



惠僑英文中學

中國語文科中四級

名篇佳作選讀

姓名：\_\_\_\_\_

班別：\_\_\_\_\_

學號：\_\_\_\_\_

## 目錄

### 甲：單元延伸閱讀

1. 雙層床 (單元一延伸閱讀) . . . . . 胡燕青／03
2. 藍天下的早晨 (單元二延伸閱讀) . . . . . 麥樹堅／06
3. 後赤壁賦(單元三延伸閱讀) . . . . . 蘇軾／08
4. 雪落在中國的土地上 (單元四延伸閱讀) . . . . . 艾青／11
5. 密碼時代(單元五延伸閱讀) . . . . . 潘步釗／14
6. 學問之趣味 (單元六延伸閱讀) . . . . . 梁啟超／17
7. 假如給我三天光明 (單元七延伸閱讀) . . . 海倫·凱勒／18
8. 師說(單元八延伸閱讀) . . . . . 韓愈／25

### 乙：長篇閱讀

9. 第六隻手指 . . . . . 白先勇／27
10. 李大孀的袋錶 . . . . . 也斯／37
11. 像我這樣的一個女子 . . . . . 西西／44

**\*\*\*指定長篇閱讀書籍：《三國演義》**

### 丙：名家名作

12. 親愛的安德烈 (序) . . . . . 龍應台／53
13. 黃河一掬 . . . . . 余光中／56
14. 藤野先生 . . . . . 魯迅／59
15. 回歸簡單的生活 . . . . . 周國平／63
16. 談友誼 . . . . . 梁實秋／65
17. 中年是下午茶 . . . . . 董橋／67
18. 月，闕也 . . . . . 張曉風／69
19. 上海和北京 . . . . . 王安憶／71
20. 店鋪 . . . . . 西西／74

## 甲：延伸閱讀

### 單元一 人生的承擔

胡燕青，生於廣州，8歲來港，中學時代已開始發表作品，創作文類廣泛，有新詩、散文及少年兒童文學等。曾肄業於香港大學文學院，修讀中、西文學，並獲碩士學位，現為浸會大學語文中心副教授。胡氏的散文多寫真實生活，感情真摯動人，筆觸細膩，容易令讀者產生共鳴。散文集《彩店》，曾獲市政局中文文學創作獎散文組冠軍。而〈雙層床〉一文，則見於胡氏的另一本散文集《心頁開敞》。

#### 雙層床 胡燕青

有一段很長的時間，父親與我住在一個租來的小房間，我睡雙層床的上格，他睡下格。那床是街頭買來的舊貨，支架搖動，沒有床板，只一串彈簧間架承擔著破舊的棉被做褥子，夏天多鋪上一張蓆。家貧兼長期負債的日子，使父親心力交瘁，腰椎的軟骨墊子退化，經常扭傷腰部。但他和我一樣，對那張土黃色的雙層床，有著深厚的眷念。

父親給我買了一盞小燈，顏色不怎麼好看，淺淺的藏青，浮薄而刺眼；燈罩如覆轉的小小花盆，半蓋著燈泡；燈泡下是一個影衣夾形狀的東西，方便你把它固定布床沿。現在偶然經過賣電器的舖子，也還看得見這種小燈，不過我一定不會再買了。現在手頭寬綽了，什麼都講素質和品味，我不幸已墜入中產階級挑剔

勢利的塵網。

但我仍不禁在那店前站了一會兒。我想起的，不但只是那一小片橢圓的黃色薄光，更有一段永遠不能擰熄的時日。我的小燈買回來時就衣著一層薄薄的市塵。父親在鴨寮街擺賣，自己也在鴨寮街買東西——一只三元，他滿足地說，還包括燈泡。夜裏他睡了，我就亮著小燈看書。我的小天地無限舒適，腦後的枕頭已經習慣了我頭骨的形狀，一床被褥也適應了我的姿勢與體溫。透明的黃光蛋殼一樣保護着我，教我感到窗前北風的號叫，已被擋在身外。父親偶然也打鼾，輕輕的，不擾人，只教我感到很安全。從這如斯溫暖的地方出發，我翻開書本如推開一扇門，就向無盡的天地滑翔出去……

當我終於擰熄小燈，自想像的世界歸來，讓那被燈暈熔穿了的黑暗一下子復合，我就會聽見自己的轉身、蓋被的聲音。年老的雙層牀吱吱搖響，算是一句晚安。此時屋子裏的黑色，鑲起窗框外湛藍的夜光，一切思域旅行突然中斷於現實的回歸，我開始閉上眼睛。父親的鼾聲均勻延續，是我最好的安慰。床底下偶有雜響，我知道只是一隻熟悉的小老鼠在走動，很快便入睡。

真的，在那漆片剝落、搖搖欲墜的懸空睡窩裏，我從未失眠過。

媽媽在與我們分開十六年後，終於能夠自內地來港的前幾天，我們的雙層床被拆毀。那一個晚上，我一生不會忘記。

那時候，媽媽人已抵達深圳，等候配額入境。我們知道，她三兩天後便能到達九龍。為此，父親得買一張全新的雙層床，讓母親有睡舖。他挑了一張下格雙人、上格單人的全新鋼床，但沒有告訴我。床送來的那個下午，我在大學圖書館看書。說是自己用功，其實在陪我那位唸醫科的男朋友預備考試。傍晚我跟他一起吃飯，飯後談到深夜，他才駕車把我送回家。

當我走過了許多板間的房間，終於推開自己屋子的木門，不禁呆住了。

屋子裏已換了一張紅漆鋼床，上舖稍窄，不舖卻足有四英尺寬，佔去大半個空間，床顯得很高，彷彿四隻腳特別長，原來全都站在一片紅磚上，床底的虛處於是好像膨脹了起來。

床上還沒有被褥子，只有父親，躺着簇新的木床皮上呻吟。

「爸爸！」我失聲呼喊，踢著地上猶暖的電鍋，才留意到一室凌亂的雜物。這混雜的圖像增添了我的恐慌，我仍只曉得喊著父親。

父親掙扎着告訴我，他從中午到晚上，一個人把舊床拆了，搬到梯口，又一個人把新床裝好。他還解釋說，為了彌補小床換大床失去的空間，他還得用磚頭把床腳墊起，好讓床底可以擺放多點東西.....安裝最後一片床板時，他以為一切都妥當了，一失手，床皮滑落，他身一側，就觸傷了腰骨。

「痛極了。」他說，「我很用勁才洗了幾顆米，蒸了香腸.....你吃飯了吧？我.....起不了牀.....」

我回頭看見只吃了數口的一碗飯和餘下的半條香腸，眼淚就成串落下。我怎能原諒自己呢？當父親勞累了整天，讓一塊笨重的床板扯落到地上的時候，我在做著甚麼呢？讓一個男孩子捉住了手，坐在大學宿舍的露台上聊天！這幾小時，他等著我回來，劇痛中如何熬過了？我試著扶他起來，卻多次失敗了。無助地，我飛奔到電話旁邊。我那快將成為醫生的男朋友終於接聽了我求救的聲音，但他說太晚了，不肯來。我聲淚俱地懇求著，最後甚至發火了，他才勉強答應出現，出現時一臉不耐煩。

當我們非常吃力地扶著父親走下拐了彎的樓梯，看著爸爸額上因了劇痛而冒出的汗粒，我就知道此刻我心裏最愛的是誰。與此同時，一段年青的感情亦隨著重父親的呻吟，逐漸消失在梯口的彎角。我將來終生相依的丈夫，怎可能就是這個不扶傷病、對老人家完全沒有愛心的人呢？

到了醫院，醫生說，父親得在那裏至少躺一兩星期。事後我對男朋友禮貌地說了句「謝謝」，就像個生疏的同學。我決心從此自感人的戀愛離去，找尋自己的感情出路。這一晚，我一個人睡在父親為媽媽新買回來的雙層床上，大聲為自己的罪咎哭泣。我像忽然才看見了父母之間的愛情。十六年的分別，將由我身下這張雙層床奇跡地縫合了；但我自己，則亦打自這裏清晰地感到那人對我的所謂關係，所謂愛慕，不外他年青時代的一種華麗裝飾，可有可無地算不得什麼。

果然，我倆日漸疏淡。

不久父親康復了，母親亦已來港與我們團聚。每夜我依舊爬到床的上格。比起舊床，我這半空的獨立天地寬敞了許多。然而我已不再像少年時代那麼容易入睡了。夜半時分，窗外的碎燈撒落到我的眼眶裏，散開了，迷糊了，又再清晰。我長大了，終於不再以為樓下的車聲就是他的「小甲蟲」，爬過海底隧道來找我，卻同時開始勇敢地正面去想念他，那個我以為自己曾經愛過的人。

我自己，問為什麼許多密切的人和事，竟可以一天散佚到不同的角落，終一生而不復相見；我想念兩個曾經同行的人，如何在不透明的歲月的兩鬢平行地成長，成家，然後老去……

只有一件事使我安心。父親和母親，就睡在下層，一同把我撐起，教我感受到生命的高度。他們支持我，永不背棄我。更重要的是，他們用自己的故事告訴我：有一種愛是永恆的，說不定我也能找到。

說不定我真的能夠找到。

我這麼想著，果然就入睡了。

#### 討論題目：

1. 作者在文末的「生命的高度」指的是甚麼？她為何有這種感嘆？
2. 作者用了甚麼方法敘事手法？這對文章主題有何作用？

甲：延伸閱讀

單元二 描摹景物

### 藍天下的早晨（節錄） 麥樹堅

陰冷的日子，天空總藍得令人眩暈。眯眼細看，會看到大透明的子子浮游不定。層次、深淺、質感全部欠奉，那種藍定睛細看半秒都會失去平衡，茫然的藍，悵然若失的藍，藍得搖搖欲墜，隨時傾覆。

我搖搖欲墜從玻璃門走出來，拐左就見到車房、修車工人擒吐水的黑蛇清洗地面，沖出一道流瀉的彩虹。修理中的計程車、小型巴士被射燈重點照射齷齪的內臟，我想起醫院外科手術室。收音機的音量調校到極致，廣播的聲音快要倒塌，修車工人扯高嗓門喊叫：「扳子(1) ——扳子在哪？」水喉匠養的大狼狗在消防水龍頭旁吐舌頭，自稱南華陳伯的鑰匙匠在大狼狗的視線裏跟攤女店主談話，再往前走會經過新開業的網吧和酒吧，細看明星肖像的遊戲海報前，要小心突然左轉的汽車。

星期一的早上，街上年輕人甚少，穿灰衣黑衣的老人特別多。到處都有穿櫻桃色、合桃色背心的胖婆婆一跩(2)一跩走，她們直著喉嚨談話，聲音洪亮得相隔幾間店鋪還能清楚聽見。馬路前

是燒臘店，它是既好看又好嗅的店鋪，它的燈泡不會因日照而遜色，燒味食物被照出一片油光，手執大刀的店員也被照得年輕健碩。空氣羶雜(3)鴨鵝雞鴿豬幾種肉的香味，醬油的甜和薑的鹹互相抵消。最引人注目的是排列得井井有條的鹹蛋，白皚皚的睡在反光的托盤上，聽候午市顧客的發落。橫過馬路迎面是最封閉又最繽紛的地產物業店，寫數字的螢光廣告貼滿玻璃，若不從門縫窺看便無法知道經紀的廬山真面。可以想像的是店內充斥空調的塵味與雪種味，甚至是死老鼠的味道。白紙、花紙、水彩、墨硯、蠟筆、文件夾、「舶紙簿」分門別類攔著行人，這是接連幾間文具店的推銷策略。途經這裏不期然會想起漿糊，近似飯鍋底層的冰冷酒味。老人走得慢，路面淺窄，按捺不住的人選擇走馬路和行人路的交界，以致送外賣的單車不時響號驅趕，更迫使非專線小巴慢速前進。

中西藥房前是公車站，對面是掛著龜殼的涼茶鋪。我跟在一個老伯後面，仰望對面大廈的鷹架和綠色圍網。花架早被攀藤植物侵蝕，窗外除掛各式男女衣衫外，還吊一籠兩隻頑皮啁啾(4)的彩鳳。

無論從甚麼位置觀看天空的藍，都無法猜它的形狀。初冬的藍令人感到舒徐，因為它令仰望者安於徒然和渺小，不再斤斤計較。於是我也不計較車窗是否開得太大，風是否吹得太猛，頭髮凌亂也沒有所謂，而熟悉這號公車特性的乘客，不介意它全線欠

缺空調，對嘈吵的引擎和震蕩顛簸的車身從不多吭一聲。

青山道是半個破舊的圍城，陽光雖被舊樓擋了一截，仍能為朝東的街道帶來一片白色。重建的高樓逐漸填滿空隙，天空被托得更高，距離灰晝的日子不難數算，就像港島中西區獨特的景致。

車上只有寥寥幾個乘客，他們不是把雙手交疊在胸前打盹，就是舉起報紙形成一堵防護牆，流逝的街景沒有打擾他們，陽光只能速寫他們面上的崎嶇嶙峋。傾斜的光線由右至左彪抹(5)車廂，將原有的顏色調得更淺。我坐在下層中間的位置讀書，書頁潔白無瑕，炭色的文字泛起金光，令視網膜有痕癢和疼痛混雜的感覺。讀了幾行，又望向窗外明暗遞嬗(6)的風景，路上只有銀灰色的商店陸續拉起鐵閘準備營業。沿路沒有大型商場各式連鎖店，公共屋邨在外圍聳立，兩旁都是低矮的唐樓。

公車拐入石硤尾後斜路蜿蜒不斷，多輛掛學牌的輕型貨車在南昌街上蠕動。轉入歌和老街後公車拼命加速俯衝，引擎發出刺耳的高音。車身劇烈震動，老人緊握迸發銀光的扶手。陽光照遍低矮的屋頂，山下的中學操場有穿紅黃藍綠四色運動服的學生跑步。

我在另一所醫院的門前下車，車站對面是一個常綠的公園。我想像得到公車拐彎後如何駛過樂富和黃大仙：老人在失去質感

的藍天下蹣跚星散，回家切洗新鮮的蔬果魚肉。

天空既不鮮豔也不昏沉，陽光偶然在鏡片邊緣製造彩虹。那種愜意，比躲在房間裏花一個週日下午播放喜愛的唱片更完美。好天氣是寬舒的重點，而環境會讓人釋懷。可惜辦公室是煉奶色的密室，不然看看藍天綠樹灰屋有助減慢近視加深的速度。

注釋

(1)扳子：擰緊或鬆開螺絲、螺帽等的工具。【扳 ban3，粵音攀 pan1】

(2)跔：走路搖晃不穩，一搖一擺的。【跔 zhuai3，粵音曳 j e i6】

(3)躉雜：攙雜、混合。【躉 chan4，粵音燦 tsan3】

(4)啁哳：擬聲詞，形容繁雜細碎的聲音。【啁哳 zhaolzhai，粵音嘲札 dzaul dzat8】

(5)彪抹：梳妝打扮。【彪 biao1，粵音標 biul】

(6)遞嬗：依次更替、轉換。【嬗 shan4，粵音善 sin6】

討論問題：

1. 作者用了甚麼描寫手法貫穿全文？
2. 文中描寫的街景中，哪類人物出現得最多？他們的形象如何配合文中的街頭景致？

## 甲：延伸閱讀

### 單元三 體會與抒懷

前、後《赤壁賦》都寫於蘇軾被貶黃州期間，前者寫於元豐五年（1082）「七月既望」，後者寫於同年「十月之望」，前後僅相隔三個月。

### 後赤壁賦 蘇軾

是歲十月之望，步自雪堂<sup>1</sup>，將歸於臨皋<sup>2</sup>。二客從予過黃泥之阪<sup>3</sup>。霜露既降，木葉<sup>4</sup>盡脫。人影在地，仰見明月，顧而樂之，行歌相答<sup>5</sup>。已而<sup>6</sup>歎曰：「有客無酒，有酒無肴，月白風清，如此良夜何<sup>7</sup>？」客曰：「今者薄暮<sup>8</sup>，舉網得魚，巨口細鱗，狀似松江之鱸<sup>9</sup>。顧安所得酒乎<sup>10</sup>？」歸而謀諸婦<sup>11</sup>。婦曰：「我有斗<sup>12</sup>酒，藏之久矣，以待子不時之須<sup>13</sup>。」

於是攜酒與魚，復遊於赤壁之下<sup>14</sup>。江流有聲，斷岸<sup>15</sup>千尺；山高月小，水落石出。曾日月之幾何，而江山不可復識矣<sup>16</sup>！

予乃攝衣<sup>17</sup>而上，履巉巖<sup>18</sup>，披蒙茸<sup>19</sup>，踞虎豹<sup>20</sup>，登虬龍<sup>21</sup>，攀棲鶻<sup>22</sup>之危巢，俯馮夷之幽宮<sup>23</sup>。蓋二客不能從焉。劃然長嘯<sup>24</sup>，草木震動，山鳴谷應，風起水湧。予亦<sup>25</sup>悄然<sup>26</sup>而悲，肅然<sup>27</sup>而恐，凜乎其不可留<sup>28</sup>也。反<sup>29</sup>而登舟，放<sup>30</sup>乎中流，聽其所止而休焉<sup>31</sup>。時夜將半，四顧寂寥<sup>32</sup>。適有孤鶴，橫江東來<sup>33</sup>，翅如車輪，玄裳縞衣<sup>34</sup>，戛然<sup>35</sup>長鳴，掠<sup>36</sup>予舟而西也。

須臾客去，予亦就睡<sup>37</sup>。夢一道士，羽衣蹁躚<sup>38</sup>，過臨皋之下，

揖予<sup>39</sup>而言曰：「赤壁之遊樂乎？」問其姓名，俛<sup>40</sup>而不答。「嗚呼噫嘻<sup>41</sup>！我知之矣。疇昔之夜<sup>42</sup>，飛鳴而過我<sup>43</sup>者，非子也耶<sup>44</sup>？」道士顧<sup>45</sup>笑，予亦驚悟<sup>46</sup>。開戶視之，不見其處。

#### 注釋

- 1 步自雪堂：雪堂，蘇軾在黃州所建的新居。堂在大雪時建成，畫雪景於四壁，故名「雪堂」。從雪堂步行出發。
- 2 臨皋：亭名。蘇軾初到黃州時住在定惠院，不久就遷至臨皋亭。皋，【粵音】高 goul，【國音】gāo。
- 3 黃泥之阪：阪，斜坡，山坡。黃岡東面東坡附近的山坡。阪，【粵音】返 faan2，【國音】bān。
- 4 木葉：樹葉。
- 5 行歌互答：且走且唱，互相酬答。
- 6 已而：過了一會兒。
- 7 如此良夜何：怎樣度過這個美好的夜晚呢？
- 8 今者薄暮：薄，迫，逼近。薄暮，太陽將落的時候。傍晚的時候。
- 9 松江之鱸：松江所產的鱸魚。鱸，【粵音】勞 lou4，【國音】lú。
- 10 顧安所得酒乎：顧，但。安所，何所，哪裡。但是從哪兒弄到酒呢？
- 11 謀諸婦：諸，之於。跟妻子商量。
- 12 斗：古代的酒器。
- 13 不時之須：須，通「需」。意外的需用。
- 14 復遊於赤壁之下：這裡指泛舟而遊。下文「攝衣而上」是舍舟登陸，「反而登舟」是回到船上。



15 斷岸：斷，有「齊」的意思，這裡形容山壁峭立的樣子。壁立的崖岸。

16 曾日月之幾何，而江山不可復識矣：曾，才，剛剛。「曾日月之幾何」，也就是「曾幾何時」。才過了幾天啊，（眼前的江山明知是先前的江山，）而先前的景象再不能辨認了。這話是聯繫前次赤壁之遊說的。前次遊赤壁在「七月既望」，距離這次僅僅三個月，時間很短，所以說「曾日月之幾何」。前次所見的是「水光接天」，「萬頃茫然」，這次所見的是「斷岸千尺」，「水落石出」，所以說「江山不可復識」。

17 攝衣：攝，牽曳。提起衣襟。攝，【粵音】涉 sip3，【國音】shè。

18 履巉巖：履，踐，踏。巉巖，險峻的山石。登上險峻的山崖。巉，【粵音】慚 caam4，【國音】chán。

19 披蒙茸：披，分開，散開。蒙茸，雜亂的叢草。分開亂草。茸，【粵音】容 jung4，【國音】róng。

20 踞虎豹：踞，蹲或坐。坐在形似虎豹的山石上。踞，【粵音】句 geoi3，【國音】jù。

21 虬龍：虬，龍的一種。此處指枝柯彎曲形似虬龍的樹木。虬，【粵音】求 kau4，【國音】qiú。

22 棲鵲：棲，鳥宿。鵲，一種兇猛的鳥。睡在樹上的鵲。鵲，【粵音】骨 gwat1，【國音】gū。

23 俯馮夷之幽宮：馮夷，水神。幽，深。低頭看水神馮夷的深宮。

24 劃然長嘯：劃有「裂」的意思，這裡形容長嘯的聲音。嘯，（人）撮口發出長而清脆的聲音。發出高而長的聲音。嘯，【粵音】笑 siu3，【國音】xiào。

25 亦：這個「亦」字是承接上文「二客不能從」說的。上文說，遊到奇險處二客不能從；這裡說，及至自己發聲長嘯，也感到悲恐，再不能停留在山上了。

26 悄然：形容寂靜無聲，此處指靜默的樣子。悄，【粵音】超的陰上聲 ciu2，【國音】qiāo。

27 肅然：形容十分恭敬的樣子，此處指因恐懼而收斂的樣子。

28 留：停留。

29 反：同「返」。返回。

30 放：縱，遣。這裡有任船飄蕩的意思。

31 聽其所止而休焉：任憑那船停止在甚麼地方就在甚麼地方休息。

32 四顧寂寥：向四處望去，寂寞空虛。寥，【粵音】聊 liu4，【國音】liáo。

33 橫江東來：橫穿大江上空從東飛來。

34 玄裳縞衣：玄，黑。裳，下服。縞，白。衣，上衣。仙鶴身上的羽毛是白的，尾巴是黑的，所以這樣說。下服是黑的，上衣是白的。縞，【粵音】稿 gou2，【國音】gāo。

35 戛然：形容鶴、雕一類的鳥高聲叫喚的聲音。戛，【粵音】軋 gaat3，【國音】jiá。

36 掠：擦過。掠，【粵音】略 loek6，【國音】luè。

37 須臾客去，予亦就睡：這時的作者與客人已經舍舟登岸，客人離開了而作者就寢于室內，看下文的「開戶」便明。臾，【粵音】如 jyu4，【國音】yú。

38 羽衣翩躚：躚躚，形容舞姿輕快飄逸。穿著羽衣（道士穿的用鳥羽製成的衣服），輕快地走著。翩，【粵音】篇 pin1，【國音】piān。躚，【粵音】先 sin1，【國音】xiān。

- 39 揖予：向我拱手施禮。揖，【粵音】泣 jap1，【國音】yī。
- 40 俛：同「俯」，低頭。俛，【粵音】苦 fu2，【國音】fǔ。
- 41 嗚呼噫嘻：這四個字都是歎詞，表示慨歎。
- 42 疇昔之夜：疇，語首助詞，沒有實在的意思。昔，昨天。昨天晚上。疇，【粵音】囚 cau4，【國音】chóu。
- 43 過我：從我這裡經過。
- 44 非子也耶：不是你嗎？
- 45 顧：回頭看。
- 46 悟：覺醒。

## 討論問題

1. 作者描寫了經過「黃泥之阪」時所見的景物，這些描寫景物的文句屬於直接描寫還是間接描寫。
2. 作者在文章開頭描寫「黃泥之阪」的景色，與作者後文寫夜遊赤壁有甚麼關係？
3. 試從找出描寫作者登山過程的動詞，這些動詞有何作用？
4. 你喜歡作者的處世態度嗎？為甚麼？

甲：延伸閱讀

#### 單元四 傷心人別有懷抱

本詩寫於 1937 年抗日戰爭爆發不久，當時艾青離開杭州來到武漢。在實際生活中，他看到抗戰的艱辛過程、人民貧困的生活，一種悲苦、憂鬱的情緒籠罩在他的心頭。在年底的一個晚上，天色晦暗，像是要下雪的樣子，他於是寫下本詩。

### 雪落在中國的土地上 艾青

雪落在中國的土地上。  
寒冷在封鎖著中國呀……  
風，  
像一個太悲哀了的老婦。  
緊緊地跟隨著，  
伸出寒冷的指爪，  
拉扯著行人的衣襟。  
用著像土地一樣古老的話，  
一刻也不停地絮聒<sup>1</sup>著……  
那從林間出現的，  
趕著馬車的，  
你中國的農夫，  
戴著皮帽，  
冒著大雪，  
你要到哪兒去呢？  
告訴你，  
我也是農人的後裔<sup>2</sup>——

由於你們的，  
刻滿了痛苦的皺紋的臉，  
我能如此深深地，  
知道了，  
生活在草原上的人們的，  
歲月的艱辛。  
而我，  
也並不比你們快樂啊  
——躺在時間的河流上  
苦難的浪濤  
曾經幾次把我吞沒而又捲起——  
流浪與監禁  
已失去了我的青春的  
最可貴的日子，  
我的生命  
也像你們的生命  
一樣的憔悴呀

雪落在中國的土地上，  
寒冷在封鎖著中國呀……  
沿著雪夜的河流，  
一盞小油燈在徐緩地移行，  
那破爛的烏篷船裡，  
映著燈光，垂著頭，  
坐著的是誰呀？  
——啊，你，

蓬髮垢面的少婦，  
是不是？  
你的家，  
——那幸福與溫暖的巢穴——  
已被暴戾<sup>3</sup>的敵人，  
燒毀了麼？  
是不是？  
也像這樣的夜間，  
失去了男人的保護，  
在死亡的恐怖裡，  
你已經受盡敵人刺刀的戲弄<sup>4</sup>？  
咳，就在如此寒冷的今夜，  
無數的，  
我們的年老的母親，  
都蜷伏在不是自己的家裡，  
就像異邦人，  
不知明天的車輪，  
要滾上怎樣的路程？  
——而且，  
中國的路，  
是如此的崎嶇，  
是如此的泥濘呀。

雪落在中國的土地上。  
寒冷在封鎖著中國呀……  
透過雪夜的草原，

那些被烽火所齧啃<sup>5</sup>著的地域，  
無數的，土地的墾植者，  
失去了他們所飼養的家禽，  
失去了他們肥沃的田地，  
擁擠在，  
生活的絕望的污巷裡；  
饑饉<sup>6</sup>的大地，  
朝向陰暗的天，  
伸出乞援的，  
顫抖著的兩臂。  
中國的痛苦與災難，  
像這雪夜一樣廣闊而又漫長呀！

雪落在中國的土地上，  
寒冷在封鎖著中國呀……  
中國，  
我的在沒有燈光的晚上，  
所寫的無力的詩句，  
能給你些許的溫暖麼？

1937年12月28日，夜間。

#### 注釋

1 絮聒：嘮叨。絮，【粵音】緒 seoi5，【國音】xù。聒，【粵音】括 kut3，【國音】guō。

2 後裔：已經死去的人的子孫。裔，【粵音】銳 jeoi6，【國音】

yì。

- 3 暴戾：粗暴，殘酷凶惡。戾，【粵音】類 lei6，【國音】lì。
- 4 戲弄：耍笑捉弄，拿人開心。
- 5 齧啃：啃咬，比喻破壞或折磨。齧，【粵音】熱 jit6，【國音】niè。啃，【粵音】肯 hang2，【國音】kên。
- 6 饑饉：因糧食歉收等引起的食物嚴重缺乏的狀況。饉，【粵音】緊 gan2，【國音】jîn。

#### 討論問題

1. 詩歌中的「雪」有哪幾層含意？
2. 詩人塑造了哪些人物形象？
3. 詩人在第一節中加入了自己親身經歷的描述，這樣寫有甚麼作用？
4. 詩中的「雪落在中國的土地上 / 寒冷在封鎖著中國呀……」兩句，在詩中總共出現了四次，試從情感表達和篇章結構兩個角度，分析這兩句詩在全詩中的作用
5. 「中國 / 我的在沒有燈光的晚上 / 所寫的無力的詩句 / 能給你些許的溫暖麼？」作者以此問句作結，有甚麼作用？

甲：延伸閱讀

單元五 細推物理知世情

## 密碼時代 潘步釗

密碼時代的最外化特徵就是人的窘態<sup>1</sup>。

幾乎所有都市人都曾嘗試過因為忘記了新密碼而站在家門大廈鐵閘前的狼狽<sup>2</sup>和尷尬<sup>3</sup>。偏偏就是那位見慣你朝出暮歸的大廈保安員，隔著一層兩層的反光玻璃門，雙目緊藏在高峻的櫃檯後，不向閘門這廂投來救援的目光，元龍高臥<sup>4</sup>，悠然自得。於是你只好呆呆看著雪白牆壁上，那幾個今天早上才張貼出來的偌大<sup>5</sup>的字：請用新密碼。未能記好新密碼，報應是一整棟大廈會將你摒於門外，內外之勢互調，主客的身分也一下子變得模糊。在這種流落異鄉的驚惶<sup>6</sup>無奈中，你只好面帶愧赧<sup>7</sup>，退站一旁，待其他住客進入時側身緊隨，而且不忘要擠一個僵硬的笑容來稍稍修補自己的罪行：真惱人，又換了新密碼！

這就是電子科技一個最凸顯的存在本質，六親不認，不講人情——講的只是程序。任你是蘇秦<sup>8</sup>再生，只要是程序或數字不對，你休想它有心軟或被你言詞所動的時候，而這種科技世界最鮮明的體現，就是日常生活中鋪天蓋地<sup>9</sup>的密碼了。

生活在現代科技的覆蓋下，注定要死守默記著繁複冗多<sup>10</sup>的密碼。上下班進出大廈、停車場、平台、可能已經需要緊記三個密碼，在校內進入一些特別室是一個密碼，上網是一個密碼，E P S是一個密碼，提存款項是一個密碼，用電話交水電煤氣差餉等費用、投資買賣又是一個密碼，甚至是思唸一個多時不見的老朋友時，搖一個電話去，希望喚起少許散落在都市繁忙生活的情

溫，電話的另一端竟然有一部機器回答：「我們現在未能接聽你的電話，請遲一些再來電或者輸入密碼。」老朋友要防止不相干的人打擾，卻不經意也鎖住了人間的高山流水<sup>11</sup>，都在說科技年代寡情冷漠、疏離自閉，信焉！總之，現代生活中，我們努力發展科技，追求速度、方便、效率、隱藏；密碼將一切關係、溝通和暗傳，都用力熨壓成字母和數字。於是人和人，甚至人和物之間的情意思往來，不再具象，更立體不起來。

密碼的英文是 password，和中文一比對，便可看出中西方對這個詞匯的理解和期許的不同。中文所重的是「密」，告訴你那是私人的、不容許被干擾和染指<sup>12</sup>，像我那位自適於一切催魂鈴聲之外的朋友；英文所重的是 pass，強調這是一種「通過」的途徑。因此主動權在對方，也標示你要達到某種要求或標準，一切才有商量交流的餘地；要保護商業社會的個人財物和權利，這成為一堵我們最常倚靠的銅牆鐵壁，一句「密碼不符」，清楚昭示不容許白撞混摸的無上權威。

密碼其實是一條電子鑰匙，未被現代人類廣泛應用前，我們喜歡用暗語來綰結一種祕密、私隱而又往往帶著親暱的關係。雖然仍是強調了「密」，但那種「通過」的方法顯得情感化，不像數碼符號的冰冷。粵劇《再世紅梅記》中，裴禹和李慧娘人鬼相遇於紅梅閣下，李慧娘輕唸眼前人的詩句：「柳外桃花逢雨劫，飄零落向畫船中。」裴禹馬上憶起當日橋頭相遇的情溫愛戀。這兩句詩在這裡就成為一種密碼，惟是解讀這密碼不只是為了一種通過，它還是一種追憶，一種情人間心心相印的情思迴盪<sup>13</sup>。我常想如果亞里巴巴與四十大盜的故事中，亞里巴巴站在大盜的巢穴前，不是說「芝麻開門」，而是在密碼機器上按 R 2 3 4 7……這就不再是吸引小孩子的驚險有趣故事了。至於《三國演義》中，

那聰明笨伯得可以的楊修，可能是人類歷史上最早的解碼專家，可惜密碼是輸入對了，卻誤闖一代梟雄<sup>14</sup>的心靈禁區，因此丟了性命也是活該。

相比於這些揉拌人類思想情感愛意緣分等等的暗號，現代都市人廣泛應用的密碼就平面簡單得多，耐不住著意的解構，也從不提供聯想的空間，更休要痴想會有機智幽默的體現。現代都市生活的密碼組合一般都是用數字和英文字母，使冰冷的感覺更形冰冷。我們實在看不出3和8之間有甚麼語言質感的分別，更加不能分清B和R之間選用何者的邏輯和必然。R2597和C013277X縱然形體長短和數字多寡有別，從語言學的角度，它們只起著完全相同對等的傳遞訊息作用，像隨意在中環商業大廈玻璃幕牆卸下的兩塊玻璃。我常有奇想，將自己日常生活中需記住的繁多密碼都改成古今詩詞，或許會有一些警省的雋永<sup>15</sup>。週末想提款玩樂時按「人生得意須盡歡」、投資股票時來一句「飛黃騰踏去，不能顧蟾蜍」、繳交水電煤氣差餉薪俸稅自然是「全家都在風聲裡，九月寒衣未剪裁」、上網最好用「直到天邊天盡處，不曾私照一人家」，如果遇到元龍高臥的保安員，更不妨暫借鄭愁予的名句改動一下：「我是一個『歸人』，不是過客。」

這些都是一個書生站在二十一世紀都市生活邊緣的不經妄想，與現代科技追求的節奏和體現風馬牛不相及<sup>16</sup>，遣一下詩情，笑一下浮生<sup>17</sup>。不過我相信，同時更要呼籲，我們即使相信和依賴密碼來保有我們的一切私隱財物權利，無論註腳是「密」還是「通過」，仍然要時刻擦亮造物主給我們的眼睛，在不再迷信江湖崇尚肝膽的年代，涯岸堅壁的阻隔無疑是必然而無奈的選擇，但把理性還諸理性、情溫還諸情溫，仍然是人類駕馭萬物，尤其是現代科技的重要前提。有一次，我因遲了起床而倉皇<sup>18</sup>上班，

卻忘記了進停車場的新密碼。大堂的保安員說他不知道，要我到管理處查問，我氣喘噓噓地站在管理處的櫃檯前，穿著制服的主管人員一臉正色：雖然我認識你，但這不合規矩程序，下次一定要帶住戶證來。最後我雖然取到進停車場的密碼，卻像一個默書不合格的小學生——聽到媽媽不高興地說：下次再不認真努力，我可不饒你。

我把車駛出停車場之前，先把密碼寫在記事簿上。看著那幾個平板木訥的數字，我不禁有點疑惑和驚惶。現實生活中，我忘記的只是密碼；但在星體運轉和游移的過程中，我們的時代正努力地忘記甚麼呢？怕只怕在無知和關懷的蒸發過程中，我和你和他一夢醒來，都變成了在文明顛撲循環間的異鄉人。

#### 注釋

- 1 窘態：為難時的神態。窘，【粵音】困 kwan3，【國音】jiōng。
- 2 狼狽：形容困苦或者為難的樣子。
- 3 尷尬：處境困難，不好處理。尷，【粵音】監 gaam1，【國音】gān。尬，【粵音】界 gaai3，【國音】gà。
- 4 元龍高臥：東漢陳登，字元龍。《三國志·魏志·陳登傳》載，許汜與劉備論陳元龍，汜曰：「昔遭亂過下邳，見元龍。元龍無客主之意，久不相與語，自上大床臥，使客臥下床。」為怠慢客人之典故。
- 5 偌大：這麼大，那麼大。偌，【粵音】夜 je6，【國音】ruò。
- 6 驚惶：驚慌。
- 7 愧赧：因羞愧而面紅耳赤。赧，【粵音】難的陽上聲 naan5，【國音】nān。
- 8 蘇秦：字季子，東周洛陽軒里人（今洛陽東郊太平莊一帶），

是戰國時期與張儀齊名的縱橫家，善游說。

9 鋪天蓋地：形容聲勢大，來勢猛，到處都是。

10 繁複冗多：繁雜，多。冗，【粵音】擁 jung2，【國音】rōng。

11 高山流水：《呂氏春秋·本味》：「（俞）伯牙善鼓琴，鐘子期善聽音。伯牙鼓琴，方鼓而志在高山，鐘子期曰：『善哉乎鼓琴，魏魏乎若泰山！』少選之間，而志在流水，鐘子期又曰：『善哉乎鼓琴，湯湯乎若流水。』鐘子期死，伯牙破琴絕弦，終生不復鼓琴，以為世無足復為鼓琴者。」後用「高山流水」比喻知音難遇或者樂曲高妙。

12 染指：春秋時，鄭靈公請大臣們吃甲魚，故意不給子公吃，子公很生氣，就伸手指在盛甲魚湯的鼎裡蘸上點湯，嘗嘗味道走了（見於《左傳·宣公四年》）。後比喻指分取非分的利益，也比喻插手或者參與分外的某種事情。

13 迴盪：（聲音等）來回飄盪。

14 梟雄：強橫而有野心的人物。梟，【粵音】僥 hiu1，【國音】xiāo。

15 雋永：（言語、詩文）意味深長。雋，【粵音】吮 syun5，【國音】juàn。

16 風馬牛不相及：風，雌雄相逐。風馬牛，跑失的馬牛。及，到。不相及，不會互相跑失到對方去。《左傳·僖公四年》：「君處北海，寡人處南海，唯是風馬牛不相及也。」比喻事物彼此毫不相干。

17 浮生：指短暫虛幻的人生（對人生的消極看法）。

18 倉皇：匆忙而慌張。

#### 討論問題

1. 為甚麼作者形容忘記密碼的感覺恍似「流落異鄉」？
2. 第7段的說明層次屬於哪一種類？試簡單說明。
3. 文中最後一段「現實生活中，我忘記的只是密碼；但在星體運轉和游移的過程中，我們的時代正努力地忘記甚麼呢」有甚麼含意？
4. 現代的密碼跟古代的暗語在本質上有何不同？作者欣賞哪一種？為甚麼？
5. 談談你對現代密碼的看法。



## 甲：延伸閱讀

### 單元六：處世智慧

梁啟超（1873—1929），字卓如，號任公，別署飲冰室主人，廣東新會人，光緒舉人。我國近代資產階級啟蒙思想家，文學家，學者，是中國近代思想的一個主要代表人物。

本文節選自《飲冰室文集》中的《專集·新民說》。寫於1902年，即戊戌變法第四年。變法失敗後，志士同仁，損失慘重，環境險惡，在這種逆境下，梁啟超想到了古今中外偉大的成功經驗——毅力，以此為突破口，證明只有憑著堅韌的毅力，才能征服逆境，實現人生的追求，以此激勵在變法之後處於逆境的同志。

### 學問之趣味 梁啟超

我是個主張趣味主義的人：倘若用化學化分「梁啟超」這件東西，把裏頭所含一種元素名叫「趣味」的抽出來，只怕所剩下僅有個零了。我以為：凡人必常常生活於趣味之中，生活才有價值。若哭喪著臉捱過幾十年，那麼，生命便成沙漠，要來何用？中國人見面最喜歡用的一句話：「近來作何消遣？」這句話我聽著便討厭話裏的意思，好像生活得不耐煩了，幾十年日子沒有法子過，勉強找些事情來消遣它。一個人若生活於這種狀態之下，我勸他不如早日投海！我覺得天下萬事萬物都有趣味，我只嫌二十四點鐘不能擴充到四十八點鐘，不夠我享用。我一年到頭不肯歇息，問我忙甚麼？忙的是我的趣味。我以為這便是人生最合理的

生活，我常常想說服別人也學我這樣生活。

凡屬趣味，我一概都承認他是好的。但怎麼樣才算「趣味」，不能不下一個注腳。我說：「凡一件事做下去不會生出和趣味相反的結果的，這件事便可以為趣味的主體。」賭錢趣味嗎？輸了怎麼樣？吃酒趣味嗎？病了怎麼樣？做官趣味嗎？沒有官做的時候怎麼樣？諸如此類，雖然在短時間內像有趣味，結果會鬧到俗語說的「沒趣一齊來」，所以我們不能承認它是趣味。凡趣味的性質，總要以趣味始以趣味終。所以能為趣味之主體者，莫如下列的幾項：一，勞作；二，遊戲；三，藝術；四，學問。諸君聽我這段話，切勿誤會以為：我用道德觀念來選擇趣味。我不問德不德，只問趣不趣。我並不是因為賭錢不道德才排斥賭錢，因為賭錢的本質會鬧到沒趣，鬧到沒趣便破壞了我的趣味主義，所以排斥賭錢，我並不是因為學問是道德才提倡學問，因為學問的本質能夠以趣味始以趣味終，最合於我的趣味主義條件，所以提倡學問。

學問的趣味，是怎麼一回事呢？這句話我不能回答。凡趣味總要自己領略，自己未曾領略得到時，旁人沒有法子告訴你。佛典說的：「如人飲水，冷暖自知。」你問我這水怎樣的冷，我便把所有形容詞說盡，也形容不出給你聽，除非你親自吃一口。我這題目——學問之趣味，並不是要說學問如何如何的有趣味，只要如何如何便會嘗得著學問的趣味。

## 甲：延伸閱讀

### 單元七：從心出發

海倫·凱勒（1880—1968），生於美國阿拉巴馬州。著名殘疾人作家、教育家，兩歲時，一場疾病使她變成了盲、聾、啞人。後來她的父母請來家庭教師莎莉文女士對其進行特殊教育。同時凱勒也通過自身頑強的努力，1804年，畢業於麻省波士頓的瑞地克利夫學院。後來，凱勒專職於寫作和殘疾人教育事業。她一生共寫了19本書，其中《我生活的故事》最為著名，激勵著美國人民及全世界人民為自己的人生奮鬥。本文主要記敘了海倫·凱勒想像自己擁有三天光明行的經歷。

### 假如給我三天光明 海倫·凱勒

我們大家都讀過這樣一些扣人心弦的故事，裡面的主人公只有一點有限的時間可以活了，有時長達一年，有時短到只有24小時。然而，我們總是能很感動地發現，這些注定要滅亡的人是如何想辦法度過他最後的幾天或最後的幾小時。當然，我說的是有所選擇的自由人，而不是活動範圍受到限制的被判刑的罪犯。

這類故事使人們思索，很想知道我們同樣的情況下將會怎麼辦。我們作為必死的生物，處在這最後幾小時內，會充滿一些甚麼樣的遭遇、甚麼樣的感受、甚麼樣的聯想呢？我們回顧往事，會找到哪些幸福、哪些遺憾呢？

有時我認為，如果我們像明天就會死去那樣去生活，才是最好的規則。這樣一種態度可以尖銳地強調生命的價值。我們每天都應該懷著友善、朝氣和渴望去生活，但是，當時間在我們前面日復一日，月復一月，年復一年地不斷延伸開去，這些品質常常

就會喪失。當然，也有那些願意把「吃吧，喝吧，及時行樂吧」作為座右銘的人，然而大多數人卻為死神的來臨所折磨。

在許多故事中，命運已定的主人公通常在最後一分鐘，由於遭遇好運而得到拯救，然而他的價值觀念幾乎總是改變了。他更加領悟了生命及其永恆的精神價值的意義。常常可以看到，那些活在或者曾經活在死亡陰影中的人們，對他們所做的每件事情都賦予了一種醇美香甜之感。

然而，我們大多數人都把人生視為當然。我們知道有一天我們必得死去，但我們總是把那一天想得極其遙遠。我們處於精神活潑、身體輕快的健康狀態，死亡簡直是不可想像的，我們難得想到它。日子伸延到無窮無盡的遠景之中，所以，我們總是做些無價值的工作，幾乎意識不到我們對生活的懶洋洋的態度。

我擔心，我們全部的天賦和感官都有同樣的懶惰的特徵。只有聾人才珍惜聽覺，只有盲人才體會重見天日的種種幸福。這種看法特別適用於那些成年後失去視覺和聽覺的人。但是，那些在視覺或聽覺上沒有蒙受損害的人，卻很少能夠充分地利用這些可貴的感官。他們的眼睛和耳朵模模糊糊地吸收了一切景色和聲音，他們並不專心也很少珍惜它們。我們並不感激我們的所有，直到我們喪失了它；我們意識不到我們的健康，直到我們生了病——自古以來，莫不如此。

我常想，如果每個人在他的初識階段患過幾天盲聾症，這將是一種幸福。黑暗會使他更珍惜視覺；啞默會教導他更喜慕聲音。我時常測驗我那些有視覺的朋友，看他們究竟看見了甚麼。

前幾天，一位很要好的朋友來探望我，她剛從樹林裡遠足而來，於是我就問她，她觀察到一些甚麼。「沒有甚麼特別的。」她回答說。要不是我慣於聽到這樣的回答（因為我很久就已確信有視

覺的人看得很少)，我簡直會不相信我的耳朵。

在樹林中穿行一個小時，卻沒有看到甚麼值得注意的東西，這怎麼可能呢？我自問著。我這個不能用眼睛看的人，僅僅憑藉觸覺，就能發現好幾百種使我感興趣的東西。我用雙手親切地撫摸一株樺樹光滑的外皮，或者一株松樹粗糙不平的樹皮。在春天，我摸著樹枝，滿懷希望地尋找蓓蕾，尋找大自然冬眠之後蘇醒過來的第一個徵兆。有時，我感覺到一朵花的可愛而柔潤的肌理，發現它那不平常的捲曲。偶然，如果我非常走運，將手輕柔地放在小樹上，我可以感覺到小鳥在音律豐滿的歌聲中快樂地跳躍。我非常喜歡讓小溪涼爽的流水從我張開的手指縫隙間急促地淌過。我覺得，松針或者海綿似的柔草鋪就的茂盛蔥鬱的地毯，比豪華奢侈的波斯小地毯更受歡迎。對我來說，四季的盛景是一場極其動人而且演不完的戲劇，它的情節從我指尖一幕幕滑過。

有時，我的心在哭泣，渴望看到所有這些東西。如果我僅僅憑藉觸覺就能得到那麼多的快樂，那麼憑藉視覺將會有多少美展現出來啊！可是，那些有眼睛的人顯然看得很少。對於世界上充盈的五顏六色、千姿百態萬花筒般的景象，他們認為是理所當然的。也許人類就是這樣，極少去珍惜我們所擁有的東西，而渴望那些我們所沒有的東西。在光明的世界中，視覺這一天賦才能，竟只被作為一種便利，而不是一種豐富生活的手段，這是多麼可惜啊！

假如我是個大學校長，我要開設一門必修課程，就是「怎樣使用你的眼睛」。教授們將向他的學生講授，怎樣通過真正觀看那些從他們面前過去而未被注意的事物，使他們的生活增添樂趣，這將喚醒他們沉睡而遲緩的天賦。

也許我能憑藉想像來說明，假如給我哪怕三天的光明，我最

喜歡看到一些甚麼。在我想的時候，也請你想一下吧，請想想這個問題，假定你也只有三天光明，那麼你會怎樣使用你自己的眼睛，你最想讓你的目光停留在甚麼上面呢？自然，我將盡可能看看在我黑暗的歲月裡令我珍惜的東西，你也想讓你的目光停留在令你珍惜的東西上，以便在那即將到來的夜晚，將它們記住。

如果，由於某種奇跡，我可以睜眼看三天，緊跟著回到黑暗中，我將會把這段時間分成三部分。

### 第一天

第一天，我要看人，他們的善良、溫厚與友誼使我的生活值得一過。首先，我希望長久地凝視我親愛的老師，安妮·莎莉文·梅西太太的面龐，當我還是個孩子的時候，她就來到了我面前，為我打開了外面的世界。我將不僅要看到她面龐的輪廓，以便我能夠將它珍藏在我的記憶中，而且還要研究她的容貌，發現她出自同情心的溫柔和耐心的生動跡象，她正是以此來完成教育我的艱巨任務的。我希望從她的眼睛裡看到能使她在困難面前站得穩的堅強性格，並且看到她那經常向我流露的、對於全人類的同情。

我不知道甚麼是透過「靈魂之窗」，即從眼睛看到朋友的內心。我只能用手指尖來「看」一個臉的輪廓。我能夠發覺歡笑、悲哀和其他許多明顯的情感。我是從感覺朋友的臉來認識他們的。但是，我不能靠觸摸來真正描繪他們的個性。當然，通過其他方法，通過他們向我表達的思想，通過他們向我顯示出的任何動作，我對他們的個性也有所了解。但是我卻不能對他們有較深的理解，而那種理解，我相信，通過看見他們，通過觀看他們對種種被表達的思想和境況的反應，通過注意他們的眼神和臉色的反應，是可以獲得的。

我身旁的朋友，我了解得很清楚，因為經過長年累月，他們

已經將自己的各個方面揭示給了我；然而，對於偶然的朋友，我只有一個不完整的印象。這個印象還是從一次握手中，從我通過手指尖理解他們的嘴唇發出的字句中，或從他們在我手掌的輕輕劃寫中獲得來的。

你們有視覺的人，可以通過觀察對方微妙的面部表情，肌肉的顫動，手勢的搖擺，迅速領悟對方所表達的意思的實質，這該是多麼容易，多麼令人心滿意足啊！但是，你們可曾想到用你們的視覺，抓住一個人面部的外表特徵，來透視一個朋友或者熟人的內心嗎？

我還想問你們：能準確地描繪出五位好朋友的面容嗎？你們有些人能夠，但是很多人不能夠。有過一次實驗，我詢問那些丈夫們，關於他們妻子眼睛的顏色，他們常常顯得困窘，供認他們不知道。順便說一下，妻子們還總是經常抱怨丈夫不注意自己的新服裝、新帽子的顏色，以及家內擺設的變化。

有視覺的人，他們的眼睛不久便習慣了周圍事物的常規，他們實際上僅僅注意令人驚奇的和壯觀的事物。然而，即使他們觀看最壯麗的奇觀，眼睛都是懶洋洋的。法庭的記錄每天都透露出「目擊者」看得多麼不準確。某一事件會被幾個見證人以幾種不同的方式「看見」。有的人比別人看得更多，但沒有幾個人看見他們視線以內一切事物。

啊，如果給我三天光明，我會看見多少東西啊！

第一天，將會是忙碌的一天。我將把我所有親愛的朋友都叫來，長久地望著他們的臉，把他們內在美的外部跡像銘刻在我的心中。我也將會把目光停留在一個嬰兒的臉上，以便能夠捕捉到在生活衝突所致的個人意識尚未建立之前的那種渴望的、天真無邪的美。

我還將看看我的小狗們忠實信賴的眼睛——莊重、寧靜的小司格梯、達吉，還有健壯而又懂事的大德恩，以及黑爾格，它們的熱情、幼稚而頑皮的友誼，使我獲得了很大的安慰。

在忙碌的第一天，我還將觀察一下我的房間裡簡單的小東西，我要看看我腳下的小地毯的溫暖顏色，牆壁上的畫，將房子變成一個家的那些親切的小玩意。我的目光將會崇敬地落在我讀過的盲文書籍上，然而那些能看的人們所讀的印刷字體的書籍，會使我更加感興趣。在我一生漫長的黑夜裡，我讀過的和人們讀給我聽的那些書，已經成為了一座輝煌的巨大燈塔，為我指示出了人生及心靈的最深的航道。

在能看見的第一天下午，我將到森林裡進行一次遠足，讓我的眼睛陶醉在自然界的美麗之中，在幾小時內，拼命吸取那經常展現在正常視力人面前的光輝燦爛的廣闊奇觀。自森林郊遊返回的途中，我要走在農莊附近的小路上，以便看看在田野耕作的馬（也許我只能看到一台拖拉機），看看緊靠著土地過活的悠然自得的人們，我將為光豔動人的落日奇景而祈禱。

當黃昏降臨，我將由於憑藉人為的光明看見外物而感到喜悅，當大自然宣告黑暗到來時，人類天才地創造了燈光，來延伸他的視力。在第一個有視覺的夜晚，我將睡不著，心中充滿對於這一天的回憶。

## 第二天

有視覺的第二天，我要在黎明起身，去看黑夜變為白晝的動人奇跡。我將懷著敬畏之心，仰望壯麗的曙光全景，與此同時，太陽喚醒了沉睡的大地。

這一天，我將向世界，向過去和現在的世界匆忙瞥一眼。我想看看人類進步的奇觀，那變化無窮的萬古千年。這麼多的年代，

怎麼能被壓縮成一天呢？當然是通過博物館。我常常參觀紐約自然史博物館，用手摸一摸那裡展出的許多展品，但我曾經渴望親眼看看地球的簡史和陳列在那裡的地球上的居民——按照自然環境描畫的動物和人類，巨大的恐龍和劍齒象的化石，早在人類出現並以他短小的身材和有力的頭腦征服動物王國以前，它們就漫遊在地球上了；博物館還逼真地介紹了動物、人類，以及勞動工具的發展經過，人類使用這些工具，在這個行星上為自己創造了安全牢固的家；博物館還介紹了自然史的其它無數方面。

我不知道，有多少本文的讀者看到過那個吸引人的博物館裡所描繪的活著的動物的形形色色的樣子。當然，許多人沒有這個機會，但是，我相信許多有機會的人卻沒有利用它。在那裡確實是使用你眼睛的好地方。有視覺的你可以在那裡度過許多收益不淺的日子，然而我，借助於想像中的能看見的三天，僅能匆匆一瞥而過。

我的下一站將是首都藝術博物館<sup>1</sup>，因為它正像自然史博物館顯示了世界的物質外觀那樣，首都藝術博物館顯示了人類精神的無數個小側面。在整個人類歷史階段，人類對於藝術表現的強烈欲望幾乎像對待食物、藏身處，以及生育繁殖一樣迫切。在這裡，在首都藝術博物館巨大的展覽廳裡，埃及、希臘、羅馬的精神在它們的藝術中表現出來，展現在我面前。

我通過手清楚地知道了古代尼羅河國度的諸神和女神。我撫摸了巴台農神廟<sup>2</sup>中的複製品，感到了雅典沖鋒戰士有韻律的美。阿波羅、維納斯、以及雙翼勝利之神莎莫瑞絲都使我愛不釋手。荷馬<sup>3</sup>的那副多瘤有鬚的面容對我來說極其珍貴的，因為他也懂得甚麼叫失明。我的手依依不捨地留戀羅馬及後期的逼真的大理石雕刻，我的手撫摸遍了米開朗基羅的感人的英勇的摩西石雕像，

我感知到羅丹的力量，我敬畏哥特人對於木刻的虔誠。這些能夠觸摸的藝術品對於我來講，是極有意義的，然而，與其說它們是供人觸摸的，毋寧說它們是供人觀賞的，而我只能猜測那種我看不見的美。我能欣賞希臘花瓶的簡樸的線條，但它的那些圖案裝飾我卻看不到。

因此，這一天，給我光明的第二天，我將通過藝術來搜尋人類的靈魂。我會看見那些我憑藉觸摸所知道的東西。更妙的是，整個壯麗的繪畫世界將向我打開，從富有寧靜的宗教色彩的意大利早期藝術及至帶有狂想風格的現代派藝術。我將細心地觀察拉斐爾、達芬奇、提香、倫勃朗的油畫。我要飽覽維洛內薩<sup>4</sup>的溫暖色彩，研究艾爾·格列科<sup>5</sup>的奧祕，從科羅的繪畫中重新觀察大自然。啊，你們有眼睛的人們竟能欣賞到歷代藝術中這麼豐富的意味和美！在我對這個藝術神殿的短暫的遊覽中，我一點兒也不能評論展開在我面前的那個偉大的藝術世界，我將只能得到一個膚淺的印象。藝術家們告訴我，為了達到深刻而真正的藝術鑒賞，一個人必須訓練眼睛。一個人必須通過經驗學習判斷線條、構圖、形式和顏色的品質優劣。假如我有視覺從事這麼使人著迷的研究，該是多麼幸福啊！但是，我聽說，對於你們有眼睛的許多人，藝術世界仍是個有待進一步探索的世界。

我十分勉強地離開了首都藝術博物館，它裝納著美的鑰匙。但是，看得見的人們往往並不需要到首都藝術博物館去尋找這把美的鑰匙。同樣的鑰匙還在較小的博物館中甚或在小圖書館書架上等待著。但是，在我假想的有視覺的有限時間裡，我應當挑選一把鑰匙，能在最短的時間內去開啟藏有最大寶藏的地方。

我重見光明的第二晚，我要在劇院或電影院裡度過。即使現在我也常常出席劇場的各種各樣的演出，但是，劇情必須由一位

同伴拼寫在我手上。然而，我多麼想親眼看看哈姆雷特<sup>6</sup>的迷人的風采，或者穿著伊麗莎白時代鮮豔服飾的生氣勃勃的弗爾斯塔夫<sup>7</sup>！我多麼想注視哈姆雷特的每一個優雅的動作，注視精神飽滿的弗爾斯塔夫的大搖大擺！因為我只能看一場戲，這就使我感到非常為難，因為還有數十幕我想要看的戲劇。

你們有視覺，能看到你們喜愛的任何一幕戲。當你們觀看一幕戲劇、一部電影或者任何一個場面時，我不知道，究竟有多少人對於使你們享受它的色彩、優美和動作的視覺的奇跡有所認識，並懷有感激之情呢？由於我生活在一個限於手觸的範圍裡，我不能享受到有節奏的動作美。但我只能模糊地想像一下巴萊洛娃<sup>8</sup>的優美，雖然我知道一點律動的快感，因為我常常能在音樂震動地板時感覺到它的節拍。我能充分想像那有韻律的動作，一定是世界上最令人悅目的一種景象。我用手指撫摸大理石雕像的線條，就能夠推斷出幾分。如果這種靜態美都能那麼可愛，看到的動態美一定更加令人激動。我最珍貴的回憶之一就是，約瑟·傑佛遜讓我在他又說又做地表演他所愛的里卜·萬·溫克<sup>9</sup>時去摸他的臉龐和雙手。

我多少能體會到一點戲劇世界，我永遠不會忘記那一瞬間的快樂。但是，我多麼渴望觀看和傾聽戲劇表演進行中對白和動作的相互作用啊！而你們看得見的人該能從中得到多少快樂啊！如果我能看到僅僅一場戲，我就會知道怎樣在心中描繪出我用盲文字母讀到或了解到的近百部戲劇的情節。所以，在我虛構的重見光明的第二晚，我沒有睡成，整晚都在欣賞戲劇文學。

### 第三天

下一天清晨，我將再一次迎接黎明，急於尋找新的喜悅，因為我相信，對於那些真正看得見的人，每天的黎明一定是一個永

遠重複的新的美景。依據我虛構的奇跡的期限，這將是我有視覺的第三天，也是最後一天。我將沒有時間花費在遺憾和熱望中，因為有太多的東西要去看。第一天，我奉獻給了我有生命和無生命的朋友。第二天，向我顯示了人與自然的歷史。今天，我將在當前的日常世界中度過，到為生活奔忙的人們經常去的地方去，而哪兒能像紐約一樣找得到人們那麼多的活動和那麼多的狀況呢？所以城市成了我的目的地。

我從我的家，長島的佛拉斯特小而安靜的郊區出發。這裡，環繞著綠色草地、樹木和鮮花，有著整潔的小房子，到處是婦女兒童快樂的聲音和活動，非常幸福，是城裡勞動人民安謐的憩息地。我驅車駛過跨越伊斯特河上的鋼製帶狀橋樑，對人腦的力量和獨創性有了一個嶄新的印象。忙碌的船隻在河中嘎嘎急駛——高速飛駛的小艇，慢悠悠、噴著鼻息的拖船。如果我今後還有看得見的日子，我要用許多時光來眺望這河中令人歡快的景像。我向前眺望，我的前面聳立著紐約——一個彷彿從神話的書頁中搬下來的城市的奇異高樓。多麼令人敬畏的建築啊！這些燦爛的教堂塔尖，這些遼闊的石砌鋼築的河堤坡岸——真像諸神為他們自己修建的一般。這幅生動的畫面是幾百萬人民每天生活的一部分。我不知道，有多少人會對它回頭投去一瞥？只怕寥寥無幾。對這個壯麗的景色，他們視而不見，因為這一切對他們是太熟悉了。

我匆匆趕到那些龐大建築物之一——帝國大廈<sup>10</sup>的頂端，因為不久以前，我在那裡憑藉我祕書的眼睛「俯視」過這座城市，我渴望把我的想像同現實作一比較。我相信，展現在我面前的全部景色一定不會令我失望，因為它對我將是另一世界的景色。此時，我開始周遊這座城市。首先，我站在繁華的街角，只看看人，

試圖憑藉對他們的觀察去了解一下他們的生活。看到他們的笑顏，我感到快樂；看到他們的嚴肅的決定，我感到驕傲；看到他們的痛苦，我不禁充滿同情。

我沿著第五大街散步。我漫然四顧，眼光並不投向某一特殊目標，而只看看萬花筒般五光十色的景像。我確信，那些活動在人身中的婦女的服裝色彩一定是一幅絕不會令我厭煩的華麗景色。然而如果我有視覺的話，我也許會像其他大多數婦女一樣——對個別服裝的時髦式樣感到興趣，而對大量的燦爛色彩不怎麼注意。而且，我還確信，我將成為一位習慣難改的櫥窗顧客，因為，觀賞這些無數精美的陳列品一定是一種眼福。

從第五大街起，我作一番環城遊覽——到公園大道去，到貧民窟去，到工廠去，到孩子們玩耍的公園去，我還將參觀外國人居住區，進行一次不出門的海外旅行。我始終睜大眼睛注視幸福和悲慘的全部景像，以便能夠深入調查，進一步了解人們是怎樣工作和生活的。

我的心充滿了人和物的形象。我的眼睛決不輕易放過一件小事，它爭取密切關注它所看到的每一件事物。有些景像令人愉快，使人陶醉；但有些則是極其淒慘，令人傷感。對於後者，我絕不閉上我的雙眼，因為它們也是生活的一部分。在它們面前閉上眼睛，就等於關閉了心房，關閉了思想。

我有視覺的第三天即將結束了。也許有很多重要而嚴肅的事情，需要我利用這剩下的幾個小時去看，去做。但是，我擔心在最後一個夜晚，我還會再次跑到劇院去，看一場熱鬧而有趣的戲劇，好領略一下人類心靈中的諧音。

到了午夜，我擺脫盲人苦境的短暫時刻就要結束了，永久的黑夜將再次向我迫近。在那短短的三天，我自然不能看到我想要

看到的一切。只有在黑暗再次向我襲來之時，我才感到我丟下了多少東西沒有見到。然而，我的內心充滿了甜蜜的回憶，使我有很少時間來懊悔。此後，我摸到每一件物品，我的記憶都將鮮明地反映出那件物品是個甚麼樣子。

我的這一番如何度過重見光明的三天的簡述，也許與你假設知道自己即將失明而為自己所做的安排不相一致。可見，我相信，假如你真的面臨那種厄運，你的目光將會盡量投向以前從未曾見過的事物，並將它們儲存在記憶中，為今後漫長的黑夜所用。你將比以往更好地利用自己的眼睛。你所看到的每一件東西，對你都是那麼珍貴，你的目光將飽覽那出現在你視線之內的每一件物品。然後，你將真正看到，一個美的世界在你面前展開。

失明的我可以給那些看得見的人們一個提示——對那些能夠充分利用天賦視覺的人們一個忠告：善用你的眼睛吧，猶如明天你將遭到失明的災難。同樣的方法也可以應用於其它感官。聆聽樂曲的妙音，鳥兒的歌唱，管弦樂隊的雄渾而鏗鏘有力的曲調吧，猶如明天你將遭到耳聾的厄運。撫摸每一件你想要撫摸的物品吧，猶如明天你的觸覺將會衰退。嗅聞所有鮮花的芳香，品嚐每一口佳餚吧，猶如明天你再不能嗅聞品嚐。充分利用每一個感官，通過自然給予你的幾種接觸手段，為世界向你顯示的所有愉快而美好的細節而自豪吧！不過，在所有感官中，我相信，視覺一定是最令人賞心悅目的。

## 注釋

1 首都藝術博物館：位於美國紐約，是世界上四大美術館之一，約有 300 萬件展品。

2 巴台農神廟：巴台農神廟是希臘祭祀諸神之廟，以祭祀雅典娜為主，又稱「雅典娜巴特農神廟」。它建於西元前 447 年，距今已有 2000 多年的歷史。

3 荷馬：荷馬，古希臘盲詩人。生平和生卒年月不可考。相傳記述西元前 12 至前 11 世紀特洛伊戰爭及有關海上冒險故事的古希臘長篇敘事史詩《伊利亞特》和《奧德賽》，即是他根據民間流傳的短歌綜合編寫而成。

4 維洛內薩：維洛內薩（1528－1588）文藝復興時期著名的畫家。本名保羅·卡里亞利，現在通行的稱呼源於他的出生地維羅納。代表作品有《利未家的宴會》。

5 艾爾·格列科：西班牙畫家，生於希臘克里特島的伊拉克利翁，1614 年 4 月 7 日卒於托萊多。原名 D·特奧托科波洛斯，由於出生在希臘，後被稱為格里柯，意即希臘人。他是早期巴羅克藝術的代表。

6 哈姆雷特：莎士比亞名劇《哈姆雷特》中的主人公，哈姆雷特是丹麥王子。為父王的鬼魂所困擾，要對殺父兇手復仇，經歷了痛苦的掙扎之後他達成了目的，整個王宮也陷入了死亡的恐怖之中，哈姆雷特最後也中了致命的毒劍而死去。

7 弗爾斯塔夫：弗爾斯塔夫是莎士比亞戲劇《亨利四世》和《溫莎的風流娘兒們》中一個破落的貴族騎士，歐洲中世紀封建關係解體時期「冒險家」的典型。他撒謊、詐騙、搶劫、惟利是圖，講求實利而鄙棄道德和名譽，嘲笑別人又被別人嘲笑。他長期沉淪於社會底層，較多地接觸了窮苦人民的生活，因此對醜惡現實

多以諷刺和揶揄，在玩笑戲謔之中不時發出不滿現實的呼聲，曲折地表達了普通人民的社會理想和意願。

8 巴芙洛娃：通譯為巴甫洛娃，巴甫洛娃是 20 世紀初芭蕾舞壇的一顆巨星，她為芭蕾舞藝術作出了無法估價的貢獻。

9 里卜·萬·溫克：《里卜·萬·溫克》是歐文創作的著名同名短篇小說中的主人公。故事以荷蘭殖民地時期的美國鄉村為背景，敘述了農夫里卜因喝下仙酒，一覺睡了 20 年，回家之後發現世事變遷的傳奇經歷。整篇小說鄉土風味濃鬱，充滿浪漫主義奇想。

10 帝國大廈：位於紐約，始建於 1930 年 3 月，是當時使用材料最輕的建築，建成於西方經濟危機時期，成為美國經濟復蘇的象徵，與自由女神像一起成為紐約永遠的標誌。

## 討論問題

1. 在「我」對第一天的安排中，為甚麼最先想做的是「長久地凝視我親愛的老師」
2. 承上題，從「我」的敘述中，可知老師安妮·莎莉文·梅西太太是一個怎樣的人呢？
3. 閱讀本文後，談談你對生命的反思。



## 甲：延伸閱讀

### 單元八：文言閱讀

這篇文章是韓愈寫給他的學生李蟠的，論述了從師學習的重要性，批判了當時士大夫恥於從師的陋習，表現出作者不顧世俗、獨抒己見的精神。「說」是一種議論文體，可以先敘後議，也可以夾敘夾議。「師說」，意思是解說關於「從師」的道理。

## 師說 韓愈

古之學者<sup>1</sup>必有師。師者，所以傳道、受業、解惑也<sup>2</sup>。人非生而知之者，孰能無惑？惑而不從師，其為惑也，終不解矣。

生乎吾前，其聞道也，固先乎吾，吾從而師之<sup>3</sup>；生乎吾後，其聞道也，亦先乎吾，吾從而師之。吾師道也<sup>4</sup>，夫庸知其年之先後生於吾乎<sup>5</sup>？是故無貴、無賤、無長、無少，道之所存，師之所存也<sup>6</sup>。

嗟乎！師道<sup>7</sup>之不傳也久矣！欲人之無惑也難矣！古之聖人，其出人也遠矣，猶且從師而問焉；今之眾人<sup>8</sup>，其下聖人也亦遠矣，而恥學於師。是故聖益聖，愚益愚<sup>9</sup>。聖人之所以為聖，愚人之所以為愚，其皆出於此乎！

愛其子，擇師而教之，於其身也，則恥師<sup>10</sup>焉，惑矣！彼童子之師，授之書而習其句讀<sup>11</sup>者也，非吾所謂傳其道、解其惑者也。句讀之不知，惑之不解，或師焉，或不焉<sup>12</sup>，小學而大遺<sup>13</sup>，吾未見其明也。

巫、醫、樂師、百工之人，不恥相師。士大夫之族，曰師曰弟子雲者，則群聚而笑之。問之，則曰：「彼與彼年相若也，道相似也，位卑則足羞，官盛則近諛。」嗚呼！師道之不復可知矣。

巫、醫、樂師、百工之人，君子不齒。今其智乃反不能及，其可怪也歟！

聖人無常師。孔子師郯子<sup>14</sup>、萇弘<sup>15</sup>、師襄<sup>16</sup>、老聃<sup>17</sup>。郯子之徒，其賢不及孔子。孔子曰：「三人行，則必有我師。」是故弟子不必不如師，師不必賢於弟子，聞道有先後，術業有專攻<sup>18</sup>，如是而已。

李氏子蟠<sup>19</sup>，年十七，好古文，六藝經傳<sup>20</sup>皆通習之，不拘於時，學於余。余嘉其能行古道，作《師說》以貽<sup>21</sup>之。

### 注釋

- 1 學者：求學的人。
- 2 師者，所以傳道、受業、解惑也：者，語氣助詞，用在句中表示停頓。所以，解作「用來……的」、「……的憑藉」，跟現代漢語中表因果關係的「所以」不同。受，同「授」。老師，（是）由（他）來傳授道理、教授學業、解釋疑難問題的。
- 3 從而師之：師之，就是「以之為師」。跟從（他），拜他為老師。
- 4 吾師道也：我（是向他）學習道理。
- 5 庸知其年之先後生於吾乎：庸，豈、哪。知，識別。年，這裡指年齡。之，結構助詞，無實在意義。哪管他的年齡比我大還是比我小呢？
- 6 道之所存，師之所存也：道存在的（地方），就是老師在的（地方）。意思是誰懂得道理，誰就是自己的老師。
- 7 師道：道，這裡有風尚的意思。從師的風尚。
- 8 眾人：一般人。
- 9 聖益聖，愚益愚：益，更加、愈發。聖人更加聖明，愚人更

加愚昧。

10 恥師：以從師為恥。

11 授之書而習其句讀：之，指童子。其，指書。句讀，一句話叫「句」，句子中間需要稍稍停頓的地方叫「讀」。這裡「句讀」泛指文章的字句。教給他書，（幫助他）學習其中的文句。讀，

【粵音】逗 dau6，【國音】dòu。

12 或師焉，或不焉：有的從師，有的不（從師）。意思是不知句讀的倒要從師，不能解惑的卻不從師。

13 小學而大遺：遺，丟棄。小的方面倒要學習，大的方面（卻）放棄了。

14 郟子：春秋時郟國（現在山東郟城一帶）的國君，孔子曾向他請教官職的名稱。郟，【粵音】談 taam4，【國音】tán。

15 萇弘：周敬王時的大夫，孔子向他請教過音樂的事。萇，【粵音】場 coeng4，【國音】cháng。

16 師襄：春秋時魯國的樂官，孔子向他學習彈琴。襄，【粵音】箱 soeng1，【國音】xiāng。

17 老聃：即老子，孔子曾向他問禮。聃，【粵音】擔 daam1，【國音】dān。

18 術業有專攻：攻，學習、研究。學問和技藝上（各）有（各的）專門研究。

19 李氏子蟠：李家的孩子叫蟠的。蟠，【粵音】盤 pun4，【國音】pán。

20 六藝經傳：六經的經文和傳文。六藝，指《詩》、《書》、《禮》、《樂》、《易》、《春秋》六種經書。《樂》久已失傳，這是沿用古代的說法。傳，解釋經書的著作。

21 貽：贈送。貽，【粵音】疑 ji4，【國音】yí。

#### 討論問題

1. 文章中，作者認為時人求學存在甚麼態度問題？你同意他的看法嗎？
2. 第五段中，作者為何提及巫師、醫生和樂師等人？有何用意？
3. 閱讀全文，你認為求學應有甚麼態度？

## 乙：長篇閱讀

白先勇（1937年7月11日—）是臺灣旅美文學家，出生於中華民國廣西省桂林臨桂縣，畢業於臺灣大學外國語文學系，父親白崇禧為中華民國陸軍一級上將。生於中國廣西桂林，父親白崇禧是中國國民黨桂系將領，母親名馬佩璋；白先勇排行第八，另有九名兄弟姊妹（五人仍在世），香港著名電台主持人白韻琴則為他的堂妹，而家族大多仍居住在臺灣。

### 第六隻手指——紀念三姐先明以及我們的童年 白先勇

事實上明姐一直沒有長大過，也拒絕長大，成人的世界，她不要進去。她的一生，其實只是她童真<sup>1</sup>的無限延長，她一直是坐在地上拍手笑的那個小女孩……

明姐終於在去年十月廿三日去世了，她患的是惡性肝炎，醫生說這種病例肝炎患者只佔百分之二三，極難救治。明姐在長庚醫院住了一個多月，連她四十九歲的生日也在醫院裡度過的。四十九歲在醫學昌明的今日不算高壽，然而明姐一生寂寞，有幾年還很痛苦，四十九歲，對她來說，恐怕已經算是長的了。明姐逝世後，這幾個月，我常常想到她這一生的不幸，想到她也就聯帶憶起我們在一起時短短的童年。

有人說童年的事難忘記，其實也不見得，我的童年一半在跟

病魔死神搏鬥，病中歲月，並不值得懷念，倒是在我得病以前七歲的時候，在家鄉桂林最後的那一年，有些瑣事，卻記得分外清楚。那是抗戰末期，湘桂大撤退<sup>2</sup>的前夕，廣西的戰事已經吃緊<sup>3</sup>，母親把兄姐們陸續送到了重慶，只留下明姐跟我，還有六弟七弟；兩個弟弟年紀太小，明姐只比我大三歲，所以我們非常親近。雖然大人天天在預備逃難，我們不懂，我們在一起玩得很開心。那時候我們住在風東山的腳下，東正路底那幢房子裡，那是新家，搬去沒有多久。我們老家在鐵蝠寺，一棟陰森古舊的老屋，長滿了青苔的院子裡，猛然會爬出半尺長的一條金邊蜈蚣來，牆上壁虎虎視眈眈<sup>4</sup>，堂屋裡蝙蝠亂飛。後來聽說那棟古屋還不很乾淨，大伯媽搬進去住，晚上看到窗前赫然<sup>5</sup>立著一個穿白色對襟褂子的男人。就在屋子對面池塘的一棵大樹下，日本人空襲，一枚炸彈，把個泥水匠炸得粉身碎骨，一條腿飛到了樹上去。我們住在那棟不太吉祥的古屋裡，惟一的理由是為了躲警報，防空洞就在鄰近，日機經常來襲，一夕數驚。後來搬到風東山下，也是同一考慮，山腳有一個天然巖洞，警笛一鳴，全家人便倉皇<sup>6</sup>入洞。我倒並不感到害怕，一看見風東山頂掛上兩個紅球——空襲訊號——就興奮起來：因為又不必上學了。

新家的花園就在山腳下，種滿了芍藥、牡丹、菊花，不知道為甚麼，還種了一大片十分笨拙的雞冠花。花園裡養了雞，一聽到母雞唱蛋歌，明姐便拉著我飛奔到雞棚內，從雞窩裡掏出一枚餘溫猶存的雞蛋來，磕一個小孔，遞給我說道：「老五，快吃。」幾下我便把一隻雞蛋吮乾淨了。現在想想，那樣的生雞蛋，蛋白蛋黃，又腥又滑，不知怎麼嚥下去的，但我卻吮得津津有味，明姐看見我吃得那麼起勁，也很樂，臉上充滿了喜悅。幾十年後，

在台灣有一天我深夜回家，看見明姐一個人孤獨的在廚房裡摸索，煮東西吃，我過去一看，原來她在煮糖水雞蛋，她盛了兩隻到碗裡，卻遞給我道：「老五，這碗給你吃。」我並不餓，而且也不喜歡吃雞蛋了，可是我還是接過她的糖水蛋來，因為實在不忍違拂，她的一片好意。明姐喜歡與人分享她的快樂，無論對甚麼人，終生如此，那怕她的快樂並不多，只有微不足道的那麼一點。

我們同上一間學校中山小學，離家相當遠，兩人坐人力車來回。有一次放學歸來，車子下坡，車伕腳下一滑，人力車翻了蓋，我跟明姐都飛了出去，滾得像兩隻陀螺，等我們驚魂甫定<sup>8</sup>，張目一看，周圍書冊簿子鉛筆墨硯老早灑滿一地，兩人對坐在街上，面面相覷<sup>9</sup>，大概嚇傻了，一下子不知該哭還是該笑。突然間，明姐卻咯咯地笑了起來，這一笑一發不可收拾，又拍掌又搓腿，我看明姐笑得那樣樂不可支<sup>10</sup>，也禁不住跟著笑了，而且笑得還真開心，頭上磕起一個腫瘤也忘了痛。我永遠不會忘記明姐坐在地上，甩動著一頭短髮，笑呵呵的樣子。父親把明姐叫蘋果妹，因為她長得圓頭圓臉，一派天真。事實上明姐一直沒有長大過，也拒絕長大，成人的世界，她不要進去。她的一生，其實只是她童真的無限延長，她一直是坐在地上拍手笑的那個小女孩。

沒有多久，我們便逃難了。風東山下我們那幢房子以及那片種滿了雞冠花的花園，轉瞬間變成了一堆劫灰，整座桂林城燒成焦土一片，離開桂林，到了那愁雲慘霧<sup>11</sup>的重慶，我便跟明姐他們隔離了，因為我患了可惡的肺病，家裡人看見我，便嚇得躲得遠遠的。那個時候，沒有特效藥，肺病染不起。然而我跟明姐童年時建立起的那一段友誼卻一直保持著，雖然我們不在一起，她

的消息，我卻很關心。那時明姐跟其他兄姐搬到重慶鄉下西溫泉去上學，也是為了躲空襲。有一次司機從西溫泉帶上來一隻幾十斤重周圍合抱的大南瓜給父母親，家裡的人都笑著說：是三姑娘種的！原來明姐在西溫泉鄉下種南瓜，她到馬棚裡去拾新鮮馬糞，給她的南瓜澆肥，種出了一隻黃澄澄的巨無霸。我也感到得意，覺得明姐很了不起，又要魔術似的變出那樣大的一隻南瓜來。

抗戰勝利後，我們回到上海，我還是一個人被充軍<sup>12</sup>到上海郊外去養病，我的惟一玩伴是兩條小獅子狗，一白一黑，白獅子狗是我的醫生林有泉送給我的，他是台灣人，家裡有一棵三尺高的紅珊瑚樹，林醫生很照顧我，是我病中忘年之友<sup>13</sup>。黑獅子狗是路上撿來的，初來時一身的蝨子，毛髮盡摧，像頭癩皮犬。我替牠把蝨子捉乾淨，把牠養得胖嘟嘟，長出一身黑亮的捲毛來。在上海郊外囚禁三年，我並未曾有過真正的訪客，只有明姐去探望過我兩次，大概還是偷偷去的。我喜出望外，便把那隻黑獅子狗贈送了給她，明姐叫牠米達，後來變成了她的心肝寶貝，常常跟她睡在一床。明姐憐愛小動物，所有的小生命，她一視同仁。有一次，在台灣我們還住在松江路的時候，房子裡常有老鼠——那時松江路算是台北市的邊陲<sup>14</sup>地帶，一片稻田——我們用鐵籠捉到了一隻大老鼠，那隻碩鼠頭尾算起來大概長達一尺，老得尾巴毛都掉光了，而且兇悍，齙牙咧齒<sup>15</sup>，目露凶光，在籠子裡來回奔竄，並且不時啃嚙籠子鐵線，冀圖逃命。這樣一個醜陋的傢伙，困在籠中居然還如此頑強，我跟弟弟們登時起了殺機，我們跑到水籠頭那邊用鉛桶盛了一大桶水，預備把那隻碩鼠活活溺死，等到我們抬水回來，卻發覺鐵籠籠門大開，那隻碩鼠老早逃之夭夭<sup>16</sup>了。明姐站在籠邊，滿臉不忍，向我們求情道：「不要弄

死人家嘛。」明姐真是菩薩心腸，她是太過善良了，在這個殺機四伏的世界裡，太容易受到傷害。

卅七年我們又開始逃難，從上海逃到了香港。那時明姐已經成長為十五六歲的亭亭少女了，而我也病癒，歸了隊，而且就住在明姐隔壁房。可是常常我聽到明姐一個人鎖在房中暗自哭泣。我很緊張，但不了解，更不懂得如何去安慰她。我只知道明姐很寂寞。那時母親到台灣去跟父親去了，我的另外兩個姐姐老早到了美國，家中只有明姐一個女孩子，而且正臨最艱難的成長時期。明姐唸的都是最好的學校，在上海是中西女中，在香港是聖瑪麗書院，功課要求嚴格出名，然而明姐並不是天資敏捷的學生，她很用功，但功課總趕不上，她的英文程度不錯，發音尤其好聽，寫得一手好字，而且有藝術的才能，可是就是不會考試，在聖瑪麗留了一級。她本來生性就內向敏感，個子長得又高大，因為害羞，在學校裡沒有甚麼朋友，只有卓以玉是她惟一的知交，留了級就更加尷尬了。我記得那天她拿到學校通知書，急得簌簌<sup>17</sup>淚下，我便慫恿<sup>18</sup>她去看電影，出去散散心。我們看的是一張古諾的歌劇「浮士德與魔鬼」拍成的電影。「魔鬼來了！」明姐在電影院裡低聲叫道，那一刻，她倒是真把留級的事情忘掉了。

明姐是十七歲到美國去的，當時時局動亂，另外兩個姐姐已經在美國，父母親大概認為把明姐送去，可以去跟隨她們。赴美前夕，哥哥們把明姐帶去參加朋友們開的臨別舞會。明姐穿了一襲粉紅長裙，腰間繫著藍緞子飄帶，披了一件白色披肩，長身玉立，裙帶飄然，儼然麗人模樣。其實明姐長得很可愛，一雙鳳眼，小小的嘴，笑起來，非常稚氣。可是她不重衣著，行動比較拘謹，

所以看起來，總有點羞赧<sup>19</sup>失措的樣子。但是那次赴宴，明姐脫穎而出<sup>20</sup>，竟變得十分瀟灑起來，那是我最後一次看到明姐如此盛裝，如此明麗動人。

明姐在美國那三年多，到底發生過甚麼事，或者逐漸起了甚麼變化，我一直不太清楚。卓以玉到紐約見到明姐時，明姐曾經跟她訴苦，（她那時已進了波士頓大學。）學校功課還是趕不上，她漸漸退縮，常常一個人躲避到電影院裡，不肯出來，後來終於停了學。許多年後，我回台灣，問起明姐還想不想到美國去玩玩。明姐搖頭，歎了一口氣說道：「那個地方太冷嘍。」波士頓的冬天大概把她嚇怕了。美國冰天雪地的寂寞，就像新大陸廣漠的土地一般，也是無邊無垠的。在這裡，失敗者無立錐之地<sup>21</sup>，明姐在美國那幾年，很不快樂。

明姐一九五五年終於回到台灣家中，是由我們一位堂姐護送回國的。回家之前，在美國的智姐寫了一封長信給父母親，敘述明姐得病及治療的經過情形，大概因為怕父母親著急，說得比較委婉<sup>22</sup>。我記得那是一個冬天，寒風惻惻<sup>23</sup>，我們全家都到了松山機場，焦慮的等待著，明姐從飛機走出來時，我們大吃一驚。她整個人都變了形，身體暴漲了一倍，本來她就高大，一發胖，就變得龐大臃腫<sup>24</sup>起來，頭髮剪得特別短，梳了一個娃娃頭。她的皮膚也變了，變得粗糙蠟黃，一雙眼睛目光呆滯，而且無緣無故發笑。明姐的病情，遠比我們想像的要嚴重，她患了我們全家都不願意、不忍心、懼畏、避諱<sup>25</sup>提起的一個醫學名辭——精神分裂症。她初回台灣時已經產生幻覺，聽到有人跟她說話的聲音。堂嫂告訴我們，明姐在美國沒有節制的吃東西，體重倍增，她用

剪刀把自己頭髮剪缺了，所以只好將長髮修短。

明姐的病，是我們全家一個無可彌補的遺憾，一個共同的隱痛，一個集體的內疚。她的不幸，給父母親晚年帶來最沉重的打擊。父母親一生，於國於家，不知經歷過多少驚濤駭浪<sup>26</sup>，大風大險，他們臨危不亂，克服萬難的魄力與信心，有時到達驚人的地步，可是面臨親生女兒遭罹<sup>27</sup>這種人力無可挽回的厄難時，二位強人，竟也束手無策<sup>28</sup>了。我家手足十人，我們幼年時，父親馳騁疆場，在家日短，養育的責任全靠母親一手扛起。兒女的幸福，是她生命的首要目標，在那動盪震撼的年代裡，我們在母親卵翼之下，得以一一成長。有時母親不禁慶幸，歎道：「終算把你們都帶大了。」感歎中，也不免有一份使命完成的欣慰。沒料到步入晚境，青天霹靂<sup>29</sup>，明姐歸來，面目全非。那天在松山機場，我看見母親面容驟然慘變，驚痛之情恐怕已經達到不堪負荷的程度。生性豁達如母親，明姐的病痛，她至終未能釋懷。我記得明姐返國一年間，母親雙鬢陡然冒出星星白髮，憂傷中她深深自責，總認為明姐幼年時，沒有給足她應得的母愛。然而做我們十個人的母親，談何容易。在物質分配上，母親已經盡量做到公平，但這已經不是一件易事，分水果，一人一隻橘子就是十隻，而十隻大小酸甜又怎麼可能分毫不差呢。至於母愛的分配，更難稱量了。然而子女幼年時對母愛的渴求，又是何等的貪婪無饜，獨佔排他。親子間的情感，有時候真是完全非理性的。法國文學家《往事追憶錄》的作者普魯斯特小時候，有一次他的母親臨睡前，忘了親吻他，普魯斯特哀痛欲絕，認為被他母親遺棄，竟至終身耿耿於懷<sup>30</sup>，成年後還經常提起他這個童年的「創傷」。明姐是我們十人中最能忍讓的一個，擠在我們中間，這場母愛爭奪戰中，她是註

定要吃虧的了。明姐是最小的女兒，但排行第六，不上不下。母親生到第五個孩子已經希望不要再生，所以五哥的小名叫「滿子」，最後一個。偏偏明姐又做了不速之客，而且還帶來四個弟弟；母親的勞累，加倍又加倍，後來她晚年多病，也是因為生育太多所致。明姐的確不是母親最鍾愛的孩子，母親對女兒的疼愛遠在明姐未出世以前已經給了兩個才貌出眾的姐姐了。明姐跟母親的個性了不相類<sup>31</sup>，母親熱情豪放，堅強自信，而明姐羞怯內向，不多言語，因此母女之間不易親近。可是在我的記憶裡，母親亦從未對明姐疾言厲色<sup>32</sup>過，兩個姐姐也很愛護幼妹，然而明姐掩蓋在家中三位出類拔萃<sup>33</sup>的女性陰影之下，她們的光芒，對於她必定是一種莫大的威脅，她悄然退隱到家庭的一角，扮演一個與人無爭的乖孩子。她內心的創痛、懼畏、寂寞與徬徨，母親是不會知道，也注意不到的。明姐掩藏得很好，其實在她羞怯的表面下，卻是一顆受了傷然而卻凜然不可侵犯的自尊心。只有我在她隔壁房，有時深夜隱隱聽得到她獨自飲泣<sup>34</sup>。那是一個兵荒馬亂<sup>35</sup>的時代，母親整日要籌劃白馬兩家幾十口的安全生計，女兒的眼淚與哭泣，她已無力顧及了。等到若干年後，母親發覺她無心鑄成的大錯，再想彌補已經太遲。明姐得病回家後，母親千方百計想去疼憐她、親近她，加倍的補償她那遲來十幾二十年的母性的溫暖。可是幼年時心靈所受的創傷，有時是無法治癒的。明姐小時候感到的威脅與懼畏仍然存在，母親愈急於向她示愛，她愈慌張，愈設法躲避，她不知道該如何去接納她曾渴求而未獲得的這份感情。她們兩人如同站在一道鴻溝的兩岸，母親拚命伸出手去，但怎麼也達不到彼岸的女兒。母親的憂傷與悔恨，是與日俱增了。有一天父母親在房中，我聽見父親百般勸慰，母親沉痛的歎道：「小時候，是我把她疏忽了。那個女孩子，都記在心裡了呢。」接著

她哽咽起來：「以後我的東西，通通留給她。」

因為明姐的病，後來我曾大量閱讀有關精神病及心理治療的書籍。如果當年我沒有選擇文學，也許我會去研究人類的心理去，在那幽森的地帶，不知會不會探究出一點人的祕密來。可是那些心理學家及醫學個案的書，愈讀卻愈糊塗，他們各執一辭，真不知該信誰才好。人心惟危，千變萬化，人類上了太空，征服了月球，然而自身那塊方寸之地卻仍舊不得其門而入。我們全家曾經討論過明姐的病因：小時候沒有受到重視，在美國未能適應環境，生理上起了變化——她一直患有內分泌不平衡的毛病。先天、後天、遺傳、環境，我們也曾請教過醫學專家，這些因素也許都有關係，也許都沒有關係。也許明姐不喜歡這個充滿了虛偽、邪惡、競爭激烈的成人世界，一怒之下，拂袖而去，回到她自己那個童真世界裡去了。明姐得病後，完全恢復了她孩提時的天真面目。她要笑的時候就笑了，也不管場合對不對。天氣熱時，她把裙子一撈便坐到天井的石階上去乘涼去，急得我們的老管家羅婆婆——羅婆婆在我們家現在已有五十多年的歷史——追在明姐身後直叫：「三姑娘，你的大腿露出來了！」明姐變得性格起來，世俗的許多瑣瑣碎碎，她都不在乎了，乾脆豁了出去，開懷大吃起來，明姐變成了美食家，粽子一定要吃潮州粽，而且指定明星戲院後面那一家。開始我們擔心她變得太胖，不讓她多吃，後來看到她吃東西那樣起勁，實在不忍剝奪她那點小小的滿足，胖一點，又有甚麼關係呢？回到台灣明姐也變成了一個標準影迷，她專看武俠片及恐怖片，文藝片她拒絕看，那些哭哭啼啼的東西，她十分不屑。看到打得精彩的地方，她便在戲院裡大聲喝起彩來，左右鄰座為之側目，她全不理會。她看武俠片看得真的很樂，無論甚

麼片子，她回到家中一定稱讚：「好看！好看！」

明姐剛回台灣，病情並不樂觀，曾經在台大醫院住院，接受精神病治療，注射因素林，以及電療受了不少罪。台大的精神病院是個很不愉快的杜鵑窩<sup>36</sup>。裡面的病人，許多比明姐嚴重多了；有一個女人一直急切的扭動著身子不停在跳舞，跳得很痛苦的模樣。他們都穿了綠色的袍子，漫無目的蕩來蕩去，或者坐在一角發呆，好像失掉了魂一般。護士替明姐也換上了一襲粗糙黯淡的綠布袍，把明姐關到了鐵閘門的裡面去，跟那一群被世界遺忘了的的不幸的人鎖在一起。那天走出台大醫院，我難過得直想哭，我覺得明姐並不屬於那個悲慘世界，她好像一個無辜的小女孩，走迷了路，一下子被一群怪異的外星人捉走了一般。我看過一張美國電影叫「蛇穴」，是奧麗薇哈馥蘭主演的，她還因此片得到金像獎。她演一個患了精神分裂的人，被關進瘋人院裡，瘋人院種種恐怖悲慘的場面都上了鏡頭，片子拍得逼真，有幾場真是驚心動魄而又令人感動。最後一幕是一個遠鏡頭，居高臨下鳥瞰<sup>37</sup>瘋人病室全景，成百上千的精神病患者一齊往上伸出了他們那些求告無援的手肢，千千百百條擺動的手臂像一窩蛇一般。我看見奧麗薇哈馥蘭，關進「蛇穴」裡驚惶失措的樣子，就不禁想起明姐那天入院時，心裡一定也是異常害怕的。

明姐出院後，回到家中休養，幸好一年比一年有起色，醫生說過，完全恢復是不可能的了，不惡化已屬萬幸。明姐在家裡，除了受到父母及手足們額外的關愛外，親戚們也特別疼惜，父母親過世後，她們常來陪伴她，甚至父母親從前的下屬家人，也對明姐份外的好，經常回到我們家裡，帶些食物來送給明姐。親戚

舊屬之所以如此善待明姐，並不完全出於憐憫，而是因為明姐本身那顆純真的心，一直有一股感染的力量，跟她在一起，使人覺得人世間，確實還有一些人，他們的善良是完全發乎天性的。父親曾說過，明姐的字典裡，沒有一個壞字眼。確實，她對人，無論對甚麼人，總是先替人家想，開一罐水果罐頭，每個人都分到，她才高興，倒也不是世故懂事的體貼，而是小孩子辦家家酒，排排坐吃果果大家分享的樂趣。這些年來，陪伴過她的有大貴美、小貴美、余嫂——明姐叫她「胖阿姨」——都變成了她的朋友，她對她們好，出去買兩條手巾，她一定會分給她們一條。她們也由衷的喜愛她，大貴美嫁人多年，還會回來接明姐到她基隆家去請她吃魷魚羹。父親從前有一個老衛兵老羅，也是離開我們家多年了，他有一個女兒羅妹妹，自小沒有母親，明姐非常疼愛這個女孩子，每逢暑假，就接羅妹妹到家裡來住，睡在她的房裡，明姐對待她，視同己出，百般寵愛。明姐這一生，失去了做母親的權利，她的母性全都施在那個女孩子的身上了。羅妹妹對明姐，也是滿懷孺慕<sup>38</sup>之情，不勝依依。每年明姐生日，我們家的親戚、舊屬及老家人們都會回來，替明姐慶生，他們會買蛋糕、鮮花，以及各種明姐喜愛的零食來，給明姐做生日禮物，明姐那天也會穿上新旗袍，打扮起來，去接待她的客人。她喜歡過生日，喜歡人家送東西給她，雖然最後那些蛋糕食物都會裝成一小包一小包仍舊讓客人們帶走。明姐的生日，在我們家漸漸變成了一個傳統。父母親不在了，四處分散的親戚、舊屬以及老家人都會藉著這一天，回到我們家來相聚，替明姐熱鬧，一塊兒敘舊。明姐過了四十歲也開始怕老起來，問她年紀，她笑而不答，有時還會隱瞞兩三歲。事實上明姐的年齡早已停頓，時間拿她已經無可奈何。她生日那天，最快樂的事是帶領羅妹妹以及其他幾個她的小朋友出

去，請她們去看武俠電影，夾在那一群十幾歲歡天喜地的小女孩中間，她也變成了她們其中的一個，可能還是最稚氣的一個。

然而明姐的生活究竟是很寂寞的，她回到台灣二十多年，大部分的時間，仍然是她一個人孤獨的度過。我看見她在房裡，獨自坐在窗下，俯首彎腰，一針又一針在勾織她的椅墊面，好像在把她那些打發不盡的單調歲月一針針都勾織到椅墊上去了似的。有時我不免在想，如果明姐沒有得病，以她那樣一個好心人，應該會遇見一個愛護她的人，做她的終身伴侶，明姐會做一個好妻子，她喜歡做家務，愛乾淨到了潔癖的地步。廚房裡的炊具，羅婆婆洗過一次，她仍不放心，總要親自下廚用去污粉把鍋鏟一一擦亮。她也很顧家，每月的零用錢，有一半是用在買肥皂粉、洗碗巾等日常家用上面，而且對待自己過份節儉，買給她的新衣裳，掛在衣櫥裡總也捨不得穿，穿來穿去仍舊是幾件家常衣衫。其他九個手足從電視、冷氣機、首飾到穿著擺設——大家拚命買給她，這大概也是我們幾個人一種補贖的方式。然而明姐對物質享受卻並不奢求，只要晚上打開電視有連續劇看，她也就感到相當滿足了。當然，明姐也一定會做一個好母親，疼愛她的子女，就好像她疼愛羅家小妹一樣。

明姐得病後，我們在童年時建立起的那段友誼並沒有受到影響，她幼時的事情還記得非常清楚，有一次她突然提起我小時候送給她的那隻小黑獅子狗米達來，而且說得很興奮。在我們敦化南路的那個家，明姐臥房裡，檯子上她有一個玩具動物園：有貝殼做的子母雞、一對大理石的企鵝、一隻木雕小老鼠——這些是我從墾丁、花蓮，及日月潭帶回去給她的，有一對石獅子是大哥



送的，另外一隻瓷鳥是二哥送的。明姐最寶貝的是我從美國帶回去給她的一套六隻玻璃燒成的滑稽熊，她用棉花把這些滑稽熊一隻隻包裹起來，放在鐵盒裡，不肯拿出來擺設，因為怕碰壞。有一次回台灣，我帶了一盒十二塊細紗手帕送給明姐，每張手帕上都印著一隻獅子狗，十二隻隻隻不同，明姐真是樂了，把手帕展開在床上，拍手呵呵笑。每次我回台灣，明姐是高興的。頭幾天她就開始準備，打掃我的住房，跟羅婆婆兩人把窗簾取下來洗乾淨，羅婆婆說是明姐親自爬到椅子上去卸下來的。她怕我沒有帶梳洗用品，老早就到百貨公司去替我買好面巾、牙膏、肥皂等東西——明姐後幾年可以自己一個人出去逛街買東西，那也變成了她消遣的方式之一。大部份的時間，她只是到百貨公司去蹣跚蹣跚，東摸摸西弄弄，有時會耗去三四個鐘頭，空手而歸，因為捨不得用錢。她肯掏腰包替我買那些牙膏肥皂，羅婆婆說我的面子算是大得很了。其實我洗臉從來不用面巾，牙膏用慣了一種牌子。但明姐買的不能不用，因為她會查詢。看見她買的牙膏還沒有開盒，就頗為不悅，說道：「買給你你又不！」

然而我每次返台與明姐相聚的時間並不算多，因為台灣的朋友太多，活動又頻繁，有時整天在外，忙到深夜才返家，家裡人多已安息，全屋闐然<sup>39</sup>，但往往只有明姐還未入寢，她一個人坐在房中，孤燈獨對。我走過她房間，瞥見她孤獨的身影，就不禁心中一沉，白天在外的繁忙歡娛，一下子都變得虛妄<sup>40</sup>起來，我的快樂明姐不能分享絲毫，我的幸福更不能拯救她的不幸，我經過她的房門，幾乎躡足<sup>41</sup>而過，一股莫須有<sup>42</sup>的歉疚感使得我的歡愉殘缺不全。有時候我會帶一盒順成的西點或者采芝齋的點心回家給明姐宵夜，那也不過只能稍稍減輕一些一心頭的負擔罷了。

眼看著明姐的生命在漫長歲月中虛度過去，我為她痛惜，但卻愛莫能助<sup>43</sup>。

去年我返台製作舞台劇「遊園驚夢」，在國內住了半年，那是我出國後返台逗留最長的一次，陪伴明姐的時間當然比較多些，但是一旦「遊園驚夢」開始動工，我又忙得身不由己，在外奔走了；偶而我也在家吃晚飯，飯後到明姐房中跟她一同分享她一天最快樂的一刻：看電視連續劇。明姐是一個十足的「香帥」迷，「楚留香」的每一段情節，她都記得清清楚楚，巨細無遺，有幾節我漏看了，她便替我補起來，把楚留香跟石觀音及無花和尚鬥法的情景講給我聽，講得頭頭是道<sup>44</sup>。看電視縱有千萬種害處，我還是要感謝發明電視的人，電視的確替明姐枯寂的生活帶來不少樂趣。每天晚上，明姐都會從七、八點看到十一點最後報完新聞為止，如果沒有電視，我無法想像明姐那些年如何能捱過漫漫長夜。白天明姐跟著羅婆婆做家務，從收拾房間到洗衣掃地，羅婆婆年事已高，跟明姐兩人互相扶持，分工合作，把個家勉強撐起。到了晚上。兩人便到明姐房間，一同觀賞電視，明姐看得聚精會神，而羅婆婆坐在一旁，早已垂首睡去。前年羅婆婆患肺炎，病在醫院裡，十幾天不省人事，我們都以為她大限<sup>45</sup>已到，沒料到奇跡一般她又醒轉過來，居然康復。羅婆婆說她在昏迷中遇見父母親，她認為是父母親命令她回轉陽間的，因為她的使命尚未完成，仍須照顧三姑娘。我們時常暗地擔心，要是羅婆婆不在了，誰來陪伴明姐？有一次我跟智姐談起，明姐身體不錯，可能比我們幾個人都活得長，那倒不是她的福，她愈長壽，愈可憐，晚年無人照料，沒想到我們的顧慮多餘，明姐似乎並不想拖累任何人，我們十個手足，她一個人卻悄悄的最先離去。

七月中，有一天，我突然發覺明姐的眼睛眼白發黃。我自己生過肝炎，知道這是肝炎病徵，馬上送她到中心診所，而且當天就住了院。然而我們還是太過掉以輕心<sup>46</sup>了，以為明姐染上的只是普通的 B 型肝炎，住院休養就會病癒。那幾天「遊園驚夢」正在緊鑼密鼓<sup>47</sup>的排演，我竟沒能每天去探望明姐，由大嫂及六弟去照顧她，而中心診所的醫生居然沒看出明姐病情險惡，住院一星期竟讓明姐回家休養。出院那天下午，我在巷子口碰見明姐一個人走路回家，大吃一驚，趕緊上去問她：「三姑娘，你怎麼跑出來了？」明姐手裡拿著一隻小錢包，指了一指頭髮笑嘻嘻的說：「我去洗了一個頭，把頭髮剪短了。」她的頭髮剪得短齊耳根，修得薄薄的，像個女學生。明姐愛乾淨，在醫院裡躺了一個禮拜，十分不耐，一出院她竟偷偷的一個人溜出去洗頭去了，一點也不知道本身病情的危險，倒是急壞了羅婆婆，到處找人。明姐回到家中休養，毫無起色，而且病情愈來愈嚴重，雖然天天到中心診所打針，常常門診，皆不見效。後來因為六弟認識長庚醫院張院長，我們便把明姐轉到長庚去試一試，由肝膽科專家廖醫生主治，明姐住入長庚，第三天檢查結果出來，那晚我正在一位長輩家做客，突然接到六弟電話，長庚來通知明姐病情嚴重，要家屬到醫院面談，我連夜趕到林口，六弟也趕了去，醫生告訴我們，明姐患的肝炎非 B 型，亦非 A 型，是一種罕有病例。治癒的機會呢？我們追問，醫生不肯講。

那天晚上回到家中，心情異常沉重，徹夜未能成眠，敦化南路那個家本來是為明姐而設，明姐病重入院，家中突然感到人去樓空，景況淒涼起來。那一陣子，「遊園驚夢」演出成功，盛況空

前，我正沉醉在自己勝利的喜悅中，天天跟朋友們飲酒慶功，那種近乎狂熱的興奮，一夕之間，如醍醐灌頂，頓時冰消，而且還感到內疚，我只顧忙於演戲，明姐得病，也未能好好照料。本來我替明姐及羅婆婆留了兩張好票的，明姐不能去，她始終沒有看到我的戲。如果她看了「遊園驚夢」，我想她也一定會捧場喝彩的。那時我在美國的學校即將開學。我得趕回去教書，然而明姐病情不明，我實在放不下心，便向校方請了一個星期假，又打電話給香港的智姐。智姐馬上趕到台灣，一下飛機便直奔林口長庚醫院去探望明姐去了。智姐心慈，又是長姐，她對明姐這個小妹的不幸，分外哀憐。我記得有一回智姐從香港返台探親，明姐將自己的房間讓出來給智姐睡——她對智姐也是一向敬愛的——還親自上街去買了一束鮮花插到房間的花瓶裡，她指著花羞怯的低聲向智姐道：「姐姐，你喜不喜歡我買給你的花。」智姐頓時淚如雨下，一把將明姐擁入了懷裡。那幾天，我幾個在台的手足大姐大哥，六弟、七弟我們幾個人天天輪流探病，好像啦啦隊一般，替明姐加油打氣，希望她度過危機。明姐很勇敢，病中受了許多罪，她都不吭聲，二十四小時打點滴，兩隻手都打腫了，血管連針都戳不進去，明姐卻不肯叫苦，頑強的躺在病床上，一副凜然不可侵犯的模樣。她四十九歲生日那天，親戚朋友、父母親的老部下、老家人還是回到了我家來，替三姑娘慶生，維持住多年來的一個老傳統，家裡仍舊堆滿了蛋糕與鮮花。大家盡量熱鬧，只當明姐仍舊在家中一般。那天我也特別到街口順成西點舖去訂了一個大蛋糕，那是明姐平日最喜愛的一種，拿到醫院去送給她。我們手足各人又去買了生日禮物，大家都費了一番心機，想出一些明姐喜愛的東西。我記得明姐去忠孝東路逛百貨公司時，喜歡到一家商場去玩弄一些景泰藍的垂飾，我選了幾件，一件上面鑲著一隻

白象，一件是一隻白鶴，大概這兩種鳥獸是長壽的象徵，下意識裡便選中了。這倒選對了，明姐看到笑道：「我早想買了，可惜太貴。」其實是只值幾百塊錢的東西。智姐和七弟都買了各式的香皂——這又是她喜愛的玩意兒，那些香皂有的做成玫瑰花，有的做成蘋果，明姐也愛得不忍釋手。同去醫院的還有父親的老祕書楊祕書、表嫂、堂姐等人。明姐很樂，吃了蛋糕，在床上玩弄她的禮物，一直笑呵呵。那是她最後一個生日，不過那天她的確過得很開心。

我離開台灣，並沒有告訴明姐，實在硬不起心腸向她辭行。我心裡明白，那可能是最後一次跟她相聚了。回到美國，台北來的電話都是壞消息，明姐一天天病危，長庚醫院盡了最大的努力救治，仍然乏術回天<sup>48</sup>。十月廿三號的噩耗<sup>49</sup>傳來，其實心理早已有了準備，然而仍舊悲不自勝，我悲痛明姐的早逝，更悲痛她一生的不幸。她以童真之身來，童真之身去，在這個世上孤獨的度過了四十九個年頭。智姐說，出殯那天，明姐的朋友們都到了，親戚中連晚輩也都到齊。今年二月中我有香港之行，到台灣停留了三天。我到明姐墓上，墳墓已經砌好，離父母的墓很近。去國二十年，這是我頭一次在國內過舊曆年，大年夜能夠在家中吃一次團圓飯，但是總覺得氣氛不對，大家強顏歡笑，卻有一股說不出的蕭瑟。明姐不在了，家中最哀傷的有兩個人，六弟和羅婆婆。六弟一直在台灣，跟明姐兩人可謂相依為命。羅婆婆整個人愣住了，好像她生命的目標突然失去了一般，她吃了晚飯仍舊一個人到明姐房中去看電視，一面看一面打瞌睡。

我把明姐逝世的消息告訴她學生時代惟一的好友卓以玉。卓

以玉嚇了一跳，她記得八〇年她回台灣開畫展，明姐還去參觀，並且買了一隻小花籃送給她。卓以玉寫了一篇文章紀念明姐，追憶她們在上海中西女中時的學生生涯。卓以玉說，明姐可以說是善良的化身。她寫了一首詩，是給明姐的，寫我們一家十個手足寫得很貼切，我錄了下來：

十隻指兒  
——懷先明  
大哥會飛 常高翔  
二姐能唱 音韻揚  
你呢  
你有那菩薩心腸  
最善良 最善良  
大姐秀俊 又端莊  
二哥 三哥 名祿 交遊廣  
你呢  
你有那菩薩心腸  
最善良 最善良  
四弟工程 魁異邦  
五弟文墨 世世傳  
你呢  
你有那菩薩心腸  
最善良 最善良  
六弟忠厚 七弟精  
爸媽心頭手一雙

十隻指兒 有短長  
疼你那  
菩薩心腸  
最善良 最善良

明姐彌留<sup>50</sup>的時刻，大嫂及六弟都在場。他們說明姐在昏迷中，突然不停的叫起「媽媽」來。母親過世二十年，明姐從來沒有提起過她。是不是在她（跟死神搏鬥）最危急的一刻，她對母愛最原始的渴求又復甦了，向母親求援？他們又說明姐也叫「路太遠——好冷——」或者母親真的來迎接明姐，到她那邊去了，趁著我們其他九個人還沒有過去的時候，母親可以有機會補償起來，她在世時對明姐沒有給夠的母愛。

## 乙：長篇閱讀

也斯，MH（1949年3月12日－2013年1月5日）[1]，本名梁秉鈞，廣東新會人，香港作家，香港嶺南大學中文系比較文學講座教授。「也斯」為兩個無意義字的組合。據他表示，過往人們使用的筆名本身，常帶有一定意思，令人未看作品時就已對作者有一種感覺。於是也斯希望能突破這一點，使用本身沒有什麼意思的字作筆名。於是選了文言句中常見的兩個虛詞作筆名。也斯在詩歌、散文、小說、戲劇、文學評論、文化研究等各個領域均有成就。曾獲《大拇指》詩獎、「藝盟」香港作家年獎、2010年香港作家年獎。小說集《布拉格的明信片》、《後殖民食物與愛情》、詩集《半途——梁秉鈞詩選》曾獲中文文學雙年獎。著有散文集《神話午餐》、《山水人物》，詩集《雷聲與蟬鳴》、《游離的詩》、《博物館》、《衣想》，小說集《島與大陸》、《剪紙》、《記憶的城市·虛構的城市》，攝影集《也斯的香港》等。作品曾翻譯成英、日、德、法等多種語言。多次赴歐美講學，1998年應德國學術交流協會獎學金（DAAD）之邀任駐柏林藝術家。

### 李大孀的袋錶

也斯

辦公室的人都走光了，只有我還留下來鈔完那份賬目，電話鈴忽然響起來。我拿起聽筒。

「喂。」

「叫王主任聽電話。」電話那端傳來微微低沈的聲音，帶著命令的語氣。我認出那是誰，幾乎立即口吃起來。

「是，是李大孀嗎？王主任走了。」

「什麼時候走的？」

「五點鐘，放工的時候。」

「笑話！現在還差點才到五時！」她猛地把電話摔下，我耳邊立即響起胡胡的聲音來。我的耳朵熱熱的，不曉得是由於挨了罵還是什麼。我看看錶，我的錶是五時五分。回過頭去，我們壁上的電鐘也是五時五分。王主任一定是照這壁上的時間放工的。他這回可倒楣了。我默默地把腕錶校回五時；想了想，又再把它校早一些。我一定要照李大孀的時間校好才是。

在我們工廠裏，只有李大孀的時間是最準確的。沒有人知道她在這裏工作了多久，有人說她一開始就在這兒，又有人說她是老闆親戚。不管怎樣，當我們公司還只是一片小小的中式縫衣舖，只有幾個縫衣女工的時候，一直到現在發展成為規模宏大的西式製衣廠，李大孀一直在這兒。沒有人知道她的職位是什麼，但如果說我們的工廠是一個大家庭，那麼她就是握有權柄的嚴厲老祖母。她總是在這兒，頒佈規則、施行賞罰。女工有什麼投訴、職員有什麼要求，多半直接謁見她。我們聽到許多美談，說她提拔

新人、推行福利。但那只是傳說。又有人對她判斷是非的能力推崇備至，但那也是傳說。至少我們太年輕，沒有機會目睹她昔日的光榮。我們在這兒工作的時候，她的權力已經是至高無上的，我們也沒有機會看到它經過考驗。她已經是一個立法和執法的象徵。我們都十分害怕她。不管有什麼不對勁，她立即打電話來。只要聽見那微微低沉而帶著命令的聲音我們就知道一定是出了什麼問題了。

李大孀的時間觀念正如她的是非觀念一般嚴正不阿。她有一隻永不離身的古老袋錶，據說是她父親傳下的那些少數從清代傳入中國的奇珍之一。那袋錶的準確是有名的。在我們的幾幢工廠大廈裏，任何時鐘的快慢參差，最後總是以李大孀的袋錶為依歸；正如人事上的任何是非，都以李大孀的判斷為標準一樣。李大孀和她的袋錶，簡直成了我們工廠裏的一種法則。

所以第二天當我向王主任報告昨天李大孀來電的時候，他頗像嚇了一跳的樣子。儘管他還口裏強硬，說什麼依時鐘辦事的話，但他也顯然心虛，對自己和我們辦公室的時鐘失去信心。沒多久他就被傳去見李大孀，他去了半小時左右，回來的時候，臉色不大好看。我也不敢問他結果怎樣了。

放工的時候，王主任果然沒敢立即離去。他表面裝作沒事，拿文件翻來翻去，我當然也不拆穿他。他一直留到過了五時五分

（那是牆上的電鐘的時間，我的錶，照昨天李大孀的意思改校，則是剛好五時），透了一口氣，再磨多幾分鐘，見沒有什麼意外，便一溜煙走了。

我到了照我的錶是五時五分（牆上的電鐘則是五時十分）的時候，弄好了東西，也差不多要走了。

但電話卻忽然響起來。是大孀，她要找王主任。

「他五時正走了。」我只好照實說。

那邊沒有說話。我害怕起來，問：

「請問……李大孀，你的錶是什麼時候？」

「現在才五時！」

我連忙把腕錶校慢五分鐘。我們這些普通手錶實在不能信賴，你看，王主任這一回又碰壁了。

翌日王主任又被傳去李大孀的房中，這一次他在那兒留得更久。我們會計部門的老馮和老朱議論紛紛，今天他們不再像往日那樣討論我們公司的缺乏福利、升遷的困難和工資的微薄，他們轉而談論王主任的遭遇。他們，正如我一樣，雖然覺得這樣對王主任未免過於嚴苛，但既然他誤信了壁上不準確的時鐘，那又有什麼好說。我們就像其他小職員，只慶幸事情沒有發生在自己身上，心裏盤算著如何為自己職位著想，以後留意清楚時間就是了。我們都對李大孀又敬又怕，也幸而有她作為一種標準，可供我們校正我們的時鐘。我們當然應該遵從她的準則，正如老朱所說，

我們打工，就有義務遵從別人的規則呀。談到這裏，王主任回來了，他的臉色比昨天更難看，我們當然就住口了。

王主任整天沈默著，他臉上帶著一種委屈的神色。我低下頭不去看他。反正工作已經夠我忙的了。到了下午，修理部的經理（有人說他是李大孀的親戚）帶著一個技師來到我們的部門。我伏案工作的眼睛看到前面一隻黑襪子。原來那位技師正脫了鞋子站到我桌上去校正牆上的電鐘。那位經理撥了內線電話請示李大孀，然後看看我們牆上的電鐘，就對那技師說：「校慢十五分鐘才對。」

我看看自己的手錶，雖然昨天才校正，但現在又不對了。我把手錶再校慢五分鐘，然後警惕自己，以後一定要格外小心，每天看自己的手錶有沒有違反李大孀的標準才好。

然後我聽見那經理對電話裏說：「會計部的時鐘校好了，現在我們到廠房去。」

他們走了以後，我看見老馮和老朱一起舉起手腕，對著牆上的電鐘校好自己的手錶。王主任起先遲疑一下，然後也照著做了。在沉默的辦公室裏，只聽見一律的上錶鍊的軋軋的聲音。

從那天起，時間就成為我們辦公室的熱門話題。老馮第二天

就說出他的內幕消息，說是因為公司接近每年加薪的日子，所以對職員的品行特別嚴格注意，而老朱則說他有另一個消息：說是因為不景氣的影響，製衣業萎靡不振，公司要裁員，所以特別嚴厲云云。我聽了這兩種不同的消息，又喜又懼，不過我們這種小職員，自然是明哲保身為主。往日他們的工作都堆到我頭上，在會計部我的工作最多，也是最遲放工的人。現在的情況好像不同了，到了五時，他們都沒有離去的意思，還乖乖地坐在座位上。今天明明是星期三，但愛賭夜馬的老馮居然並沒有趕著離去，反而問：

「你說我們要不要打電話問問李大孀的時間？」

「對！」老朱不知怎的就趕著撥電話。我聽見他說：

「是李大孀嗎？我是會計部的朱吉明。請問現在是什麼時間？」

然後他十分恭順地說：「是四時五十五分？謝謝，謝謝你。」

他一點沒有驚訝的意思。他立即脫鞋爬上我的桌子，把壁上的電鐘校慢五分鐘。

我只好也把手錶校慢五分鐘。唉，又不對了，也幸而老朱打電話去問問。這年頭，你簡直不能相信你的腕錶。

在那邊，王主任把手舉起來，又放下去。他不知在遲疑什麼。

然後，他忽然一字一字地說：

「會——不——會——是——李——大——孀——的——袋——錶——錯——了？」

我驚愕地望著他，我料不到他會這樣說的。而老朱和老馮兩人，也不知怎的都低下頭去，好像什麼也聽不見。沒人聽見最好，這樣的話傳出去可不是鬧著玩的。而且，有什麼理由懷疑李大孀呢？她一直維持道德和風紀，她又正直又嚴苛，是典型的中國傳統精神的再現，她的袋錶，是出了名的準確的呀。

王主任說了這句話，也垂下頭去。他看來也不好受。一定是這一陣子他挨了罵，心情不好，才會說出這樣激憤的話來的吧。

第二天王主任也是整天不說一句話。整個辦公室的氣氛好像有點僵僵的。我很不喜歡這樣，我們過去都是有說有笑的呀。過去，王主任有時會開玩笑地說：我們的工廠是中西合璧的呀，但卻沒有好處，只是兼有中西兩面的壞處：比如沒有什麼西式的福利花紅等的措施，卻有西式的制度；沒有中式的人情味，卻有中式的人事關係造成的冗員呀。然後我們就會批評一下薪金的微薄，前途的黯淡等等。儘管說完大家還不是照樣幹下去？但這樣說，心裏頭也好像痛快了。而我知道：王主任一向是頗尊重李大孀的，有時他吐了一頓苦水，又會說：幸而還有李大孀這樣的人，

維持一些公正的原則呀。現在，王主任只是沈默著，他什麼也沒說，或許他連這些想法也不得不推翻了。

我真是耐不住這樣的沈默。日子好像特別的長，好不容易才挨到放工時份。大家收拾東西，我舒了一口氣。王主任看看腕錶，又看看牆上的電鐘。五時零一分。他也變得猶疑了。他遲疑了一下，終於收拾好東西，下班了。

我那張老爺桌子的抽屜怎也關不起來。我用力去碰它，又詛咒它，又埋怨它怎麼不一早退休。正在全力跟桌子抗爭的時候，電話響起來。

老馮去接。只聽見他說：

「走了。」

我立即知道：這一回王主任糟糕了。

我聽見老馮問時間，然後又爬上去把時鐘校慢五分鐘。所以現在的準確時間，應是四時五十八分，而不是五時三分了。

原來還未到放工的時間。於是我放棄與桌子的掙扎，坐下來，繼續抄寫。

我放工後立即乘車往戲院去。我原來約了女朋友看五點半的



電影。不料一去，只見她轉身就走，我追上去，她不理不睬，最後更把我痛罵一頓。我可不曉得是什麼一回事。她說我遲到半小時。我看看錶，我的手錶，照公司的電鐘照李大孀的袋錶校的，現在是五時三十分；而她的手錶、戲院大堂的時鐘，都是六時，照戲院的守門員說：電影已開場三十分鐘。想不到我終於成為這時鐘問題的受害者。

但跟王主任的災難比較，我的災難顯然就不算一回事了。

王主任第二天早上回來，立即就被傳去。沒多久他就回來，氣憤地收拾東西離去。有人說他被辭退了。大家都沒敢問他什麼。有人說他懷疑李大孀的袋錶的那句話也是得咎的原因之一。但是不是真的，或到底誰傳出去的，大家也不大清楚。王主任收拾東西，一面撕著沒用的廢紙，冷靜的面容掩不住他的憤慨。整個辦公室裏，寂靜中只傳來刻板的沙沙的撕紙的聲音。最後他一言不發地離開了。

他離開以後，我心裏總感覺到好像有點什麼不對勁似的，但也說不上來那是什麼。過了一會，我聽見背後傳來絮絮的談笑聲，我聽不清楚，但似乎是老馮戲稱老朱為主任，彷彿王主任走了，他的職位就將為老朱所取代似的。

但過了幾天，老朱也失望了。李大孀帶著一位姓李的先生上場，把他介紹給我們。在介紹的時候，李大孀順便說了一番義正

詞嚴的說話，說到服從紀律和尊重長輩的重要，特別說到守時是中國人傳統的美德，是我們不可忽視的。我想李大孀的話很有意義。在一所工業機構裏，紀律是很重要的；王主任的遭遇似乎是過於不幸，但既然事已至此，我們做小職員的，不是見誰上場都照樣做下去嗎？倒是老朱，不知是不是因為覬覦那職位的關係，過後告訴我們說這位李主任原是李大孀的堂弟。不過我們都不知該不該相信他。

日子照樣的過去，不同的是現在每天放工前李主任都會致電問清楚李大孀的時間，每天都是發覺我們的手錶快了五分鐘，連忙就照她的時間校正。每天工作完畢，致電李大孀，校正我們的腕錶、然後再校正牆上的電鐘，便成為我們每日的例行工作，就像等因奉此的公函一樣成為每日工作的一部分，是一關不可或缺的收場曲。而現在，每日爬到桌上依照李大孀的準確時間把電鐘校慢五分鐘，已經變成我的責任。而我當然也依照主任的命令，毫不懷疑地做下去，就像每日做任何指定的工作一樣。我們會毫不考慮地照做的。

這樣開始的時候沒什麼，一天一天過去，我們工廠逐漸就好像跟外面形成兩個不同的世界了。各部門的同事開始誤了公共汽車和火車的班期、錯過電影的開場和在各種宴會上遲到，大家引起丈夫的懷疑和妻子的抱怨、沒法接兒女放學又趕不上夜校。光是說我吧，我的女朋友由發脾氣而至挺幽默地問我是否按照冬季

時間辦事到最後忍無可忍地跟我絕交了。但我能怎樣說呢？我只好由李大孀那個著名的袋錶說起，說到她的嚴正和時間觀念的絕對正確。我舉出許多歷史性的例子，從香港淪陷時期的抗日而至近十多年工商業興盛的發展，李大孀的袋錶在我們機構中是扮演一個多麼重要的角色。但是我的女朋友，她只是撇撇嘴，說我們全瘋了，落在真正的時間之後還不自知。許多同事都有類似的煩惱，他們無法說服外面的人，叫他們相信李大孀的時間才是絕對正確的時間而外面世界不過是過速發展的幻象。外面的人不在我們的機構中，就無法感到李大孀的權威正確性。我們一半時間置身在機構中，另一半時間置身在外面的世界裏，感覺到兩種不同的時間標準，真是苦惱透了。

這樣日子一天一天過去，我們每天依照李大孀的正確時間放工出來，只見天色一日晚似一日。別人都上班的時候，我們還在家中睡覺；等到我們工廠放工出來，街道上已經靜悄悄地沒有人影，我對外間的夜生活不知有多羨慕，只好抱怨外面世界的時間觀念怎麼與李大孀的標準時間不同。大家的心裏都差不多：有人堅持李大孀正確，唾棄外面世界的現實；有人開始如王主任一樣懷疑起李大孀來；但這兩者都是少數，大部份人還是照規則辦事，有一天活幹一天，偶然也埋怨一下運氣不佳。

我們放工出來，每天街道上行人越來越少。起先人家以為我們是末班電影散場，後來更晚一點，人家以為是非法集會，出動

警察來鎮壓示威。當我們在凌晨散向空無一人的街道，回到陋巷和新區，沒有人相信我們是剛下班回來。男工經常被警察搜身，更常被匪徒在梯間箍頸搶劫；女工則無日不遇到侵襲。但這些事情發生得多，大家也理所當然地接受下來，彷彿這也是例行工作的一部份了。

儘管整所工廠的工作人員依足李大孀的準確時間上班下班，但整個製衣業的興衰，卻不是可以這樣控制的。在不景氣的影響之下，我們的生意淡了，訂單減少，生產也減量，廠內的謠言越來越多。大家都傳說，美國和日本，甚至東歐的財團可能入股，我們公司的舊貌眼看就要改觀了。我也不曉得該不該相信這樣的流言，直至這一天，李大孀命我把賬簿拿去她房間，我果然真的看見一個陌生的中年人在那兒跟她談話。她把賬簿遞給他，我呆呆地站在一旁等候，像一個小廝那樣。他翻閱一些數目，又說了許多我聽不明白的話。我呆呆地在後面倚牆站著，幾乎就要睡過去了，最後只見他看了手中的腕錶，說：「現在快五點了，我們改天再談吧。」

我聽了這話，不禁嚇了一跳。心裏想這傢伙這趟可要挨罵了。在他背後，壁上的電鐘（無疑是照李大孀的袋錶每日校正的）現在不過是早上十一時。他的錶，像外面世界的許多時鐘一樣，顯然沒有照李大孀的標準校正了。

我等候那爆發的怒斥。但卻聽不見什麼。只見李大孀和藹又慈祥地跟那人握手，笑著跟他道別，一句指正他的話也沒說。我這就想：會不會是她聽不見？照說應該不會的。但那又是為什麼呢？她開門送那人出去，回來就坐下，沒有理會我。我站在這後面，盡量發出一些小小的聲音叫她知道。但她沒有聽見，只是專心翻著桌上的賬簿。她一定忘記了我站在這兒，在她後面看著。過了一會，她把賬簿合上，然後從口袋裏把那只袋錶掏出來，打開了，看了看，又放在桌上。她看著前面的空間，過一會，就掩著前額，好像頭痛的樣子，然後就在案上伏下來。我真的不知該怎麼辦，到底應該繼續留在這後面，還是奪門走出去？現在看來，好像我是在後面窺伺別人的秘密了，但我不是有意的，我可以發誓，絕對不是有意的。只是我忍不住看見李大孀滿頭的白髮，她剛才那猶如一個平凡多病的老婦人的神態，顯示她的衰老的皺紋，這一切，跟我心中的堅決嚴苛的形象是多麼不相稱呵。

想到剛才的事，我的心就隱隱不安起來。懷疑像一頭蟲那樣輕輕咬著我。剛才她為什麼不指斥那外面的中年人，像她指斥我們廠裏的人那樣，以維持一種正確的時間觀念呢？我真的不明白。是這引起了我的懷疑，使我這一向服從命令的人也開始思索起來。是這使我大著膽子，悄悄走前一步，看看那只著名的袋錶。

那是我有生以來第一次正視那隻袋錶。它放在李大孀俯伏的頭顱旁邊，在那脆弱稀疏的白髮的掩映之下，跟我想像的樣子差

很遠。我只看見一隻打開了蓋的平凡的袋錶，樣子很古老，帶一點油垢的污漬。也許因為時日太久了，錶殼和時針都生了鏽，字體模糊不清；老實說，那時針也不知是否還在動。我只看見，在那錶殼的裂縫中，忽地鑽出一頭不知名的棕色小蟲來……

一九七六年四月

## 乙：長篇閱讀

西西，原名張彥，廣東中山人，一九三八年生於上海，小學畢業於上海，1949年定居香港，就讀於協恩中學。西西的筆名，據她本人所述，乃象形文字，「西」是一個穿著裙子的女孩子兩隻腳站在地上的一個四方格子裡，「西西」就是跳飛機的意思，這是她小時候喜歡玩的一種遊戲。

香港葛量洪教育學院畢業，曾任教職、《中國學生週報》編輯、《大拇指》週刊編委。現專事文學創作與研究，為《素葉文學》同人；著作極豐，遍及詩、散文、小說、童話諸類型，敏感思維，慎密謀篇，出入現實臨即與虛構之最深極遠間，交織攀緣，發為精緻動人的文章。

### 像我這樣的一個女子

#### 西西

像我這樣的一個女子，其實是不適宜和任何人戀愛的。但我和夏之間的感情發展到今日這樣的地步，使我自己也感到吃驚。我想，我所以能陷入目前的不可自拔的處境，完全是由於命運對我作了殘酷的擺佈，對於命運；我是沒有辦法反擊的。聽人家說，當你真的喜歡一個人，只要靜靜地坐在一個角落，看看他即使是非常隨意的一個微笑，你也會忽然地感到魂飛魄散。對於夏，我

的感覺正是這樣。所以，當夏問我「你喜歡我嗎」的時候，我就毫無保留地表達了我的感情。我是一個不懂得保護自己的人，我的舉止和言語，都會使我永遠成為別人的笑柄。和夏一起坐在咖啡室裏的時候，我看來是那麼地快樂，但我的心中充滿隱憂，我其實是極度地不快樂的，因為我已經預知命運會把我帶到什麼地方，而那完全是由於我的過錯。一開始的時候，我就不應該答應和夏一起到遠方去探望一位久別的同學，而後來，我又沒有拒絕和他一起經常看電影。對於這些事情，後悔已經太遲了，而事實上，後悔或者不後悔，分別也變得不太重要。此刻我坐在咖啡室的一角等夏，我答應了帶他到我工作的地方去參觀。而一切又將在那個時刻結束。當我和夏認識的那個時候，我已經從學校裏出來很久了，所以當夏問我是在做事了嗎？我就說我已經出外工作

許多年了。

那麼，你的工作是什麼呢。

他問。

替人化妝。

我說。

啊，是化妝。

他說。

但你的臉卻是那麼樸素。

他說。

他說他是一個不喜歡女子化妝的人，他喜歡樸素的臉容。他

所以注意到我的臉上沒有任何的化妝，我想，並不是由於我對他的詢問提出了答案而引起了聯想，而是由於我的臉比一般的人都顯得蒼白、我的手也是這樣。我的雙手和我的臉都比一般人要顯得蒼白。這是我的工作造成的後果。我知道當我把我的職業說出來的時候，夏就像我曾經有過其他的每一個朋友一般直接地誤解了我的意思。在他的想像中，我的工作是一種為了美化一般女子的容貌的工作，譬如，在婚禮的節日上，為將出嫁的新娘端麗她們的顏面，所以，當我說我的工作並沒有假期，即使是星期天也常常是忙碌的，他就更加信以為真了。星期天或者假日總有那麼多的新娘。但我的工作並非為新娘化妝。我的工作為那些已經沒有了生命的人作最後的修飾。使他們在將離人世的最後，刻顯得心平氣和與溫柔。在過往的日子裏，我也曾經把我的職業對我的朋友提及，當他們稍有誤會時我立刻加以更正辯析，讓他們瞭解我是怎樣的一個人。但我的誠實使我失去了幾乎所有的朋友，是我使他們害怕了，仿佛坐在他們對面喝著咖啡的我竟也是他們心目中恐懼的幽靈了。這我是不怪他們的。對於生命中不可知的神秘面我們天生就有原始的膽怯。我沒有在對夏的問題提出答案時加以解釋，一則是由於我怕他也會因此驚俱，我是不可以再由於自己的奇異職業而使我周遭的朋友感到不安，這樣我將更不能原諒我自己；其次，是由於我原是一個不懂得表達自己的意思的人，長期以來，我習慣了保持沉默。

但你的臉卻是那麼樸素。

他說。

當夏這樣說的時候，我已經知道這就是我們之間的感情路上不祥的預兆了。但那時候，夏是那麼地快樂，因為我是一個不為自己化妝的女子而快樂，但我的心中充滿了憂愁。我不知道，在這個世界上，誰將是為我的臉化妝的一個人，會是怡芬姑母嗎？我和怡芬姑母一樣，我們共同的願望仍是在我們有生之年，不要為我們自己至愛的親人化妝。我不知道在不祥的預兆躍升之後，我為什麼繼續和夏一起常常漫遊，也許，我畢竟是一個人，我是沒有能力控制自己而終於一步一步走向命運所指引我走的道路上去；其實，對於我的種種行為，我自己也無法作一個合理的解釋，因為人難道不是這樣子嗎？人的行為有許多都是令人莫名其妙的。

我可以參觀你的工作嗎？

夏問。

應該沒有問題。

我說。

她們會介意嗎？

他問。

恐怕沒有一個人會介意的。

我說。

夏所以說要參觀一下我的工作，是因為那個星期日的早上我必須回到我的工作的地方去工作，而他在這個日子裏並沒有任何的事情可以做。他說他願意陪我上我工作的地方，既然去了，為什麼不留下來看看呢。他說他想看那些新娘和送嫁的女子們熱鬧

的情形，也想看看我怎樣把她們打扮得花容月貌，或者化醜為妍。我毫不考慮地答應了。我知道命運已經把我帶向起步的白線前面，而這註定是會發生的事情，所以，我在一間小小的咖啡室裏等夏來。然後我們一起到我工作的地方去。到了那個地方，一切就會明白了。夏就會知道他一直以為是我為他而灑的香水，其實不過是附在我身體上的防腐劑的氣味罷了；他也會知道，我常常穿素白的衣服，並不是因為這是我特意追求純潔的表徵，而是為了方便出入我工作的那個地方。附在我身上的一種奇異的藥水氣味，已經在我的軀體上蝕骨了，我曾經用過種種的方法把它們洗滌清潔都無法把它們驅除，直到後來，我終於放棄了我的努力，我甚至不再聞得那股特殊的氣息，夏卻是一無所知的，他曾經對我說：你用的是多麼奇特的一種香水。但一切不久就會水落石出。我一直是一名能夠修理一個典雅髮型的技師，我也是個能束一個美麗出色的領結的巧手，但這些又有什麼用呢，看我的雙手，它們曾為多少沉默不語的人修剪過發髻，又為多少嚴肅莊重的頸項整理過他們的領結。這雙手，夏能容忍我為他理髮嗎？能容忍我為他細心打一條領帶嗎？這樣的一雙手，本來是溫暖的，但在人們的眼中已經變成冰冷，這樣的一雙手，本來是可以懷抱新生的嬰兒的，但在人們的眼中已經成為安撫骷髏的白骨了。

怡芬姑母把她的技藝傳授給我，也許有甚多的理由，人們從她平日的言談中可以探測得清清楚楚。不錯，像這般的一種技藝，

是一生一世也不怕失業的一種技藝，而且收入甚豐，像我這樣一個讀書不多，知識程度低的女子，有什麼能力到這個狼吞虎嚥、弱肉強食的世界上去和別的人競爭呢。怡芬姑母把她的畢生絕學傳授給我，完全是因為我是她的親侄女兒的緣故。她工作的時候，從來不讓任何一個人參觀，直到她正式的收我為她的門徒，才讓我追隨她的左右，跟著她一點一點地學習，即便獨自對著赤裸而冰冷的屍體也不覺得害怕。甚至那些碎裂得四分五散的部分、爆裂的頭顱，我已學會了把它們拼湊縫接起來，仿佛這不過是在製作一件戲服。我從小失去父母，由怡芬姑母把我撫養長大。奇怪的是，我終於漸漸地變得愈來愈像我的姑母，甚至是她的沉默寡言，她的蒼白的手臉，她步行時慢吞吞的姿態，我都愈來愈像她。有時候我不禁感到懷疑，我究竟是不是我自己，我或者竟是另外的一個怡芬姑母，我們兩個人其實就是一個人，我就是怡芬姑母的一個延續。

從今以後，你將不愁衣食了。

怡芬姑母說。

你也不必像別的女子那般，要靠別的人來養活你了。

她說。

怡芬姑母這樣說，我其實是不明白她的意思的。我不知道為什麼跟著她學會了這一種技能，我可以不愁衣食，不必像別的女子要靠別的人來養活，難道世界上就沒有別的行業可以令我也不愁衣食，不必靠別的人來養活麼。但我是這麼一個沒有什麼知識的女子，在這個世界上，我是必定不能和別的女子競爭的，所以，

怡芬姑母才特別傳授了她的特技給我。她完全是為了我好，事實上，像我們這樣的工作，整個城市的人，誰不需要我們的幫助呢，不管是什麼人，窮的還是富的。大官還是乞丐，只要命運的手把他們帶到我們這裏來，我們就是他們最終的安慰，我們會使他們的容顏顯得心平氣和，使他們顯得無比的溫柔。我和怡芬姑母都各自有各自的願望，除了自己的願望以外。我們尚有一個共同的願望，那就是希望在我們有生之年，都不必為我們至愛的親人化妝。所以，上一個星期之內，我是那麼地悲哀，我隱隱約約知道有一件淒涼的事情發生了，而這件事，卻是發生在我年輕兄弟的身上。據我所知，我年輕的兄弟結識了一位聲色、性情令人讚美的女子，而且是才貌雙全的，他們彼此是那麼地快樂，我想，這真是一件幸福的大喜事，然而快樂畢竟是過得太快一點了，我不久就知道那可愛的女子不明不白地和一個她並不相愛的人結了婚。為什麼兩個本來相愛的人不能結婚，卻被逼要苦苦相思一生呢？我年輕的兄弟變成了另外一個人了，他曾經這麼說：我不要活了。我不知道應該怎麼辦，難道我竟要為我年輕的兄弟化妝嗎？

我不要活了。

我年輕的兄弟說。

我完全不明白事情為什麼會發展成那樣，我年輕的兄弟也不明白。如果她說：我不喜歡你了，那我年輕的兄弟無話可說的。但兩個人明明相愛，既不是為了報恩，又不是經濟上的困難，而在這麼文明的現代社會，還有被父母逼了出嫁的女子嗎？長長的一生為什麼就對命運低頭了呢？唉，但願我們在有生之年，都不

必為我們至愛的親人化妝。不過誰能說得准呢，怡芬姑母在正式收我為徒，傳授我絕技的時候曾經對我說過：你必須遵從我一件事情，我才能收你為門徒。我不知道為什麼怡芬姑母那麼鄭重其事，她嚴肅地對我說：當我躺下，你必須親自為我化妝，不要讓任何陌生人接觸我的軀體。我覺得這樣的事並不困難，只是奇怪怡芬姑母的執著，譬如我，當我躺下，我的軀體與我，還有什麼相干呢？但那是怡芬姑母唯一的私人的願望，我必會幫助她完成，只要我能活到那個適當的時刻和年月。在漫漫的人生路途上，我和怡芬姑母一樣，我們其實都沒有什麼宏大的願望，怡芬姑母希望我是她的化妝師，而我，我只希望憑我的技藝，能夠創造一個“最安詳的死者”出來，他將比所有的死者更溫柔，更心平氣和，仿佛死亡真的是最佳的安息。其實，即使我果然成功了，也不過是我在人世上無聊時藉以殺死時間的一種遊戲罷了。世界上的一切豈不毫無意義。我的努力其實是一場徒勞。如果我創造了「最安詳的死者」，我難道希望得到獎賞？死者是一無所知的，死者的家屬也不會知道我在死者身上所花的心力，我又不會舉行展覽會！讓公眾進來參觀分辨化妝師的優劣與創新，更加沒有人會為死者的化妝作不同的評述、比較、研究和開討論會，這只是斗室中我個人的一項遊戲而已，但我為什麼又作出了我的願望呢

這大概就是支持我繼續我的工作的一種動力了。因為我的工作寂寞而孤獨的，既沒有對手，也沒有觀眾，當然也沒有掌聲。當我工作的時候。我只聽見我自己低低的呼吸，滿室躺著男男女女，

只有我自己獨自低低的呼吸，我甚至可以感到我的心在哀愁或者歎息，當別人的心都停止了悲鳴的時候，我的心就更加響亮了。昨天，我想為一雙為情自殺的年輕人化妝，當我凝視那個沉睡了的男孩的臉時，我忽然覺得這正是我創造“最安詳的死者”的物件。他閉著眼睛，輕輕地合上了嘴唇，他的左額上有一個淡淡的疤痕，他那樣地睡著，仿佛真的不過是在安詳睡覺。這麼多年，我所化妝過的臉何止千萬，許多都是愁眉苦臉的，大部分十分猙獰，對於這些面譜，我一一為他們作了最適當的修正，該縫補的縫補，該掩飾的掩飾，使他們變得無限的溫柔。但我昨天遇見的男孩，他的容顏有一種說不出的平靜，難道說他的自殺竟是一件快樂的事情？但我不相信這種表面的姿態，我覺得他的行為是一種極端懦弱的行為，一個沒有勇氣向命運反擊的人應該是不屑一顧的，我不但打消了把他創造為一個“最安詳的死者”的念頭，同時拒絕為他化妝，我把他和那個和他一起愚蠢地認命的女孩，一起移交給怡芬姑母，讓她去為他們因喝劇烈的毒液而燙燒的面頰細細地粉飾。

沒有人不知道怡芬姑母的往事，因為有些人曾經是現場的目擊者。那時候怡芬姑母年輕，喜歡一面工作一面唱歌，並且和躺在她前面的死者說話，仿佛他們都是她的朋友。至於怡芬姑母變得沉默寡言，那就是後來的事了。怡芬姑母習慣把她心裏的一切話都講給她沉睡了的朋友們聽，她從來不寫日記，她的話就是她

每天的日記，沉睡在她前面的那些人都是人類中最優秀的聽眾，他們可以長時間地聽她娓娓細說，而且，又是第一等的保密者。怡芬姑母會告訴他們她如何結識一個男子，而他們在一起的時候就像所有的戀人們在一起那樣地快樂，偶然中間也不乏遙遠而斷續的、時陰時晴的日子。那時候，怡芬姑母每星期一次上一間美容學校學化妝術，風雨不改，經年不輟，她幾乎把所有老師的技藝都學齊了，甚至當學校方面告訴她，她已經沒有什麼可以再學的時候，她仍然堅持要老師們看看還有什麼新的技術可以傳給她；她對化妝的興趣如此濃厚，幾乎是天生的因素，以致她的朋友都以為她將來必是要開什麼大規模的美容院。但她沒有，她只把學問貢獻在沉睡在她前面的人的軀體上。而這樣的事情，她年輕的戀人是不知道的，他一直以為愛美是女孩天性，她不過是比較喜好脂粉罷了。直到這麼的一天，她帶他到她工作的地方去看看，指著躺在一邊的死者，告訴他，這是一種非常孤獨而寂寞的工作，但是在這樣的一個地方，並沒有人世間的是是非非，一切的妒忌、仇恨和名利的爭執都已不存在，當他們落入陰暗之中，他們將一個個變得心平氣和而溫柔。他是那麼的驚恐，他從來沒想像她是這樣的一個女子，從事這樣的一種職業，他曾經愛她，願意為她做任何事，他起過誓，說無論如何都不會離棄她，他們必定白頭偕老，他們的愛情至死不渝。不過，在一群不會說話，沒有能力呼吸的死者的面前，他的勇氣與膽量竟完全消失了，他失聲大叫，掉頭拔腳而逃，推開了所有的門，一路上有許多人看見他失魂落魄地奔跑。以後，怡芬姑母再也沒有見過他了。人們



只聽見她獨自在一間斗室裏，對她沉默的朋友們說：他不是說愛我的麼，他不是說他不會離棄我的嗎？而他為什麼忽然這麼驚恐呢。後來，怡芬姑母就變得逐漸沉默寡言起來，或者，她要說的話已經說盡，或者，她不必再說，她沉默的朋友都知道關於她的故事，有些話的確是不必多說的。怡芬姑母在開始把她的絕技傳授給我的時候，也對我講過她的往事，她選擇了我，而沒有選擇我年輕的兄弟，雖然有另外的一個原因，但主要的卻是，我並非一個膽怯的人。

你害怕嗎？

她問。

我並不害怕。

我說。

你膽怯嗎？

她問。

我並不膽怯。

我說。

是因為我並不害怕。所以怡芬姑母選擇了我作她的繼承人。她有一個預感，我的命運和她的命運相同。至於我們怎麼會變得愈來愈相像，這是我們都無法解釋的事情，而開始的原因卻是由於我們都不害怕。我們毫不畏懼。當時怡芬姑母把她的往事告訴我的時候，她說，但我總相信，在這個世界上，必定有像我們一般，並不畏懼的人。那時候，怡芬姑母還沒有到達完全沉默寡言的程度，她讓我站在她的身邊，看她怎樣為一張倔強的嘴唇塗上

紅色，又為一隻久睜的眼睛輕輕撫摸，請他安息。那時候，她仍斷斷續續地對她的一群沉睡了的朋友說話：而你，你為什麼害怕了呢。為什麼在戀愛中的人卻對愛那麼沒有信心，在愛裏竟沒有勇氣呢。在怡芬姑母的沉睡的朋友中，也不乏膽怯而懦弱的傢伙，他們則更加沉默了，怡芬姑母很知道她的朋友們的一些故事，她有時候一面為一個額上垂著劉海的女子敷粉一面告訴我：唉唉，這是一個何等懦弱的女子呀，只為了要做一個名義上美麗的孝順女兒，竟把她心愛的人捨棄了。怡芬姑母知道這邊的一個女子是為了報恩，那邊的女子是為了認命，都把自己無助地交在命運的手裏，仿佛他們並不是一個活生生有感情有思想的人，而是一件件商品。

這真是可怕的工作呀。

我的朋友說。

是為死的人化妝嗎，我的天呀。

我的朋友說。

我並不害怕，是我的朋友害怕，他們因為我的眼睛常常凝視死者的眼睛而不喜歡我的眼睛，他們又因為我的手常常撫摸死者的手而不喜歡我的手。起先他只是不喜歡，漸漸地他們簡直就是害怕了，而且，他們起先不喜歡和感到害怕的只是我的眼睛和我的手，但到了後來，他們不喜歡和感到害怕的已經蔓延到我的整體，我看著他們一個一個從我身邊離去。仿佛動物看見烈火，田農驟遇飛蝗。我說：為什麼你們要害怕呢，在這個世界上，總得有人做這樣的工作，難道我的工作做得不夠好，不稱職？但我漸

漸就安於我的現狀了；對於我的孤獨，我也習慣了。總有那麼多的人，追尋一些溫暖甜蜜的工作，他們喜歡的永遠是星星與花朵。但在星星與花朵之中，怎樣才顯得出一個人堅定的步伐呢。我如今幾乎沒有朋友了，他們從我的手感覺到另一個深邃的國度與冰冷，他們從我的眼睛看見無數沉默浮游的精靈，於是，他們感到害怕了。即使我的手是溫暖的，我的眼睛是會流淚的，我的心是熱的，他們並不回顧。我也開始像我的怡芬姑母那樣。只剩下沉睡在我的面前的死者成為我的朋友了。奇怪我在靜寂的時候居然會對他們說：你們知道嗎，明天早上，我會帶一個叫做夏的人到這裏來探訪你們。夏問過：你們會介意嗎？我說，你們並不介意，你們是真的不介意吧。到了明天，夏就會到這個地方來了。我想，我是知道這個事情的結局是怎樣的。因為我的命運已經和怡芬姑母的命運重疊為一了。我想，我當會看到夏踏進這個地方時的魂飛魄散的樣子，唉，我們竟以不同的方式彼此令彼此魂飛魄散。對於將要發生的事情，我並不驚恐。我從種種的預兆中已經知道結局的場面。夏說：你的臉卻是那麼樸素。是的，我的臉是那樣樸素，一張樸素的臉並沒有力量令一個人對一切變得無所畏懼。

我曾經想過轉換一種職業，難道我不能像別的女子那樣做一些別的工作嗎？我已經沒有可能當教師、護士，或者寫字樓的秘書或文員，但我難道不能到商店去當售貨員，到麵包店去賣麵包，甚至是當一名清潔女傭？像我這樣的一個女子，只要求一日的餐宿，難道無處可以容身？說實在的，憑我的一手技藝，我真的可

以當那些新娘的美容師，但我不敢想像，當我為一張嘴唇塗上唇膏時，嘴唇忽然裂開而顯出一個微笑時，我會怎麼想，太多的記憶使我不能從事這一項與我非常相稱的職業。只是，如果我轉換了一份工作，我的蒼白的手臉會改變他們的顏色嗎，我的滿身蝕骨的防腐劑的藥味會完全徹底消失嗎？那時，對於夏，我又該把我目前正在從事的工作絕對地隱瞞嗎？對一個我們至親的人隱瞞過往的事，是不忠誠的，世界上仍有無數的女於，千方百計的掩飾她們愧失了的貞節和虛長了的年歲。這都是我所鄙視的人物。我必定會對夏說，我長時期的工作，一直是在為一些沉睡了的死者化妝。而他必須知道、認識，我是這樣的一個女子。所以，我身上並沒有奇異的香水氣味，而是防腐劑的藥水味；我常常穿白色的衣裳也並非由於我刻意追求純潔的形象，而是我必須如此才能方便出入我工作的地方。但這些只不過是大海中的一些水珠罷了，當夏知道我的手長時期觸撫那些沉睡的死者，他還會牽著我的手和我一起躍過急流的澗溪嗎？他會讓我為他修剪頭髮，為他打一個領結嗎？他會容忍我的視線凝定在他的臉上嗎？他會毫不恐懼地在我的面前躺下來嗎？我想他會害怕，他會非常害怕，他就像我的那些朋友。起先是驚訝，然後是不喜歡，結果就是害怕而掉轉臉去。怡芬姑母說：如果是由於愛，那還有什麼畏懼的呢。但我知道，許多人的所謂愛，表面上是非常地剛強、堅韌，事實上卻異常的脆弱、柔萎；吹了氣的勇氣，不過是一層糖衣。怡芬姑母說：也許夏不是一個膽怯的人，所以，這也是為什麼我一直對我的職業不作進一步解釋的緣故，當然，另外一個原因是我完

全是一個不擅於表達自己思想的人，我可能說得不好，可能選錯了環境，氣候、時間和溫度，這都會把我想表達的意思改變。我不對夏解釋我的工作並非是為新娘添妝，其實也正是對他的一種考驗，我要觀察他看見我工作物件時的反應，如果他害怕，那麼他就是害怕了。如果他拔腳而逃，讓我告訴我那些沉睡的朋友；其實一切就從來沒有發生。

我可以參觀一下你工作的情形嗎？

他問。

應該沒有問題。

我說。

所以，如今我坐在咖啡室的一個角落等夏來。我曾經在這個時刻仔細地思想，也許我這樣對夏是不公平的，如果他對我所從事的行業感到害怕，而這又有什麼過錯呢？為什麼他要特別勇敢，為什麼一個人對死者的恐懼竟要和愛情上的膽怯有關，那可能是兩件完全不相干的事情。我年紀很小的時候，我的父母都已經亡故了，都是由怡芬姑母把我扶養長大的，我，以及我年輕的兄弟，都是沒有父母的孤兒，我對父母的身世和他們的往事所知甚少，一切我稍後知悉的事都是怡芬姑母告訴我的，我記得她說過，我的父親正是從事為死者化妝的一個人，他後來娶了我的母親。當他打算和我母親結婚的時候，曾經問她：你害怕嗎？但我母親說；並不害怕。我想，我所以也不害怕，是因為我像我的母親，我身體內的血液原是她血液。怡芬姑母說，我母親在她的

記憶中是永生的，因為她這麼說過：因為愛，所以並不害怕。也許是這樣，我不記得我母親的模樣和聲音。但她隱隱約約地在我的記憶中也是永生的。可是我想，如果我母親說了因為愛而不害怕的話，只因為她是我的母親，我沒有理由要求世界上的每一個人都如此。或者，我還應該責備自己從小接受了這樣的命運。從事如此令人難以忍受的職業，世界上哪一個男子不喜愛那些溫柔、暖和、甜言的女子呢？而那些女子也該從事一些親切、婉約、典雅的工作。但我的工作冰冷而陰森、暮氣沉沉的，我想我個人早已也染上了那樣的一種霧靄，那麼，為什麼一個明亮如太陽似的男子要娶這樣一個鬱暗的女子呢，當他躺在她的身邊，難道不會想起這是一個經常和屍體相處的一個人，而她的雙手，觸及他的肌膚時，會不會令他想起，這竟是一雙長期輕撫死者的手呢。唉唉，像我這樣的一個女子，原是不適宜和任何人戀愛的。我想一切的過失皆自我而起，我何不離開這裏，回到我工作的地方去，世界上從來沒有一個我認識的人叫做夏，而他也將忘記曾經認識過一個女子。是一名為新娘添妝的美容師。不過一切又仿佛太遲了，我看見夏，透過玻璃，從馬路的對面走過來。他手裏抱著的是什麼呢？應該是一束花。今天是什麼日子，有人過生日嗎。我看著夏從咖啡室的門口進來。發現我坐在這邊幽暗的角落裏，外面的陽光非常燦爛，他把陽光帶進來，因為他的白色的襯衫反映了那種光亮。他像他的名字，永遠是夏天。

喂，星期日快樂。

他說。

這些花都是送給你的。

他說。

他的確是快樂的，於是他坐下來喝咖啡。我們有過那麼多快樂的日子。但快樂又是什麼呢，快樂總是過得很快的。我的心是那麼地憂愁。從這裏走過去，不過是三百步路的光景，我們可以到達我工作的地方。然後，就像許多年前發生過的事情一樣，一個失魂落魄的男子從那扇大門裏飛跑出來，所有好奇的眼睛都跟蹤著他，直至他完全消失。怡芬姑母說：也許，在這個世界上，仍有真正具備勇氣而不畏懼的人。但我知道這不過是一種假設，當夏從對面的馬路走過來的時候，手抱一束巨大的花朵，我又已經知道，因為這正是不祥的預兆。唉唉，像我這樣的一個女子，其實是不宜和任何人戀愛的，或者，我該對我的那些沉睡了的朋友說：我們其實不都是一樣的嗎？幾十年不過匆匆一瞥，無論是為了什麼因由，原是誰也不必為誰而魂飛魄散的。夏帶進咖啡室來的一束巨大的花朵，是非常非常美麗的，他是快樂的，而我心憂傷。他是不知道的，在我們這個行業之中，花朵，就是離別的意思。

### 丙：名家名作

龍應台（1952年2月13日－），筆名胡美麗，生於台灣高雄縣大寮鄉[1]（今高雄市大寮區）眷村，台灣著名作家，台北市首任文化局局長、中華民國文化部首任部長。

#### 親愛的安德烈（序）之認識一個十八歲的人 龍應台

我離開歐洲的時候，安德烈十四歲。當我結束台北市政府的工作，重新有時間過日子的時候，他已經是一個十八歲的青年，一百八十四公分高，有了駕照，可以進出酒吧，是高校學生了。臉上早沒有了可愛的「嬰兒肥」，線條棱角分明，眼神寧靜深沈，透著一種獨立的距離，手裡拿著紅酒杯，坐在桌子的那一端，有一點「冷」地看著你。

我極不適應——我可愛的安安，哪裡去了？那個讓我擁抱、讓我親吻、讓我牽手、讓我牽腸掛肚、頭髮有點汗味的小男孩，哪裡去了？

我走近他，他退後；我要跟他談天，他說，談什麼？我企求地追問，他說，我不是你可愛的安安了，我是我。

我想和他說話，但是一開口，發現，即使他願意，我也不知

說什麼好，因為，十八歲的兒子，已經是一個我不認識的人。他在想什麼？他怎麼看事情？他在乎什麼，不在乎什麼？他喜歡什麼討厭什麼，他為什麼這樣做那樣做，什麼使他尷尬什麼使他狂熱，我的價值觀和他的價值觀距離有多遠。。。我一無所知。

他在德國，我在香港。電話上的對話，只能這樣：

你好嗎？

好啊。

學校如何？

沒問題。

。。。。

假期中會面時，他願意將所有的時間給他的朋友，和我對坐於晚餐桌時，卻默默無語，眼睛，盯著手機，手指，忙著傳訊。

我知道他愛我，但是，愛，不等於喜歡，愛，不等於認識。愛，其實是很多不喜歡、不認識、不溝通的藉口。因為有愛，所以正常的溝通彷彿可以不必了。

不，我不要掉進這個陷阱。我失去了小男孩安安沒有關係，但是我可以認識成熟的安德烈。我要認識這個人。

我要認識這個十八歲的人。

於是我問他，願不願意和我以通信的方式共同寫一個專欄。條件是，一旦答應，就絕不能半途而廢。

他答應了。我還不敢相信，多次追問，真的嗎？你知道不是鬧著玩的，截稿期到了，天打雷劈都得寫的。

我沒想到出書，也沒想到有沒有讀者，我只有一個念頭：透過這個方式，我或許可以進入一個十八歲的人的世界。

因此，當讀者的信從世界各地湧入的時候，我確實嚇了一跳。有一天，在台北一家書店排隊付帳的時候，一個中年男人走過來跟我握手，用低沈的聲音說，「如果不是你的文章，我和我兒子會形同陌路，因為我們不知道怎麼和對方說話。」他的神情嚴肅，眼中有忍住的淚光。

很多父母和他一樣，把文章影印給兒女讀，然後在晚餐桌上一家人打開話題。美國和加拿大的父母們來信，希望取得我們通信的英文版，以便他們在英語環境中長大的孩子們能與他們分享。那作兒女的，往往自己已是三四十歲的人了，跟父母無法溝通；雖然心中有愛，但是愛，凍結在經年累月的沈默裡，好像藏著一個疼痛的傷口，沒有紗布可綁。

這麼多的信件，來自不同的年齡層，我才知道，多少父母和兒女同處一室卻無話可談，他們深愛彼此卻互不相識，他們嚮往接觸卻找不到橋樑，渴望表達卻沒有語言。我們的通信，彷彿黑夜海上的旗語，被其他漂流不安、尋找港灣的船隻看見了。

寫作的過程，非常辛苦。安德烈和我說漢語，但是他不識中文。所以我們每一篇文章都要經過這幾道程序：

一，安德烈以英文寫信給我。他最好的文字是德文，我最好的文字是中文，於是我們往前各跨一步，半途相會——用英文。

二，我將之譯成中文。在翻譯的過程中，必須和他透過越洋電話討論——我們溝通的語言是漢語：這個詞是什麼意思？為何用這個詞而不用那個詞？這個詞的德文是哪個？如果第二段放在最後，是不是主題更清楚？我有沒有誤會你的意思？中文的讀者可能無法理解你這一個論點，可否更細地解釋？

三，我用英文寫回信，傳給安德烈看，以便他作答。

四，我將我的英文信重新用中文寫一遍——只能重寫，不能翻譯，翻譯便壞。

四道程序裡，我們有很多的討論和辯論。我常批評他文風草率，「不夠具體」，他常不耐我吹毛求疵，太重細節。在寫作的過程裡，我們人生哲學的差異被凸顯了：他把寫作當「玩」，我把寫作當「事」。我們的價值觀和生活態度，也出現對比：他有三分玩世不恭，二分黑色幽默，五分的認真；我有八分的認真，二分的知性懷疑。他對我嘲笑有加，我對他認真研究。

認識一個十八歲的人，你得從頭學起。你得放空自己。

專欄寫了足足三年，中間有多次的拖稿，但總算堅持到有始有終。寫信給他的年輕讀者有時會問他：「你怎麼可能跟自己的母親這樣溝通？怎麼可能？」安德烈就四兩撥千金地回信，「老兄，因為要賺稿費。」

我至今不知他當初為何會答應，心中也著實覺得不可思議他竟然真的寫了三年。我們是兩代人，中間隔個三十年。我們也是兩國人，中間隔個東西文化。我們原來也可能在他十八歲那年，就像水上浮萍一樣各自蕩開，從此天涯淡泊，但是我們做了不同的嘗試——我努力了，他也回報以同等的努力。我認識了人生裡第一個十八歲的人，他也第一次認識了自己的母親。

日後的人生旅程，當然還是要漂萍離散——人生哪有恆長的廝守？但是三年的海上旗語，如星辰凝望，如月色滿懷，我還奢

求什麼呢。

### 丙：名家名作

余光中（1928年10月21日－），福建泉州永春人，生於江蘇南京，現居臺灣高雄市，中華民國當代知名作家、詩人。現為國立中山大學講座教授，擅新詩、散文，旁及評論、翻譯，出版著譯凡五十種，其中散文有十種，作品列入臺灣、中國大陸、香港及設有華文課程的大學、中學的教科書。曾任國立中山大學文學院院長、香港中文大學聯合書院中文系系主任、美國西密西根州立大學英文系副教授，於兩岸三地享負語言大師之名。余氏行文精煉，博思廣辯，文學造詣頗受讚賞，如香港作家林沛理稱之為：「語言的魔術師」、「香江第一才子」陶傑許之為「用中國文字意象之第一人」，且其精通英語及多種外文，包括德語、西班牙語等。但是余氏在戒嚴時期參與現代詩論戰、台灣鄉土文學論戰，在文壇鼓動白色恐怖，指責多位作家思想傾共，引起許多批評。

## 黃河一掬 余光中

廂型車終於在大壩上停定，大家陸續跳下車來。還未及看清河水的流勢，臉上忽感微微刺麻，風沙早已刷過來了。沒遮沒攔的長風挾著細沙，像一陣小規模的沙塵暴，在華北大平原上捲地颳來，不冷，但是挺欺負人，使胸臆發緊。我存<sup>1</sup>和幼珊<sup>2</sup>都把自己裹得密密實實，火紅的風衣牽動了荒曠的河景。我也戴著扁呢帽，把絨襖的拉鏈直拉到喉核。一行八九個人，跟著永波、建輝、

周暉，向大壩下面的河岸走去。

這是臨別濟南<sup>3</sup>的前一天上午，山東大學安排帶我們來看黃河。車沿著二環東路一直駛來，做主人的見我神情熱切，問題不絕，不願掃客人的興，也不想縱容我期待太奢，只平實地回答，最後補了一句：「水色有點渾，水勢倒還不小。不過去年斷流了一百多天，不會太壯觀。」

這些話我也聽說過，心裡已有準備。現在當場便見分曉，再提警告，就像孩子回家，已到門口，卻聽鄰人說，這些年你媽媽病了，瘦了，幾乎要認不得了，總還是難受的。

天高地迴，河景完全敞開，觸目空廓<sup>4</sup>而寂寥，幾乎甚麼也沒有。河面不算很闊，最多五百米吧，可是兩岸的沙地都很寬坦，平面就延伸得倍加寬遠<sup>5</sup>，似乎再也勾不到邊。昊天<sup>6</sup>和洪水的接縫處，一線蒼蒼像是麥田，後面像是新造的白楊樹林。此外，除了漠漠的天穹，下面是無邊無際無可奈何的低調土黃，河水是土黃裡帶一點赭<sup>7</sup>，調得不很勻稱，沙地是稻草黃帶一點灰，泥多則暗，沙多則淺，上面是淺黃或發白的枯草。

「河面怎麼不很規則？」我轉問建輝。

「黃河從西邊來，」建輝說。「到這裡朝北一個大轉彎。」

這才看出，黃浪滔滔，遠來的這條渾龍一扭腰身，轉出了一個大銳角<sup>8</sup>，對岸變成了一個半島，島尖正對著我們。回頭再望此岸的堤壩，已經落在遠處，像瓦灰色的一長段城垣。更遠處，在對岸



的一線青意後面，隆起一脈山影，狀如壓扁了的英文大寫字母 M，又像半浮在水面的象背。那形狀我一眼就認出來了，無須向陪我的主人求證。我指給我存看。

「你確定是鵲山<sup>9</sup>嗎？」我存將信將疑。

「當然是的，」我笑道。「正是趙孟頫<sup>10</sup>的名畫《鵲華秋色》裡，左邊的那座鵲山。曾繁仁校長帶我們去淄博<sup>11</sup>，出濟南不久，高速公路右邊先出現華山<sup>12</sup>，尖得像一座翠綠的金字塔，接著再出現的就是鵲山。一剛一柔，無端端在平地聳起，令人難忘。從淄博回來，又出現在左邊。可惜不能停下來細看。」

周暉走過來，證實了我的指認。

「徐志摩<sup>13</sup>那年空難，」我又說，「飛機叫濟南號，果然在濟南附近出事，太巧合了。不過撞的不是泰山，是開山，在黨家莊。你們知道在哪裡嗎？」

「我倒不清楚。」建輝說。

我指著遠處的鵲山說：「就在鵲山的背後。」又回頭對建輝說：「這裡離河水還是太遠，再走近些好嗎？我想摸一下河水。」

於是永波和建輝領路，沿著一大片麥苗田，帶著眾人在泥濘的窄埂<sup>14</sup>上，一腳高一腳低，向最低的近水處走去。終於夠低了，也夠近了。但沙泥也更濕軟，我虛踩在浮土和枯草上，就探身要去摸水，大家在背後叫小心。岌岌加上翼翼<sup>15</sup>，我的手終於半伸進黃河。

一剎那，我的熱血觸到了黃河的體溫，涼涼地，令人興奮。古老的黃河，從史前的洪荒<sup>16</sup>裡已經失蹤的星宿海<sup>17</sup>裡四千六百里，繞河套<sup>18</sup>、撞龍門<sup>19</sup>、過英雄進進出出的潼關<sup>20</sup>一路朝山東奔來，從斛律金的牧歌<sup>21</sup>李白的樂府<sup>22</sup>裡日夜流來，你飲過多少英雄的血難民的淚，改過多少次道啊發過多少次泛濫<sup>23</sup>，二十四史<sup>24</sup>，哪一頁沒有你濁浪的回聲？幾曾見天下太平啊讓河水終於澄清<sup>25</sup>？流到我手邊你已經奔波了幾億年了，那麼長的生命我不過觸到你一息的脈搏。無論我握得有多緊你都會從我的拳裡掙脫。就算如此吧這一瞬我已經等了七十幾年了絕對值得。不到黃河心不死，到了黃河又如何？又如何呢？至少我指隙曾流過黃河。

至少我已經拜過了黃河，黃河也終於親認過我。在詩裡文裡我高呼低喚他不知多少遍，在山大<sup>26</sup>演講時我朗誦那首《民歌》，等到第二遍五百聽眾就齊聲來和我：

傳說北方有一首民歌  
只有黃河的肺活量能歌唱  
從青海到黃海  
風 也聽見  
沙 也聽見

我高呼一聲「風」，五百張口的肺活量忽然爆發，合力應一聲「也聽見」。我再呼「沙」，五百管喉再合應一聲「也聽見」。全場就在熱血的呼應中結束。

華夏子孫對黃河的感情，正如胎記一般地不可磨滅。流沙河<sup>27</sup>寫信告訴我，他坐火車過黃河讀我的《黃河》一詩，十分感動，

奇怪我沒見過黃河怎麼寫得出來。其實這是胎裡帶來的，從《詩經》<sup>28</sup>到劉鶚<sup>29</sup>，那一句不是黃河奶出來的？黃河斷流，就等於中國斷奶。山大副校長徐顯明在席間痛陳國情，說他每次過黃河大橋都不禁要流淚。這話簡直有《世說新語》<sup>30</sup>的慷慨，我完全懂得。龔自珍<sup>31</sup>《己亥雜詩》<sup>32</sup>不也說過麼：

亦是今生未曾有  
滿襟清淚渡黃河<sup>33</sup>

他的情人靈簫怕龔自珍耽於兒女情長，甚至用黃河來激勵鬚眉：

為恐劉郎英氣盡  
卷簾梳洗望黃河<sup>34</sup>

想到這裡，我從衣袋裡掏出一張自己的名片，對著滾滾東去的黃河低頭默禱了一陣，右手一揚，雪白的名片一番飄舞，就被起伏的浪頭接去了。大家齊望著我，似乎不覺得這僭妄<sup>35</sup>的一投有何不妥，反而縱容地讚許笑呼。我存和幼珊也相繼來水邊探求黃河的浸禮<sup>36</sup>。看到女兒認真地伸手入河，想起她那麼大了做爸爸的才有機會帶她來認河，想當年做爸爸的告別這一片後土<sup>37</sup>只有她今日一半的年紀，我的眼睛就濕了。

回到車上，大家忙著拭去鞋底的濕泥。我默默，只覺得不忍。翌晨山大的友人去機場送別，我就穿著泥鞋登機。回到高雄，我才把乾土刮盡，珍藏在一隻名片盒裡。從此每到深夜，書房裡就傳出隱隱的水聲。

### 丙：名家名作

周樹人（1881年9月25日－1936年10月20日），字豫才，原名樟壽，字豫山、豫亭，以筆名魯迅聞名於世，浙江紹興人，為20世紀中國的重要作家，新文化運動的領導人、左翼文化運動的支持者。中華人民共和國的評價為現代文學家、思想家、革命家。魯迅的作品包括雜文、短篇小說、評論、散文、翻譯作品，對於五四運動以後的中國文學產生了深刻的影響。

## 藤野先生

### 魯迅

東京也無非是這樣。上野的櫻花爛熳的時節，望去確也像緋紅的輕雲，但花下也缺不了成群結隊的「清國留學生」的速成班，頭頂上盤著大辮子，頂得學生制帽的頂上高高聳起，形成一座富士山。也有解散辮子，盤得平的，除下帽來，油光可鑒，宛如小姑娘的髮髻一般，還要將脖子扭幾扭。實在標致極了。

中國留學生會館的門房裏有幾本書賣，有時還值得去一轉；倘在上午，裏面的幾間洋房裏裏倒也還可以坐坐的。但到傍晚，有一間的地板便常不免要咚咚地響得震天，兼以滿房煙塵鬥亂；問問精通時事的人，答道，「那是在學跳舞。」

到別的地方去看看，如何呢？

我就往仙台的醫學專門學校去。從東京出發，不久便到一處驛站，寫道：日暮裏。不知怎地，我到現在還記得這名目。其次卻只記得水戶了，這是明的遺民朱舜水先生客死的地方。仙台是一個市鎮，並不大；冬天冷得利害；還沒有中國的學生。

大概是物以稀為貴罷。北京的白菜運往浙江，便用紅頭繩系住菜根，倒掛在水果店裏，尊為「膠菜」；福建野生著的蘆薈，一到北京就請進溫室，且美其名曰「龍舌蘭」。我到仙台也頗受了這樣的優待，不但學校不收學費，幾個職員還為我的食宿操心。我先是住在監獄旁邊一個客店裏的，初冬已經頗冷，蚊子卻還多，後來用被蓋了全身，用衣服包了頭臉，只留兩個鼻孔出氣。在這呼吸不息的地方，蚊子竟無從插嘴，居然睡安穩了。飯食也不壞。但一位先生卻以為這客店也包辦囚人的飯食，我住在那裡不相宜，幾次三番，幾次三番地說。我雖然覺得客店兼辦囚人的飯食和我不相干，然而好意難卻，也只得別尋相宜的住處了。於是搬到別一家，離監獄也很遠，可惜每天總要喝難以下嚥的芋梗湯。

從此就看見許多陌生的先生，聽到許多新鮮的講義。解剖學是兩個教授分任的。最初是骨學。其時進來的是一個黑瘦的先生，八字須，戴著眼鏡，挾著一疊大大小小的書。一將書放在講臺上，便用了緩慢而很有頓挫的聲調，向學生介紹自己道：——  
「我就是叫作藤野嚴九郎的……。」

後面有幾個人笑起來了。他接著便講述解剖學在日本發達的歷史，那些大大小小的書，便是從最初到現今關於這一門學問的著作。起初有幾本是線裝的；還有翻刻中國譯本的，他們的翻譯和研究新的醫學，並不比中國早。

那坐在後面發笑的是上學年不及格的留級學生，在校已經一年，掌故頗為熟悉的了。他們便給新生講演每個教授的歷史。這藤野先生，據說是穿衣服太模糊了，有時竟會忘記帶領結；冬天是一件舊外套，寒顫顫的，有一回上火車去，致使管車的疑心他是扒手，叫車裡的客人大家小心些。

他們的話大概是真的，我就親見他有一次上講堂沒有帶領結。許多單獨的頭骨中間，——他其時正在研究著頭骨，後來有一篇論文在本校的雜誌上發表出來。

「我的講義，你能抄下來麼？」他問。

「可以抄一點。」

「拿來我看！」

我交出所抄的講義去，他收下了，第二三天便還我，並且

說，此後每一星期要送給他看一回。我拿下來打開看時，很吃了一驚，同時也感到一種不安和感激。原來我的講義已經從頭到末，都用紅筆添改過了，不但增加了許多脫漏的地方，連文法的錯誤，也都一一訂正。這樣一直繼續到教完了他所擔任的功課：骨學、血管學、神經學。

可惜我那時太不用功，有時也很任性。還記得有一回藤野先生將我叫到他的研究室裡去，翻出我那講義上的一個圖來，是下臂的血管，指著，向我和藹的說道：——「你看，你將這條血管移了一點位置了。——自然，這樣一移，的確比較的好看些，然而解剖圖不是美術，實物是那麼樣的，我們沒法改換它。現在我給你改好了，以後你要全照著黑板上那樣的畫。」

但是我還不服氣，口頭答應著，心裏卻想道：——  
「圖還是我畫的不錯；至於實在的情形，我心裡自然記得的。」

學年試驗完畢之後，我便到東京玩了一夏天，秋初再回學校，成績早已發表了，同學一百餘人之中，我在中間，不過是沒有落第。這回藤野先生所擔任的功課，是解剖實習和局部解剖學。

解剖實習了大概一星期，他又叫我去，很高興地，仍用了極有抑揚的聲調對我說道：——

「我因為聽說中國人是很敬重鬼的，所以很擔心，怕你不肯解剖

屍體。現在總算放心了，沒有這回事。」

但他也偶有使我很為難的時候。他聽說中國的女人是裹腳的，但不知道詳細，所以要問我怎麼裹法，足骨變成怎樣的畸形，還歎息道，「總要看一看才知道。究竟是怎麼一回事呢？」

有一天，本級的學生會幹事到我寓裡來了，要借我的講義看。我撿出來交給他們，卻只翻檢了一通，並沒有帶走。但他們一走，郵差就送到一封很厚的信，拆開看時，第一句是：——「你改悔罷！」

這是《新約》上的句子罷，但經托爾斯泰新近引用過的。其時正值日俄戰爭，托老先生便寫了一封給俄國和日本的皇帝的信，開首便是這一句。日本報紙上很斥責他的不遜，愛國青年也憤然，然而暗地裡卻早受了他的影響了。其次的話，大略是說上年解剖學試驗的題目，是藤野先生講義上做了記號，我預先知道的，所以能有這樣的成績。末尾是匿名。

我這才回憶到前幾天的一件事。因為要開同級會，幹事便在黑板上寫廣告，末一句是「請全數到會勿漏為要」，而且在「漏」字旁邊加了一個圈。我當時雖然覺到圈得可笑，但是毫不介意，這回才悟出那字也在譏刺我了，猶言我得了教員漏洩出來的題目。我便將這事告知了藤野先生；有幾個和我熟識的同學也很不平，

一同去詰責幹事託辭檢查的無禮，並且要求他們將檢查的結果，發表出來。終於這流言消滅了，幹事卻又竭力運動，要收回那一封匿名信去。結末是我便將這托爾斯泰式的信退還了他們。

中國是弱國，所以中國人當然是低能兒，分數在六十分以上，便不是自己的能力了：也無怪他們疑惑。但我接著便有參觀槍斃中國人的命運了。第二年添教黴菌學，細菌的形狀是全用電影來顯示的，一段落已完而還沒有到下課的時候，便影幾片時事的片子，自然都是日本戰勝俄國的情形。但偏有中國人夾在裡邊：給俄國人做偵探，被日本軍捕獲，要槍斃了，圍著看的也是一群中國人；在講堂裡的還有一個我。

「萬歲！」他們都拍掌歡呼起來。

這種歡呼，是每看一片都有的，但在我，這一聲卻特別聽得刺耳。此後回到中國來，我看見那些閑看槍斃犯人的人們，他們也何嘗不酒醉似的喝彩，——嗚呼，無法可想！但在那時那地，我的意見卻變化了。

到第二學年的終結，我便去尋藤野先生，告訴他我將不學醫學，並且離開這仙台。他的臉色彷彿有些悲哀，似乎想說話，但竟沒有說。

「我想去學生物學，先生教給我的學問，也還有用的。」其實我並沒有決意要學生物學，因為看得他有些淒然，便說了一個慰安他的謊話。

「為醫學而教的解剖學之類，怕於生物學也沒有什麼大幫助。」他歎息說。

將走的前幾天，他叫我到他家裡去，交給我一張照相，後面寫著兩個字道：「惜別」，還說希望將我的也送他。但我這時適值沒有照相了；他便叮囑我將來照了寄給他，並且時時通信告訴他此後的狀況。

我離開仙台之後，就多年沒有照過相，又因為狀況也無聊，說起來無非使他失望，便連信也怕敢寫了。經過的年月一多，話更無從說起，所以雖然有時想寫信，卻又難以下筆，這樣的一直到現在，竟沒有寄過一封信和一張照片。從他那一面看起來，是一去之後，杳無消息了。

但不知怎地，我總還時時記起他，在我所認為我師的之中，他是最使我感激，給我鼓勵的一個。有時我常常想：他的對於我的熱心的希望，不倦的教誨，小而言之，是為中國，就是希望中國有新的醫學；大而言之，是為學術，就是希望新的醫學傳到中國去。他的性格，在我的眼裡和心裡是偉大的，雖然他的姓名並

不為許多人所知道。

他所改正的講義，我曾經訂成三厚本，收藏著的，將作為永久的紀念。不幸七年前遷居的時候，中途毀壞了一口書箱，失去半箱書，恰巧這講義也遺失在內了。責成運送局去找尋，寂無回信。只有他的照相至今還掛在我北京寓居的東牆上，書桌對面。每當夜間疲倦，正想偷懶時，仰面在燈光中瞥見他黑瘦的面貌，似乎正要說出抑揚頓挫的話來，便使我忽又良心發現，而且增加勇氣了，於是點上一枝煙，再繼續寫些為「正人君子」之流所深惡痛疾的文字。

### 丙：名家名作

周国平，文学家，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研究员，毕业于北京大学哲学系，1981年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哲学系。著有学术专著《尼采：在世纪的转折点上》、《尼采与形而上学》，散文集《守望的距离》、《各自的朝圣路》、《安静》、《善良·丰富·高贵》，纪实作品《妞妞：一个父亲的札记》、《岁月与性情——我的心灵自传》、《偶尔远行》、《宝贝，宝贝》，随感集《人与永恒》、《风中的纸屑》、《碎句与短章》，诗集《忧伤的情欲》，以及《人生哲思录》、《周国平人文讲演录》等，译有《尼采美学文选》、《尼采诗集》、《偶像的黄昏》等。

## 回歸簡單的生活

周國平

除夕之夜，鞭炮聲大作。我躲進了我的小屋。這是我最容易感到寂寞無聊的時候。不過，這種感覺沒什麼不好。

我的趣味一向是，寂寞比熱鬧好，無聊比忙碌好。寂寞是想近人而無人可近，無聊是想做事而無事可做。然而，離人遠了，離神就近了。眼睛不盯著手頭的事務，就可以觀賞天地間的奧秘了。人生誠然難免寂寞無聊，但若真的免去了它們，永遠熱鬧，永遠忙碌，豈不更可怕？

現代人差不多是到了永遠熱鬧忙碌的地步。奇怪的是，寂寞無聊好像不但沒有免去，反而有增無減。整個現代生活就像是一場為逃避寂寞製造出來的熱鬧，為逃避無聊製造出來的忙碌。可是，愈怕鬼，鬼愈來，鬼就在自己心中。

看到書店出售教授交際術、成功術之類的暢銷書，我總感到滑稽。一個人對某個人有好感，和他或她交了朋友，或者對某件事感興趣，想方設法把它做成功，這本來都是自然而然的。不熟記要點就交不了朋友，不乞靈秘訣就做不成事業，可見多麼缺乏真情感真興趣了。但是，沒有真情感，怎麼會有真朋友呢？沒有真興趣，怎麼會有真事業呢？既然如此，又何必孜孜于交際和成功？這樣做當然有明顯的功利動機，但那還是比較表面的，更深的的原因是精神上的空虛，於是急於找捷徑躲到人群和事務中去。我不知道其效果如何，只知道如果這樣的交際家走近我身旁，我一定會更感寂寞，如果這樣的成功者站在我面前，我一定會更覺無聊的。

人活世上，有時難免要有求於人和違心做事。但是，我相信，一個人只要肯約束自己的貪欲，滿足於過比較簡單的生活，就可以把這些減少到最低限度。遠離這些麻煩的交際和成功，實在算不得什麼損失，反而受益無窮。我們因此獲得了好心情和好光陰，可以把它們奉獻給自己真正喜歡的人，真正感興趣的事，而首先是奉獻給自己。對於一個滿足於過簡單生活的人，生命的疆域是

更加寬闊的。

曾經有一個時期，人類過著極其平靜單調的生活。用現代人的眼光看，一定會認為那種生活難以忍受。可是，我們很少聽說我們的祖先曾經抱怨寂寞，歎息無聊。要適應簡單的生活，必須有一顆淳樸的心。我承認我也是一個現代人，已經沒有那樣淳樸的心，因而適應不了那樣簡單的生活了。不過，我想，我至少能做到，當我寂寞無聊的時候，儘量忍受，絕不逃避。我不到電視機前去呆坐，不到娛樂廳去玩電子遊戲，不去酒吧陪時髦的先生或小姐喝高級飲料，寧肯陪我的無聊多坐一會兒。我要儘量平靜地度寂寞的時光，儘量從容地品嚐無聊的滋味，也許這正是一個回歸簡單生活的機會。

照理說，生命如此短暫，想做的事根本做不完，應該沒有工夫感到無聊。單說讀書，讀某一類書，圍繞某一個專題讀，就得搭進去一輩子的光陰。然而，我寧願少讀點書，多留點時間給無聊。一個人只要不討厭自己，是不該怕無聊的。不讀別的書，正好仔細讀自己的靈魂這本書。我可不願意到了垂暮之年，號稱讀書破萬卷，學問甲天下，自己的靈魂這本書卻未曾翻開過。如果那樣，我會為自己白活一場而死不瞑目的。新年伊始，我只有一个很簡單的願望。我希望在離城市很遠的地方有一間自己的屋子，裡面只擺幾件必要的傢俱，絕對不安電話，除了少數很親密又很知趣的朋友外，也不給人留位址，我要在那裡重新學會過簡

單的生活。至於說像梭羅那樣在風景優美的湖濱築屋幽居，那可是我不敢抱的奢望。



### 丙：名家名作

梁實秋，原名治華，筆名希臘人、秋郎等，北京市人。生於清德宗光緒二十八年（西元一九〇二），卒於民國七十六年，年八十六。清華大學畢業，曾留學美國在科羅拉多州立大學及哈佛大學研究英國文學三年。自民國十五年起，歷任南京東南大學、暨南大學、青島大學、北京大學等校教授。對日抗戰期間，曾任國民參政會參政員、國立編譯館編纂。抗戰勝利後，任北平師範大學教授。來臺後曾任國立編譯館館長、臺灣師範大學教授和文學院院長。

## 談友誼

### 梁實秋

朋友居五倫之末，其實朋友是極重要的一倫。所謂友誼實即人與人之間的一種良好的關係，其中包括瞭解、欣賞、信任、容忍、犧牲……諸多美德。如果以友誼作基礎，則其他的各種關係如父子夫婦兄弟之類均可圓滿地建立起來。當然父子兄弟是無可選擇的永久關係，夫婦雖有選擇餘地，但一經結合便以不再仳離為原則，而朋友則是有聚有散可合可分的。不過，說穿了，父子夫婦兄弟都是朋友關係，不過形式性質稍有不同罷了。嚴格地講，凡是充分具備一個好朋友的人，他一定也是一個好父親、好兒子、好丈夫、好妻子、好哥哥、好弟弟。反過來亦然。

我們的古聖先賢對於交友一端是甚為注重的。《論語》裡面關於交友的話很多。在西方亦是如此。羅馬的西塞羅有一篇著名的《論友誼》。法國的蒙田、英國的培根、美國的愛默生，都有論友誼的文章。我覺得近代的作家在這個題目上似乎不大肯費筆墨了。這是不是叔季之世友誼沒落的象徵呢？我不敢說。

古之所謂“刎頸交”，陳義過高，非常人所能企及。如 Damon 與 Pythias，David 與 Jonathan，怕也只是傳說中的美談吧。就是把友誼的標準降低一些，真正能稱得起朋友的還是很難得。試想一想，如有銀錢經手的事，你信得過的朋友能有幾人？在你蹭蹬失意或疾病患難之中還肯登門拜訪乃至雪中送炭的朋友又有幾人？你出門在外之際對於你的妻室弱媳肯加照顧而又不照顧得太多者又有幾人？再退一步，平素投桃報李，莫逆於心，能維持長久於不墜者，又有幾人？總角之交，如無特別利害關係以為維系，恐怕很難在若干年後不變成為路人。富蘭克林說：“有三個朋友是最忠實可靠的——老妻，老狗和現款。”妙的是這三個朋友都不是朋友。倒是亞裡斯多德的一句話最乾脆：“我的朋友們啊！世界上根本沒有朋友。”這句話近於憤世嫉俗，事實上世界上還是有朋友的，不過雖然無需打著燈籠去找，卻是像沙裡淘金而且還需要長時間地洗煉。一旦真鑄成了友誼，便會金石同堅，永不退轉。

大抵物以類聚，人以群分。臭味相投，方能永以為好。交朋

友也講究門當戶對，縱不像九品中正那麼嚴格，也自然有個界線。

“同學少年多不賤，五陵裘馬自輕肥”，於“自輕肥”之餘還能對著往日的舊遊而不把眼睛移到眉毛上邊去麼？漢光武容許嚴子陵把他的大腿壓在自己的肚子上，固然是雅量可風，但是嚴子陵之毅然決然地歸隱于富春山，則尤為知趣。朱洪武寫信給他的一位朋友說：“朱元璋作了皇帝，朱元璋還是朱元璋……”話自管說得很漂亮，看看他後來之誅戮功臣，也就不免令人心悸。人的身心構造原是一樣的，但是一入宦途，可能發生突變。孔子說，無友不如己者。我想一來只是指品學而言，二來只是說不要結交比自己壞的，並沒有說一定要我們去高攀。友誼需要兩造，假如雙方都想結交比自己好的，那就永遠交不起來。

好像是王爾德說過，“一個男人與一個女人之間是不可能友誼存在的。”就一般而論，這話是對的，因為如有深厚的友誼，那友誼容易變質，如果不是心心相印，那又算不得是友誼。過猶不及，那分際是很難把握的。忘年交倒是可能的。彌衡年未二十，孔融年已五十，便相交友，這樣的例子史不絕書。但似乎以同性為限。並且以我所知，忘年交之形成固有賴於興趣之相近與互相之器賞，但年長的一方面多少需要保持一點童心，年幼的一方面多少需要顯著幾分老成。老氣橫秋則令人望而生畏，輕薄儂佻則人且避之若浼。單身的人容易交朋友，因為他的情感無所寄託，漂泊流離之中最需要一個一傾積愆的對象，可是等他有紅袖添香稚子候門的時候，心境就不同了。

“君子之交淡若水”，因為淡所以不膩，才能持久。“與朋友交，久而敬之。”敬就是保持距離，也就是防止過分的親昵。不過“狎而敬之”是很難的。最要注意的是，友誼不可透支，總要保留幾分。Mark Twain說：“神聖的友誼之情，其性質是如此的甜蜜、穩定、忠實、持久。可以終身不渝，如果不開口向你借錢。”這真是慨而言之。朋友本有通財之誼，但這是何等微妙的一件事！世上最難望的事是借出去的錢，一般人為最倒楣的事幼莫過於還錢。一牽涉到錢，恩怨便很難清算得清楚，多少成長中的友誼都被這阿堵物所戕害！

規勸乃是朋友中間應有之義，但是談何容易。名利場中，沆瀣一氣，自己都難以明辨是非，哪有餘力規勸別人？而在對方則又良藥苦口忠言逆耳，誰又願意別人批他的逆鱗？規勸不可當著第三者的面前行之，以免傷他的顏面，不可在他情緒不寧時行之，以免逢彼之怒。孔子說：“忠告而善道之，不可則止。”我總以為勸善規過是友誼的消極的作用。友誼之樂是積極的。只有神仙和野獸才喜歡孤獨，人是要朋友的。“假如一個人獨自升天，看見宇宙的大觀，群星的美麗，他並不能感到快樂，他必要找到一個人向他述說他所見的奇景，他才能快樂。”共用快樂，比共受患難，應該是更正常的友誼中的趣味。

### 丙：名家名作

董橋（1942年—），原名董存爵，福建泉州晉江人，印尼華僑，台灣成功大學外文系畢業，自二零零三年六月出任《壹傳媒》董事，並為香港蘋果日報社長。他曾在英國倫敦大學亞非學院研究多年。曾任《今日世界》叢書部編輯、香港美國新聞處編輯、英國廣播公司節目製作、《讀者文摘》中文版總編輯、香港公開大學中國語文顧問、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組主任、《明報月刊》與《明報》總編輯等職。

董橋撰寫文化思想評論及文學散文多年，在港台及北京、上海、廣州、天津、杭州、成都、瀋陽出版文集十多種。曾獲第七屆香港中文文學雙年獎(散文組)。出版書籍有：《回家的感覺真好》、《保住那一髮青山》、《倫敦的夏天等你來》、《沒有童謠的年代》、《從前》、《小風景》、《白描》等。<sup>[1]</sup>董橋學貫中西，散文備受推崇，曾任大學文學獎、全球青年華文文學獎、城市文學獎評審，文評家陳子善曾撰文〈你一定要看董橋〉，推許董橋的作品，一篇《小風景：年輕蕭夏林的憤怒》的文章曾在網路上廣泛流傳。

## 中年是下午茶

### 董橋

一

中年最是尷尬。天沒亮就睡不著的年齡。只會感慨不會感動的年齡：只有哀愁，沒有憤怒的年齡。中年是吻女人額頭不是吻女人嘴唇的年齡：是用濃咖啡服食胃藥的年齡。中年是下午茶：忘了童年的早餐吃的是稀飯還是饅頭；青年的午餐那些冰糖元蹄蔥爆羊肉都還沒有消化掉；老年的晚餐會是清蒸石斑還是紅燒豆腐也沒主意；至於八十歲以後的宵夜就更渺茫了：一方餅乾？一杯牛奶？總之這頓下午茶是攪一杯往事、切一塊鄉愁、榨幾滴希望的下午。不是在倫敦夏蕙那麼維多利亞的地方，更不是在成功大學對面冰室那麼蘇雪林的地方，更不是在北平琉璃廠那麼聞一多的地方羹是在沒有艾略特、沒有胡適之、沒有周作人的香港。詩人龐德太天真了，竟說中年樂趣無窮，其中一樂是發現自己當年做得對，也發現自己比十七歲或者二十三歲那年的所思所為還要對。人已徹骨，天尚含糊；豈料詩人比天還含糊！中年是看不厭台靜農的字看不上畢卡索的畫的年齡：“山郭春聲聽夜潮，片機天際白雲遙；東風未綠秦淮柳，殘雪江山是六朝！”

## 二

中年是雜念越想越長、文章越寫越短的年齡。可是納坡可夫在巴黎等著去美國的期間，每天徹夜躲在沖涼房裡寫書，不敢吵醒妻子和嬰兒。陀斯妥也夫斯基懷念聖彼德堡半夜裡還冒出白光的藍天，說是這種天色教人不容易也不需要上床，可以不斷寫稿。梭羅一生獨居，寫到筆下約翰·布朗快上吊的時候，竟夜夜失眠，枕頭下壓著紙筆，輾轉反側之余隨時在黑暗中寫稿。托瑪斯·曼臨終前在威尼斯天天破曉起床，沖冷水浴，在原稿前點上幾支蠟燭，埋頭寫作二三小時。亨利·詹姆斯日夜寫稿，出名多產，跟名流墨客夜夜酬酢，半夜裡回到家裡還可以坐下來給朋友寫十六頁長的信。他們都是超人：雜念既多，文章也多。

## 三

“數卷殘書，半窗寒燭，冷落荒齋裡”。這是中年。《晉書》本傳裡記阮鹹，說“七月七日，北阮盛曬衣服，皆錦綺燦目。鹹以竿掛大布犢鼻於庭。人或怪之。答曰：‘不能免俗，聊復爾耳！’”大家曬出來的衣服都那麼漂亮，家貧沒有多少衣服好曬的人，只好掛出了粗布短褲，算是不能免俗，姑且如此而已。

中年是“不能免俗，聊復爾耳”的年齡。

### 丙：名家名作

張曉風一九一四年生，原籍江蘇省銅山縣(徐州)。筆名曉風、桑科、可叵，東吳大學中文系畢業。曾任教東吳大學、陽明大學。寫作版圖以散文創作為主，亦旁及劇本、雜文、論述、童書、評述、小說和詩作。

## 月，闕也

張曉風

“月，闕也”那是一本二千年前的文學專書的解釋。闕，就是“缺”的意思。那解釋使我著迷。曾國藩把自己的住所題作“求闕齋”，求缺？為什麼？為什麼不求完美？那齋名也使我著迷。

“闕”有什麼好呢？“闕”簡直有點像古中國性格中的一部分，我漸漸愛上了闕的境界。

我不再愛花好月圓了嗎？不是的，我只是開始瞭解花開是一種偶然，但我同時學會了愛它們月不圓花不開的“常態”。

在中國的傳統裡，“天殘地缺”或“天聾地啞”的說法幾乎是毫無疑問地被一般人所接受。也許由於長期的患難困頓，中國神話對天地的解釋常是令人驚訝的。

在《淮南子》裡，我們發現中國的天空和中國的大地都是曾經受傷的。女媧以其柔和的慈手補綴撫平了一切殘破。當時，天穿了，女媧煉五色石補了天。地搖了，女媧折斷了神鼈的腳爪墊穩了四極（多像老祖母疊起報紙墊桌子腿）。她又像一個能幹的主婦，掃了一堆蘆灰，止住了洪水。

中國人一直相信天地也有其殘缺。

我非常喜歡中國西南部有一少數民族的神話，他們說，天地是男神女神合造的。當時男神負責造天，女神負責造地。等他們各自分頭完成了天地而打算合在一起的時候，可怕的事發生了；女神太勤快，她們把地造得太大，以至於跟天沒辦法合得起來了。但是，他們終於想到了一個好辦法，他們把地折疊了起來，形成高山低谷，然後，大地才虛合起來了。

是不是西南的崇山峻嶺給他們靈感，使他們想起這則神話呢？

天地是有缺陷的，但缺陷造成了皺折，皺折造成了奇峰幽谷之美。月亮是不能常圓的，人生不如意事十常八九，當我們心平氣和地承認這一切缺陷的時候，我們忽然發覺沒有什麼是不可以接受的。

在另一則漢民族的神話裡，說到大地曾被共工氏撞不周山時撞歪了——從此“地陷東南”，長江黃河便一路浩浩森森地向東流去，流出幾千里的驚心動魄的風景。而天空也在當時被一起撞歪了，不過歪的方向相反，是歪向西北，據說日月星辰因此嘩啦一聲大部分都倒到那個方向去了。如果某個夏夜我們抬頭而看，忽然發現群星灼灼然的方向，就讓我們相信，屬於中國的天空是“天傾西北”的吧！

五千年來，漢民族便在這歪倒傾斜的天地之間挺直脊骨生活下去，只因我們相信殘缺不但是可以接受的，而且是美麗的。

而月亮，到底曾經真正圓過嗎？人生世上其實也沒有看過真正圓的東西，一張蔥油餅不夠圓，一塊鎮市也不夠圓，即使是圓規畫的圓，如果用高度顯微鏡來看也不可能圓得很完美。

真正的圓存在於理念之中，而在現實的世界裡，我們只能做圓的“複製品”。就現實的操作而言，一截圓規上的鉛筆心在畫圓的起點和終點時，已經粗細不一樣了。

所有的天體遠看都呈球形，但並不是絕對的圓，地球是約略近於橢圓形。

就算我們承認月亮約略的圓光也算圓，它也是“方其圓時，

即其缺時”。有如十二點正的鐘聲，當你聽到鐘聲時，已經不是十二點了。

此外，我們更可以換個角度看。我們說月圓月闕其實是受我們有限的視覺所欺騙。有盈虛變化的是月光，而不是月球本身。月何嘗圓，又何嘗缺，它只不過像地球一樣不增不減的兀自圓著——以它那不十分圓的圓。

花朝月夕，固然是好的，只是真正的看花人那一刻不能賞花？在初生的綠芽嫩嫩怯怯的探頭出土時，花已暗藏在那裡。當柔軟的枝條試探地在大氣中舒手舒腳時，花隱在那裡。當蓓蕾悄然結胎時，花在那裡。當花瓣怒張時，花在那裡。當香銷紅黯委地成泥的時候，花仍在那裡。當一場雨後只見滿叢綠肥的時候，花還在那裡。當果實成熟時，花恒在那裡，甚至當果核深埋地下時，花依然在那裡。

或見或不見，花總在那裡。或盈或缺，月總在那裡，不要做一朝的看花人吧！不要做一夕的賞月人吧！人生在世那一刻不美好完滿？那一剎不該頂禮膜拜感激歡欣呢？

因為我們愛過圓月，讓我們也愛缺月吧——它們原是同一個月亮啊！

### 丙：名家名作

王安憶，江蘇南京人。中國當代文學女作家，被視為文化大革命結束之後，自1980年代中期起盛行於中國文壇的"知青文學"、"尋根文學"等文學創作類型的代表性作家。

## 上海和北京

### 王安憶

上海和北京的區別首先在於小和大。北京的馬路、樓房、天空和風沙，體積都是上海的數倍。颶風的日子裏，風在北京的天空浩浩蕩蕩地行軍，它們看上去就像是沒有似的，不動聲色的。然而透明的空氣卻變成顆粒狀的，有些沙沙的，還有，天地間充滿著一股鳴聲，無所不在的。上海的風則要瑣細得多，它們在狹窄的街道與弄堂索索地穿行，在巴掌大的空地上盤旋，將紙屑和落葉吹得溜溜轉，行道樹的枝葉也在亂搖。當它們從兩幢樓之間擠身而過時，便使勁地衝擊一下，帶了點撩撥的意思。

北京的天壇和地壇就是讓人領略遼闊的，它讓人領略大的含義。它傳達“大”的意境是以大見大的手法，坦蕩和直接，它就是圈下泱泱然一片空曠，是坦言相告而不是暗示提醒。它的“大”還以正和直來表現，省略小零小碎，所謂大道不動干戈。它是讓人面對著大而自識其小，面對著無涯自識其有限。它培養著人們的崇拜與敬仰的感情，也培養人們的自謙自卑，然後將人吞沒，

合二而一。上海的豫園卻是供人欣賞精微、欣賞小的妙處，針眼裏有洞天。山重水複，作著障眼法，亂石堆砌，以作高樓入雲，迷徑交錯，好似山高路遠。它亂著人的眼睛，迷著人的心。它是炫耀機巧和聰敏的。

它是給個謎讓人猜，也試試人的機巧和聰敏的，它是叫人又驚又喜，還有點得意的。它是世俗而非權威的，與人是平等相待，不企圖去征服誰的。它和人是打成一片，且又你是你，我是我，並不含糊的。

即便是上海的寺廟也是人間煙火，而北京的民宅俚巷都有著莊嚴肅穆之感。北京的四合院是有等級的，是家長制的。它偏正分明，主次有別。它正襟危坐，慎言篤行。它也是叫人肅然起敬的。它是那種正宗傳人的樣子，理所當然，不由分說。

當你走在兩面高牆之下的巷道，會有壓力之感，那巷道也是有權力的。上海的民居是平易近人的，老城廂儘是那種近乎明清市井小說中的板壁小樓。帶花園的新式里弄房子，且是一枝紅杏出牆來的。那些雕花欄杆的陽臺，則是供上演西裝旗袍劇的。豪富們的洋房，是眉飛色舞，極盡張揚的，富字掛在臉上，顯得天真浮淺而非老於世故，既要拒人於門外，又想招人進來參觀，有點沉不住氣。

走在皇城根下的北京人有著深邃睿智的表情，他們的背影有一種從容追憶的神色。護城河則往事如煙地靜淌。北京埋藏著許多輝煌的場景，還有驚心動魄的場景，如今已經沉寂在北京人心裏。北京人的心是藏著許多事的。他們說出話來都有些源遠流長似的，他們清脆的口音和如珠妙語已經過數朝數代的錘煉，他們的俏皮話也顯得那麼文雅，罵人也罵得有文明：瞧您這德行！他們個個都有些詩人的氣質，出口成章的，他們還都有些歷史學家的氣質，語言的背後有著許多典故。他們對人對事有一股瀟灑勁，洞察世態的樣子。

上海人則要粗魯得多，他們在幾十年的殖民期裏速成學來一些紳士和淑女的規矩，把些皮毛當學問。他們心中沒多少往事的，只有 20 年的繁華舊夢，這夢是做也做不完的，如今也還沉醉其中。他們都不太慣於回憶這一類沉思的活動，卻挺能夢想，他們做起夢來有點海闊天空的，他們像孩子似的被自己的美夢樂開了懷，他們行動的結果好壞各一份，他們的夢想則一半成真一半成假。他們是現實的，講究效果的，以成敗論英雄的。他們的言語是直接的，赤裸裸的，沒有鋪墊和伏筆的。他們把“利”字掛在口上，大言不慚的。他們的罵人話都是以貧為恥，比如“癩三”，“鄉下人”，“叫花子吃死蟹——只只鮮”，沒什麼歷史觀，也不講精神價值的。北京和上海相比更富於藝術感，後者則更具實用精神。

北京是感性的，倘若要去一個地方，不是憑位址路名，而是

要以環境特徵指示的：過了街口，朝北走，再過一個巷口，巷口有棵樹，等等。這富有人情味，有點詩情畫意，使你覺得，這街，這巷，與你都有些淵源關係似的。北京的計程車司機，是憑親聞曆見認路的，他們也特別感性，他們感受和記憶的能力特別強，可說是過目不忘。但是，如果要他們帶你去一個新地方，麻煩可就來了，他們拉著你一路一問地找過去，還要走些岔道。

上海的計程車司機則有著概括推理的能力，他們憑著一紙路名，便可送你到要去的地方。他們認路的方法很簡單，先問橫馬路，再弄清直馬路，兩路相交成一個座標。這是數學化的頭腦，挺管用。

北京是文學化的城市，天安門廣場是城市的主題，圍繞它展開城市的情節，宮殿、城樓、廟宇、湖泊，是情節的波瀾，那些深街窄巷則是細枝末節。但這文學也是帝王將相的文學，它義正辭嚴，大道直向，富麗堂皇。上海這城市卻是數學化的，以座標和數位編碼組成，無論是多麼矮小破陋的房屋都有編碼，是嚴絲密縫的。上海是一個千位數，街道是百位數，弄堂是十位數，房屋是個位數，倘若是那種有著支弄的弄堂，便要加上小數點了。於是在這城市生活，就變得有些抽象化了，不是貼膚的那種，而是依著理念的一種，就好像標在地圖上的一個存在。

北京是智慧的，上海卻是憑公式計算的。因此北京是深奧難



懂，要有靈感和學問的；上海則簡單易解，可以以理類推。北京是美，上海是管用。如今，北京的幽雅卻也是拆散了重來，高貴的京劇零散成一把兩把胡琴，在花園的旮旯裏吱吱呀呀地拉，清脆的北京話裏夾雜進沒有來歷的流行語，好像要來同上海合流。高架橋，超高樓，大商場，是拿來主義的，雖是有些貼不上，卻是摩登，也還是個美。上海則是俗的，是埋頭做生計的，螺螄殼裏做道場的，這生計越做越精緻，竟也做出一份幽雅，這幽雅是精工車床上車出來的，可以複製的，是商品化的。如今這商品源頭打向北京，像要一舉攻城之戰似的。

## 丙：名家名作

### 店鋪

西西

那些古老而有趣的店鋪，充滿傳奇的色彩，我們決定去看看它們。我們步過那些寬闊的玻璃窗櫺，裏面有光線柔和協調的照明，以及季節使它們不斷變更的陳設。然後，我們轉入曲折的小巷，在陌生但感覺親切的樓房底下到處找尋。

偏僻的小街上，電車的鈴聲遠了。我們聽見殼拓殼拓的木頭車搖過。街道的角落，隨意堆放著層疊的空籬和廢棄的紙盒，牆邊靠著擔挑和繩，偶然有一輛人力車泊在行人道上打盹，在這些街道上，肩上搭著布條的苦力蹲著進食，穿圈裙的婦人在捲煙，果攤上撐著雨傘，一名和尚提著一束白菜走過。

街道是狹窄的，道路烏黑而且潮溼。道旁的建築物顯示出年代的風霜，在樓板和泥牆之間，古老的傳統在逐漸消失，是電梯的發明，使這些屋子提早老去。

我們看見許多店，沒有一間相同，它們共同生存在一條街上，成為一種秩序。許多類型相似的店喜歡群居在一起，仿佛它們本來就是同鄉；但有些店有不同的鄰居，它們顯然已經結識了不少

籍貫相異的朋友。

這邊的一列店陰暗而神祕，敞著一道道長條子的門縫，看得見裏面擺著鑲雲石的酸枝扶手靠背椅，牆上懸著對聯和畫屏，花梨木的几上擱著瓶花。窗框上的花飾，是當年流行的新藝術圖案，轉瞬間卻是另一世紀了。

那邊的一間藤器店是開朗的，它正如花朵般展散著無數的冠瓣：門前放著木箱和竹籬，門邊倚著小矮凳、竹掃帚，門沿上掛著燈盞也似的藤籃。我們都喜歡這店，它不但富於店的奇異風采，還令我們想起，這些籬和籃、竹器和藤器，都用手逐個編織而成，它們本來就是一種美麗的民間藝術。

我們一面看店的外貌，一面追究它們的內容。藥材鋪裏有極多的抽屜和矮胖的瓶，瓶上的名字如果編排起來，就像一部古典的簡冊了。一間玻璃鏡業店，除了鏡子、藥箱、魚缸外，還陳列著點金的彩釉彌陀佛和福祿壽三星。檀香鋪子裏有金銀箔紙、朱漆的木魚和垂著流蘇的雕刻珠串。而茶葉鋪，裏面有細緻精巧的陶壺。

我們說，如果閉上眼睛，也能夠分辨店鋪的性質。整條街的氣味幾乎是混合在一起的，但走到適當的距離時，就可以辨別出那一間店是那一類了。臘鴨店是油油的。南北杏、甜百合是香草味的。檀香反而像藥。麵粉有水餃的氣味。酒、紫菜、地拖、書

本、肥皂，都有自己特別的氣味。甚至玻璃，也好像使我們想起海灘。

我們不但喜歡這些店的形態和顏色，還喜歡店內容器的模樣。像那些酒罈，用竹篾箍著，封了口，糊著封條。忽然想起《水滸》人物來了：先來四兩白乾哪。那些麵粉袋，上面印著枝葉茂盛的樹和菜蔬，可以縫一件舒適的布衫哩。

有時，我們仰望店鋪的上層，一間古董店的二樓上排著一列白瓷花瓶，還有西藏青的獅子。店鋪的樓上，朝上數，數幾層就是屋頂，旗桿和年號告訴我們樓宇的歷史。有些牆剝落了，透出內層的紅磚，都變作曬乾了的橘子皮色。一座已經拆卸的樓房，現在正以木條支撐著。大片的草蓆，圍著工場的高欄，裏面是起重機的鐵鏈和樞軸在轉動。還不曾開始打樁的空地上，低陷的泥洞裏長滿了荒蕪的牛尾草。

有些店鋪開設在簡陋搭就的木棚裏，屋頂是石棉瓦和鋅鐵，它們還僅僅是一個小攤檔，但這並不等於它們就缺乏性格。譬如鳥鋪子，屋簷上掛滿了鳥籠，像花燈。當我們經過，不但看見形狀和顏色，還聽見聲音。是吱喳的鳥鳴伴我們橫過馬路。

另外一個小攤上插著雞毛帚，長條子的羽毛，繞著藤枝纏紮，就製成雞毛帚了。它們的顏色和菊一般多。縫旗的鋪子，隱藏在

一條小巷的入口，從拱門外朝內張望，瞥見一角角翠綠與朱紅。刻圖章的老先生還會做餅模，他就把它們掛起來，木模裏凹蝕著魚和蝴蝶。這種製餅的藝術，也許要隨著麵包的泛濫而被淹沒了吧。

店都有自己的名字，它們仿佛也各有一位就像我們那樣的祖父，當年為了子孫的誕生，把典籍細細搜索。賣參茸杞子的叫「堂」。賣豆賣米的店叫「行」。有的店叫「記」，有的叫「捉蛇二」，都樸素。

當大街上林立著百貨公司和超級市場，我們會從巨大玻璃的反映中看見一些古老而有趣、充滿民族色彩的店鋪在逐漸消隱。那麼多的店：涼茶鋪、雜貨店、理髮店、茶樓、舊書攤、棺材店、彈棉花的繡莊、切麵條的小食館、豆漿鋪子，每一間店都是一個故事。這些店，只要細心去看，可以消磨許多個愉快的下午。如果有時間，我們希望能夠到每一條橫街去逛，就看每一間店，店內的每一個角落以及角落裏的每隻小碗，甚至碗上的一抹灰塵。灰塵也值得細心觀看。正如一位拉丁美洲的小說家這樣說過：萬物自有生命，只消喚醒它們的靈魂。